

发现上帝对你的奇妙计划

理解苦难·明白神旨·回应呼召·造就灵命

ECPA金牌奖作者作品

伟大的织匠

[美] 拉维·撒迦利亚 (Ravi Zacharias) 著 杜华 译

The Grand Weaver



南方出版社

ECPA金牌奖作者作品

伟大的织匠

[美] 拉维·撒迦利亚 (Ravi Zacharias) 著 杜华 译

The Grand Weaver

南方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伟大的织匠 / (美) 撒迦利亚 (Zacharias, R.) 著;
杜华译. —海口: 南方出版社, 2012.8

ISBN 978-7-5501-1171-4

I. ①伟… II. ①撒… ②杜… III. ①基督教—人生
哲学—通俗读物 IV. ①B978-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11801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 30-2012-142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the U.S.A. under the title: *Grand Weaver, The*

Copyright © 2007 by Ravi Zacharias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2 by ZDLBOOKS

Translated by Du Hua

Published by permission of Zondervan, Grand Rapids, Michigan

书 名: 伟大的织匠
作 者: [美] 拉维·撒迦利亚 (Ravi Zacharias)
译 者: 杜华

出 版 人: 赵云鹤

出版发行: 南方出版社

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和平大道70号

邮 编: 570208

电 话: (0898) 66160822

传 真: (0898) 6616083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环球印刷(北京)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1/32

印 张: 7.5

字 数: 150千字

版 次: 2012年10月第1版 2012年10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01-1171-4

定 价: 26.00元

该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北京图书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 (010) 65068303-622

前 言

每年我都会收到成千上万封来信，其中有许多来自非基督徒。最近有一封信引起了我的注意。来信者问了一个简单的问题：“神为什么让人这么难相信他？如果我爱一个人，又拥有无限的能力，那么我就会运用我的能力，更清楚地显明我自己。但我们为什么这么难看到神的同在和神的旨意呢？”

这确实是一个非常好的问题，也一直困扰着人们。神学家们将这解释为“神是一位自隐的神”。怀疑论者则使用了更为强烈的语句，将神描述为一位将我们弃之不顾、令我们无迹可寻的神。

我们应当如何面对这个令人深感困惑的问题呢？无可否认，我们确实希望能得到神的定期“探访”、得到他存在的一些确凿证据。有谁不愿意明白神的旨意呢？

尽管这类问题好像很有道理，然而，我们必须要让提问者知道：他们所提出的问题，可能——我只是说可能——并没有经过深思熟虑。比如，我们希望神多久向我们显明他自己一次？——一天一次？还是遇到紧急情况的时候？还是希望能听到有个声音随时提醒我们说“相信我”？有趣的是，在这些提问者当中，有些曾经亲眼见过神的显现，有些则已经听见他的声音，但这些都未能让他们觉得更容易相信神的存在。相反，

一旦知道神是无所不能的，有人反倒常常要求神不断地显明自己，以此来证明这一点。

施洗约翰是把基督介绍给世人的人，曾亲眼见过耶稣行过许多神迹奇事。然而，当他被投入监牢后，他竟然也怀疑耶稣是否真的是他所宣告的那一位。显然，他会想：“如果耶稣真的是基督，那么他怎么会眼睁睁看着我身陷囹圄？”在变像山上，彼得曾亲身经历那个戏剧性时刻，亲眼目睹变像的耶稣。当时他是如此感动，甚至不愿意从山上下来。然而，只过了不久，当耶稣被捕、背着十字架走向髑髅地的时候，彼得竟然拒绝承认自己认识耶稣。

抓住神的旨意

我们总是迫不及待地想要知道一个故事的结局，否则就会有一种受骗的感觉。一个突发的困境或意想不到的事件，是否会令我们的信仰破碎？这个突发事件是某个转机的先兆，或是代表我们所走的路已到了尽头？让我们进一步思想这个问题：生命的终结到底是一件应当高兴的事，还是令人哀伤的事？如果我们只根据自己的所见所闻来做判断，就很难不对生活产生悲观的看法。许多时候，当不幸发生时，我们会说“这就是生活！”，好像生活中充满的不是伤心失望，就是痛苦哀伤。

我们没有看到绽放的玫瑰，却只注意到枝条上的刺；我们没

有感受到太阳的温暖，却总是为着雨雪天的凄凉怨叹；我们忽略了生活中的幸福安逸，却为着突发事件而胆战心惊；我们忘记了婚姻中那些经过时间的考验沉淀下来的甜蜜，却为着没能与所爱的人白头偕老而倍感沮丧。

在尤金·奥尼尔（Eugene O'Neill）的《长夜漫漫路迢迢》（*Long Day's Journey into Night*）这出戏中，一位主人公在她的生命即将终结时，做出了这样一番意味深长的告白：“没有一个人能够阻止自己生命中发生的事件。在我们意识到之前，它们就已经发生了。而且这些事一旦发生，你就不得不做另外一些事，直到你和你理想的自我之间的鸿沟越来越难以跨越，那时你就永远地失去了真实的自我。”^①这段话反映出的绝望，是不是很容易感染我们？难道我们的一生真的像魔术师手中的扑克牌一样，早就指向了一个无法改变的终点？我们的人生难道真的只是一场毫无意义的梦境吗？

我们必须知道，神随时都可以介入到我们的生命当中。神的介入使我们得着继续活下去的勇气与力量，帮助我们站立得稳。如果我们能看见神在我们生命的每一个阶段的引领，我们对人生的认识就会完全改变。神的介入并不是使我们的人生天色常蓝、花香常漫。要把神当作神，我们就必须要按照他的本性和旨意来认识他，而不是按照我们自己的喜好或意愿。本书的宗旨就是：

^① 转引自哈罗德·伯斯利（Harold Bosley）：《创世记讲章》（*Sermons on Genesis*），纽约 Abingdon出版社，1958年，206页。

让每个人都能在自己的生命中看见神的手，看见他神圣的工作，了解神在每个人身上的特殊旨意，明白神要带领我们走的人生的每一步，直到我们与他面对面相见、完全认清我们自己的时候。

独特的经历

数年前，我到南非发表演讲。正巧，我去的时候赶上了南非队对西印度群岛队（West Indies）板球比赛的主赛季。南非队的经纪人跑来听了我的一场演讲，后来他帮我弄到了靠近运动员席位的门票，所以我看了一场非常精彩的板球比赛。在交谈当中，他讲到自己是怎样相信耶稣基督的。

“这件事确实有些奇特。”他这样告诉我。他解释说，基本上他一生都是坚定的无神论者，对所有的有神论都抱着怀疑态度。一个复活节的早晨，他坐在游泳池旁，听到房间里传来电视的声音，当时电视台在播放一段关于耶稣复活的赞美诗。这首诗令他极为不快。他手里拿着一杯啤酒，随便地咕哝了一句：“如果你真的是你所自称的那一位，那么就显给我看一看吧！”就是这种心态，不乏嘲弄之意。

大约半个小时过后，当他对着游泳池的水面出神时，在波光粼粼的水面上，他隐约看到耶稣的面孔，就是在那些名画中经常见到的模样，随后就消失了。起初，这着实让他吓了一跳。他赶紧整理一下思绪，心想自己一定是啤酒喝多了。

第二天一大早醒来，前一天的经历他差不多已经忘得精光。但是，当他走进浴室时，信不信由你，那个面孔又出现了，就显在浴室的门上，这引起了他的注意。随后的一个小时，就在他洗漱整装准备开始这一天时，他又分别在其他三个房间的门上看到了图像——像拼图一样，按着出现的先后顺序将三幅图像拼接起来，就形成了完整的基督的面孔。他开始恐慌起来，几乎不再敢看任何一扇门。这件事情击中了他的内心。他的生命发生了翻转，他开始相信，神确实知道如何赢得他的灵魂。

谈话快结束时，他突然脱口而出说了一句话，而这句话引起了我的好奇心。

“那些图像现在还在门上，能看见，就跟我看到它们的时候一模一样。”

“现在还能看见？”我问。

“是啊，你这周要来看一看吗？”

我巴不得他早点儿说出这句话。一边谈板球，一边看神迹——对我来说这实在太奇妙了，关于神干预我们的生活，我肯定找不到比这个更好的证据。我又和他聊了一会儿，当时我简直神采奕奕、喜形于色。我们约好一个日子，到时我和妻子会一起去他家吃晚餐。我实在有点儿迫不及待。

约定的日子终于到了。一阵寒暄之后，我问他：“我能去看看门上的图吗？”他愉快地引我到浴室那里，让我站到他第一次看到那个图像的地方。我必须承认，站到他所指的那个地点，

向那扇门望去，一眼就能看到他想让我看的東西。“哇，看到了！”我说。我盯着那个地方看了又看，结果发现：只要你一心想着看到那个图像，就一定会看到。我们又跑到另外一个房间去看。在那里，我必须要把头转来转去才能看到一些图像。第二个图像似乎没有第一个那么清楚，因此也就没那么令人信服。然后，我们又跑到第三个房间，在那里看到的图像比之前那个清楚一点儿，但也不如第一个那么清晰。我一边想着这个图像的可信度，一边半信半疑地离开了那个房间。

我们度过了一个愉快的下午，聊起他的生活和爱好什么的。离开的时候，我问了自己一个问题：“那个图像是否只是木纹本身形成的？有没有这种可能性：盯着它看的时间一长，就会把它看成是一张脸？”

有没有可能你所看到的只不过是某些文字代码？神是否真的会出于怜悯而用一些很个人化的方式带领一些人？虽然这些方式有所不同，但其结果相同：因着与神的相遇，我们愿意相信他的存在。

条条大路通罗马

纵观历史，人们来到神面前的经历都各不相同，但最终他们都看到神那双掌管一切的手，塑造了他们各自的生命及境遇。对于他们来说，能看到神的手就足够了。他们默默地信靠神，不需

要用各样的“神迹奇事”来保持活泼的信心。

过去这几年，就我自己来说，我的思考远比外在的信仰实践要多。不过我也已经开始注重后者，并且已经见证了太多次神亲自的介入，这令我能平静、愉快地接受神对我一生的计划与旨意。有时，我以为神什么都没做，但现在我不再这样认为；有时，我以为神并没有与我同在，但现在我知道，他每时每刻都在那里，以极其温柔并完美的方式，借着我的思考与经历，向我彰显他自己，让我知道他就在我身边，从未停下自己的工作。

我相信神亲自介入到我们每一个人的生命当中，以不同的方式、在不同的时间向我们说话，让我们知道他才是我们生命真正的源头。他让我们知道，他对我们每一个人都有一个呼召，让每一个人都能完美地体现出我们被造的独特性。这就是为什么约翰、彼得和那么多人，最终愿意付上一切代价，甚至在“灵魂的黑夜”中仍能追寻他的大能与同在^①。事实上，我相信神对我们生命的关注，远超乎我们自己的想象。在我们的生命被塑造的过程中，有许多时候我们并不能完全明白神的旨意，但我们不能因此而言神的旨意是不完全的。

伟大的织匠

在想象的王国中，我仿佛看见位于印度北方瓦拉纳西

^① “灵魂的黑夜”（Darkness of the soul）这个用语出自圣十架约翰（16世纪），既是一首诗的题目，也是对这首诗歌的注解。

(Varanasi)城中一座极其普通的建筑物。读过我的自传《从东方到西方》(Walking from East to West)的人一定会记得这个故事。因为我收到的许多读者来信提到这件事，所以，我想用这个故事来做这本书的引言。

瓦拉纳西是印度教的中心，因此闻名于世，印度的圣河恒河也流经此地。此外，瓦拉纳西因生产绚丽多彩、令人叹为观止的纱丽而闻名。印度北方的每一位新娘，都渴望能在自己的婚礼穿上一件瓦拉纳西的纱丽。我自己就是在德里长大的，在那里参加过无数个婚礼。至今我还能清楚地记得那些令人惊叹的艺术品带给我的震撼。

纱丽的色彩极其绚丽夺目：红是那种极其纯净的红；蓝则令你仿佛瞥见大海的湛蓝；绿是那种极其鲜亮的绿，透着绿宝石的光彩，同时又让你联想到刚刚修剪一新的草坪那说不出的柔软；金线和银线可不仅是颜色如金银，实际上它们确实都是用纯金纯银打制的……所有颜色的丝线都按照事先画好的图案编织在一起，因此，但凡见到这纱丽的人都会想，这一定是一个心灵手巧之人的杰作。一直以来，我总想亲眼目睹纱丽的编织过程。是谁设计了这些纱丽？它们又是怎样织成的？

我走进一座建筑物，来到一间狭小的偏房。那里有一件纱丽，是典型的印度风格，虽然大部分还没有完工，但已能看出最终的成品绝对称得上是一件艺术品。屋中的每件纱丽都是出自一对父子之手。那位父亲坐在一个高台上，各种巨大、色彩斑斓的

线轴就摆在他伸手可及的地方。儿子则盘腿坐在地上，他以莲花坐的姿势轻松惬意地坐在那里（能够把腿摆放成莲花坐的样式已经堪称挑战，而他居然能以那样的姿势站起来，简直让我嫉妒不已）。这对父子的穿着十分简朴。两人的手指都在飞快地运动着，整个过程均未见到他们涂抹过任何润滑液。他们全神贯注地工作着，梭子每移动一次，他们的眼睛都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图案的变化。

渐渐地，那美丽的图案的轮廓渐渐显露出来。只见父亲将线抓在手里，向儿子点一下头，儿子就开始将梭子从一边拉到另一边。几条线编完之后，父亲再向儿子点一下头，儿子就再次将梭子从一边拉到另一边。整个编制过程就是这样一遍遍的重复，只有偶尔需要交流的时候，或者访客询问关于图案的问题时，他们才会停下来。那时，父亲会面带微笑，用结结巴巴的英语把他想要呈现的图案告诉询问的人。然而，他的描述根本无法与最终制成的成品相提并论。我知道，若再晚几周过来——有时则需要几个月——我会看到所有的线基本上都已经用光，一件将近五米半长的纱丽接近完工。无论从哪方面来说，这件纱丽都将堪称美妙绝伦。

在整个编织过程中，儿子从事的工作较为容易，想必他一定常常感到枯燥乏味。也许他的背会疼，也许他的腿早就麻了，也许他希望自己这一生能从事一项别的工作——一项令他感到更有挑战性、更有成就感的工作。编织纱丽的过程中他只有一件事可

做，就是等着父亲向自己点头，然后左右拉动梭子，仅此而已。在这项工作中，他唯一的希望就是学会父亲所做的事，在合适的时候，子承父业。

然而，从始至终都是父亲拿着那些线，因为图案都存在他的脑子里面。几天之后，这件纱丽就会被送往德里、孟买或加尔各答的一个商店，然后被一个年轻可爱的姑娘和她的妈妈看中。看到那件纱丽，那位姑娘会惊叫道：“实在是太美了！穿上它我得多漂亮啊！”不久之后，这件纱丽就会穿在这位姑娘身上，让这位可爱的新娘变得更加艳丽夺目。

纱丽之所以如此美丽，是因为它出自织匠的精心设计。既然一位普通的织匠都能运用手中那一团团色彩斑斓的线编织成一件纱丽，令穿上它的人变得光彩照人，那么，那位极其伟大的织匠——我们的造物主——岂不更能按照他心中的计划，使用你生命中所有的处境，将你塑造得更加美丽吗？

以撒·华滋（Issac Watts）曾写过一首赞美诗，其中有一段讲到：神的伟大，就在于他用极其独特的方式塑造着我们每一个人：

生命之道极其奥秘，
千头万绪不可缺一；
钟磬齐鸣和谐韵律，

恢宏乐章神来之笔。^①

一旦你看见神在你生命中那双奇妙的手，就会知道神对你一生的带领都经过了精心的设计，他为你量身打造了一个计划。你生命的每一个环节都在神的计划之中，目的是要把你塑造成一件无与伦比的杰作。你经历的每件事在这个过程中都发挥着极其重要的作用，都有着十分独特的目的。

我为你祈祷，盼望你阅读这本书的时候，会看到你生命中的那些丝线是怎样编织到一起的，从而发现神真真切确是你生命中那位伟大的织匠。

^① 以撒·华滋：《神是我保障歌》（*Our Frail Bodies, and God our Preserver*），《颂词灵歌集》（*Hymns and Spiritual Songs*），第2卷第19首。



Contents

目 录

第一章

独特的你 / 1

第二章

遭遇失望的意义 / 21

第三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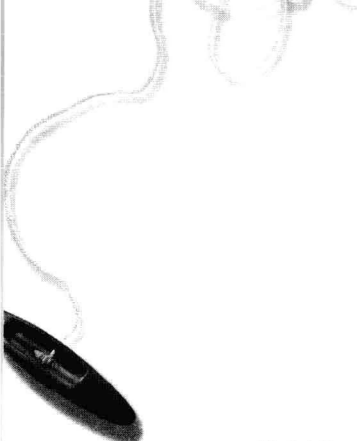
一生的呼召 / 47

第四章

奇妙的道德律 / 77

第五章

灵性的追寻 / 97



第六章
个人意志与神旨/ 119

第七章
专一的敬拜/ 143

第八章
终极追求/ 169

后 记/ 193

附录 25个关键问题/ 197

Chapter 1

第一章 独特的你

三个月前，我正要动笔写本书的时候，我的岳父离开了人世。此前几周，他的病情开始恶化。起初，一切看起来和平常没什么两样，然而最终他还是失去了生命。

一开始，我的岳父只是感到腰部有一种异样的疼痛，以为是腰肌劳损。随着疼痛加剧，他不得不去看医生，想搞清楚是不是骨头受了伤。医生为他做了一些例行检查，查出他有炎症，发觉情况不妙，就让他到对面的医院做进一步的检查。几天后，疼痛原因真相大白：紧贴肾脏处有一个肿瘤正在迅速生长。诊断结果不容乐观。

此前，他从来就没有往坏处想过。然而，不到五个月，他就离开我们走了。葬礼那天，天降大雨，好像在与我们同哭。

医生确诊之后，全家人都经历了艰难的考验，情绪几经起落。一开始大家都以为岳父可以撑过这个难关，心里还揣着一丝盼望。后来，当大家都预感到他在地上的日子已屈指可数时，情绪一下子就跌至谷底。所有人都希望抓住那最后一点与他独处的时间。我的孩子们给他写了长长的家信，向他表达深切的关爱与敬意。

最后的时限就要到了，大家的情绪一天天变得越来越紧张。我岳父有四个女儿，在他临终前的一个星期，他的三个女儿，加上我岳母，都陪伴在他身边。女儿们安慰他，让他知道她们会一直留在那里照看他，他颤动着嘴唇回答说：“你们知道吗？照看一个垂死的人并不是一件愉快的事。”

岳父曾见过自己的母亲如何照看他濒临死亡的祖母。他知道自己将会面临什么情形。最令人难以接受的是：在我所认识的人中，他是最有绅士风度的一位，在任何情况下，他的言谈举止都无可挑剔。就在一年前，他曾亲眼目睹了自己唯一的哥哥下葬。追思礼拜结束后，他和几个人在一旁谈话。那时，他注意到墓地工作人员开始把装殓哥哥遗体的棺木放入墓穴内，于是他彬彬有礼地结束了谈话，静静地站在那里，注视着他们把最后一把尘土撒在墓穴上。他是一个自尊心极强的人，如今却不得不面对躺在那里等待死亡的景况——死亡将完全剥夺他的尊严，这令他的内

心充满了恐惧。

他的身躯越来越消瘦，思维也越来越混乱。他无法与人交谈，湛蓝的眼睛不是紧闭着，就是漫无目的地四处乱转。他甚至无法穿好衣服。我妻子说，眼看一个自尊心这么强的人这样离开人世，她也感到难以接受。最后，家人眼睁睁地看着他艰难地呼出最后一口气，走了。

但是，在他弥留之际发生了一件不可思议的事。直到今天，我还会想到这件事，那些曾和他在一起的人也是如此。这件事让所有的事情有了一个了结。稍后，我会与大家分享这件事。

如果事情只是按照我上面所描述的情形发生，要想回答下面这些问题就会变得异常艰难：我们每个人是否都会毫无尊严地死去？如果死亡令人那样无助，甚至毫无尊严可言，那么生命到底有什么意义？

寻找生命的意义

一上来就讲述我岳父去世的事，是因为他个性的方方面面，都在他临终的时刻完全凸显出来。他曾战胜过生命中最大的恐惧，就像医生对他的评价：“他是一个满有信心的人，但拥有那样的信心对他而言并非易事。”

在他面对生命中最大的恐惧时，他一生切盼的那些事却得以

实现。他曾对自己生命中的每一件事都做过很好的规划和设计，且有详尽的记录。你如果见过他穿过的衣服，翻阅过他建立的档案，观察过他每一天的生活，就会对这样一个事无巨细都能计划得如此周详的人心生羡慕。然而，这样一个计划一生的人，对自己的生命将要如何终结，完全无能为力。

在人生的无序与茫然、快乐及痛苦之中，我们期待着发现其中的意义。在相互交织的事物中，是否真的存在着什么意义？人生难道真的像莎士比亚所说的，不过是“痴人说梦，其中充满了毫无意义的喧嚣与骚动”^①？我们每个人，包括你我的生命，是否真的出自于伟大的设计？“二战”时期的加拿大飞行员约翰·吉莱斯皮·玛吉（John Gillespie Magee）所写的诗句，是否真的道出了一些人生的真谛？

哦，我径直地掠过地平线，
驾着银色的羽翼在空中翩翩起舞……
好似用手轻抚着上帝的面庞。^②

圣经中有一段感人至深的经文，诉说了一位饱经风霜、常经忧患而坚忍到底之人的心声：

^① 莎士比亚：《麦克白》，第五幕，第五场。

^② 转引自阿利斯代尔·麦格拉斯（Alistair McGrath）：《上帝荣面之一瞥》（*Glimpsing the Face of God*），大急流市Eerdmans出版社，2002年，10页。

神为爱他的人所预备的，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林前2：9）

如果这段话是真的，那么这个对未来极富安慰的展望，也应该对现实生活具有极深刻的意义。如果神决定结束我此生的生命，那么，就算之后他会赐给我全新的生命，我此生的生命在神那里也必然有一个特定的存在目的。

问题是，你怎么才能看清神用什么方式来塑造你的生命呢？有时神借着撕心裂肺般的痛苦来雕琢你，有时他又借着灵里的大喜乐使你的生命得着建造。你应当如何在生命的各个境况中，无论顺逆祸福，都去迎见神呢？即使自己正处于看似毫无意义、几近绝望的处境之中，你应当如何看出神的美意？在绝望关头，你是否真的能因着神的话语峰回路转？假如可以的话，你能否将那些话语用在你当前的境况里，让自己从新得力呢？我们能否真切地看见，我们之所以遭遇这一切，其实都是为了某个伟大的目标，哪怕只是看见那么一点点？

第一条丝线：身体

现在，我们来看一看编织我们人生画面的第一条丝线。首先，我们的身材、长相及外貌都是不能自己选择的。事实上，我们经常希望能早点脱离身体的束缚。可是，现今人们越来越注重

外表的美丽或“完美”，以至于有的人会为自己一生都要活在不完美之中而耿耿于怀。我们会想：“我怎么长成这样，没长成那样呢？”我们常常会自言自语：“要是没有这么个身体就好了。”那么，我们为什么非得有一个令自己常常感到难以承受的身体呢？

小时候读《巨人杀手杰克》，一开始你就知道：杰克之所以能做那些惊天动地的事，是因为他拥有一件极为神奇的外衣。只要披上那件外衣，别人就看不到他，这样，他就能将巨人打败。这真是印证了那句格言：“你无法胜过那看不见的敌人”。杰克如何能从堆满白骨的地牢中逃脱？杰克如何能将美丽的公主重新夺回？杰克如何能逃过那些四处寻索他性命的残暴怪兽？都是靠着那件隐身衣！只要将那件神奇的外衣往身上一披，杰克立刻就会踪迹全无。^①

我们当中有谁没想过要拥有一件那样的隐身衣呢？其实并不只有这个童话故事的作者想象过人能够拥有这样一件魔法道具，柏拉图也曾在他的《理想国》中讲到一个名叫古格斯（Gyges）的人，他发现了一枚神奇的戒指，只要将戒指戴到手上，向某个方向一指，他的身体就再也不能妨碍他做任何事了。甚至连柏拉图自己也借着他著名的“影子比喻”（metaphor of shadows），假

^① 理查德·道尔（Richard Doyle）：《巨人杀手杰克》（*Jack the Giant Killer*），“人人必备图书馆之儿童经典系列”（Everyman's Library Children's Classics），纽约Random House出版社，2000。

定这个世界上的生命都是没有实体的，像影子一样^①。我们要是能拥有一枚那样的戒指，该多好啊！好多电影都是根据这些想象拍的。

近代，威尔斯（H. G. Wells）写了一本名为《隐身人》的书。在书中，他没有提到隐身衣或神奇的戒指，而是提到了一种化学药剂。只要将这种药剂调水喝下，人的身体就会变成透明的。他在书中是这样描述的：

我永远不会忘记那天的清晨，也永远不会忘记那种奇异的惊恐感——我看见自己的双手开始变得模糊不清，然后一天天变得越来越清澈透明，直到最后，我可以透过它们清楚地看到我那凌乱无序的房间里所摆设的一切。尽管我当时闭着眼睛，但是，透过自己透明的眼皮，我能把一切都看得一清二楚。我的四肢开始变得透明，全身的骨头和血管变得越来越模糊，然后彻底消失。接着，连那些纤细的白色神经也不见了。我咬紧牙关，一直等着这一切变化的完成。最后，就只剩下尖尖的手指还能看见，它们是那样的苍白，毫无生气，上面还存留着一些褐色的化学药剂。^②

① 柏拉图：《理想国》（*The Republic*），2:539d-60b。

② 威尔斯：《隐身人》（*The Invisible Man*），1897年第一次出版，节选自20章。可上网阅读英文版：<http://www.readprint.com/chapter-10226/The-Invisible-Man-HG-Wells>

从科幻小说到哲学思想再到童话故事，我们都梦想着自己能够随意消失，有时是出于行善的动机，有时则是为了作恶——了解这一点很重要。

无论是神奇的隐身衣还是古格斯魔戒，或是神秘的化学药剂，都让我们看到了一些令人恐惧的可能性，不是吗？如果一个罪犯穿上那件隐身衣，该怎么办？如果一个杀人狂服用了那些化学药剂，该怎么办？隐身的能力如果落到那些滥用或误用这些能力的罪犯手中，就将带给人类彻底的、灾难性的毁灭。

身体非常重要。有了身体，我们就可以认出每个人。人和人的身体各自不同，因此我们可以通过身体识别不同的人。当然，身体的作用还远不止这些。

你是独一无二的

我们先停下来思考一下。是的，人的身体（包括面貌、体征及肤色）包含着可供我们识别个体差异的特征。这些特征是由我们的DNA决定的，每个人的不同之处，我们通过肉眼就可以识别出来。但是，这些不同并不只是为了方便识别，它们还包含着神在创造每一个个体时赐予我们的独特印记。这些特征若按照形状或大小重新分配，就会产生无穷无尽的组合。有多少次我们公开地或暗暗地向神抱怨，希望他可以把我们设计得更好一点？“要是我的后背能再强壮一点就好了！”“要是我的声音更强有力一

点，就会更有说服力！”

即使那些被我们称为“信心伟人”的人，也没能逃脱这样的想法。在旧约圣经中，神呼召摩西带领以色列民离开埃及，但是摩西摆出一大堆理由，说明自己实在难以胜任。按照摩西自己的说法，他不过是一个“拙口笨舌”的人，然而神问他：“谁造人的口呢？谁使人口哑、耳聋、目明、眼瞎呢？”（出4：10-11）神对摩西的说法颇不以为然，他借着这个问题提醒摩西，既然是他造了摩西的口，他就能够在他觉得合适的时候使用它。我们的受造奇妙可畏。每次我们试图仿造神的造物时，都不得不承认：尽管被造物都有自身的软弱，但是那些被造物实在极其精细微妙。

我女儿拿俄米和一些非常穷的人一起工作，还有一些同事是曾经被卖入妓院、被迫从事非法性交易的人。拿俄米颈上戴着一串黑色的珍珠项链，那是一个朋友送给她的礼物。关于这条项链，有一个故事。当拿俄米的这位朋友在商店里看到它时，她注意到那些珍珠上印有一些奇特的印记。“是的，”店员回答说，“有些人认为这些印记是这串项链的瑕疵，但另一些人则认为：正是这些印记，才令这串项链更加与众不同。”这些话让拿俄米的朋友颇为心动，于是便买下这串项链，把它送给拿俄米，借此来提醒拿俄米：她所服侍的那些受到伤害的人并非满身瑕疵，而是一群独特且与众不同的人。

最近上映的一部名为《帝企鹅日记》（*The March of the*

Penguins) 的电影非常感人。影片中，一群已经离家几周的雌企鹅带着食物集体返家。时值冬季，刺骨的寒风肆虐，天也快黑了。成千上万只雌企鹅浩浩荡荡地返家，仿佛一支有良将统率的军队。雌企鹅们摇摇摆摆地走向自己的家，成千上万只雄企鹅早已等候在那里，每只都在呼唤着自己的配偶。在那此起彼伏的喧嚷声中，雌企鹅们开始寻找自己的伴侣和孩子——只有它们自己才认得出谁是自己的家人。

这并不只是出于动物的本能。为了在无序中创造出秩序，我们那位“伟大的织匠”精心地设计了他的被造物。这和我们自己想的不一樣——我们以为，要想在无序中创造出秩序，就必须使用隐身衣、魔戒或化学药剂让自己的身体隐遁起来。

这部影片中，企鹅夫妇们重逢的时候，它们分享着团聚的温暖。这让我们发觉，每个被造物都是独特的个体，而且这种独特性是可以识别的，这都有其特殊目的。企鹅可能并不清楚那些美好场景对它们究竟意味着什么，但是在类似或者其他不同的处境当中，人类完全能够明白其中的意义。

在泰国的清迈 (Chiang Mai)，有一座被称为“班沙努” (Ban Sanook) 的房子，直译出来就是“趣味屋” (Fun House)。走进这座房子，你就会看见一群年龄各异的人在一起做着编织工作。比如，你可以在这里见到二十五岁的波蒂特·班 (Bodintr Bain)，他的言谈举止、有力的步伐以及富有感染力的笑容，都会令你想要拉过一把椅子坐在那里看他工作。他的朋友

都管他叫图。图抬起头来，笑着说：“我正在编织一个巨浪。我希望这浪是五颜六色的，而且希望这块布可以像大海那么大，这样我就有足够的想象空间，可以在海里游来游去玩几个够了。”他的声音里充满了笑意。他用了一种日本的编织法来完成他的工作，这种编织法叫做“纱织”（Saori）。在他周围还坐着十二个人，都是他的朋友。这些人手里做着和他一样的工作，只是他们各自都想象着不同的图案。他们把自己的梦想变成各式各样的图案，在这间趣味屋中将梦想中的画面变成现实。

然而，这间趣味屋的特别之处在哪里呢？其特别之处就在于：坐在这间屋子里的十三个人中，有三个是身体有残疾的人，六个是唐氏综合症患者（其中也包括图），一个是孤独症患者，另外三个则是有学习或运动障碍的人。当你和图说话的时候，你会注意到旁边站着一个人眼睛亮亮的女人，她一边目不转睛地盯着他的身体动作，一边仔细地聆听他如何描述自己的工作。然后，她轻轻地插话进来说：“这是我儿子。到今天为止，他已经卖出了六十幅作品。每次收到别人给的钱，他都会交给我，告诉我：‘这些钱应该给你。如果没有你，我现在一定一事无成。’”

即使是在身体最虚弱的时候，图都知道：若不是妈妈孕育了他，在那里扶持他、爱他，同时也帮助那些唐氏综合症患者和其余的人，那么，无论是那些作品，还是他自己，都不可能诞生。当他开始“创造”时，他意识到：是他的妈妈使这些创造工作成为可能。他承认这一点，所以他要把收入全部交到她手中。多么

美好！这让我想到我们在神面前俯伏敬拜的时刻，那是我们在地上的生活中所能达到的最美好的时刻。我想在那个时候，我们也会对神说同样的话，就像图对他的妈妈所说的那样。

在此，我想再追问一次：既然连一个思维能力极其有限的人都能完成如此不可思议的作品，那么，天父借着我们在地上所经历的一切而完成的作品，该是何等伟大呢？！

你受造奇妙可畏

盖瑞·拉弗拉（Gary LaFerla）在他所著的《寻路》一书中讲述了一个令人惊叹的故事，这个故事摘自美国海军学院（United States Naval Institutes）关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战后记录。在萨沃岛（Savo Island）海战中，阿斯多里亚号（USS Astoria）在另一艘美国军舰赶来救援之前与日本军舰发生激战。这场海战发生在8月8日深夜。激战中，阿斯多里亚号使日本军舰受到多处重创。与此同时，它自己也损毁严重，第二天便开始下沉。下面是拉弗拉讲述的接下去发生的故事：

大约凌晨两点，阿斯多里亚号1号位8英寸口径^①的炮台发生爆炸。爆炸所产生的强气流一下子就把三等兵埃尔金·斯特普尔斯（Elgin Staples）从甲板上掀入海中。

① 8英寸等于20.32厘米。——译者注

他是从中西部地区来参军的信号兵，还十分年轻。炮台碎片使埃尔金的双腿受伤，陷入半昏迷状态。他触发了一个简单的机械装置，使身上那只小救生圈充满了气，这样他就可以浮在水面上。

大约早上6点，埃尔金被路过的一艘驱逐舰救起，送回到阿斯多里亚号军舰上，当时舰长正忙着阻止军舰继续下沉，但他的努力并未奏效。军舰沉入水中的时候，埃尔金仍然戴着那只刚刚救了他一命的救生圈。中午时分，埃尔金被美国军舰杰克逊号（USS President Jackson [AP-37]）救起。他是这次海战的500名幸存者之一，被疏散到努美阿（Noumea）。一上岸，埃尔金就心怀感激地紧紧拥抱了一下那只小小的救生圈，并第一次认真地端详起它来。他仔细查看了救生圈的每一根接线——正是这些缝制紧密的接线使他得以生还。这只救生圈是由俄亥俄州阿克伦市（Akron）的火石轮胎及橡胶公司生产的，上面还印有一个注册编号。

休假回家时，埃尔金把这个故事告诉了自己的母亲，然后问她谁在这家公司工作过，为什么要在救生圈上印上那个注册编号。母亲回答说，火石公司坚持要求公司生产的战争用具必须实行专人负责制，而那个注册编号则是负责该产品的人员编号。埃尔金对那只救生圈的信息了如指掌，他说出了它的编号。接下来，屋子里

出现了一阵令人窒息的沉寂。终于，母亲开口说：“那是我的编号。每一个经过我检查的产品都要打上那个号码。”^①

听了这个故事，我唯一可以想象到的，就是当那对母子想到责任与生命之间的关系时，他们内心的切实感受。他的生命与他母亲的责任之间，竟存在着如此不可思议的联系。那位将他从波涛汹涌的大海中拯救回来的人，竟然就是赐给他生命、将自己的DNA信息遗传给他的人。那汹涌的海水差一点就要了他的命。既然生养我们的父母在毫不知情的情况下，都可以借着一只救生圈救我们的性命，那么，那位创造万有的神岂不更拯救我们脱离水火吗？我们都是按照神的心意被创造的，要彰显他对我们生命的计划与旨意。

能够承认并接受我们受造奇妙可畏的真理（无论你有怎样的缺陷，或者你的诞生是多么“偶然”的事件），并将这生命完全交托在那位创造主的手中，这是我们一生中最伟大的成就之一。你身上印着他的“注册编号”。你的DNA非常重要，因为它关系到你生命的实质以及那位创造你的主的旨意。每一处细小的不同以及个性上那些与众不同之处都非常重要，因为那是神加在你身上的印记。

^① 盖瑞·拉弗拉：《寻路：发现神对你生命的美意》（*Finding Your Way: Discovering God's Best for Your Life*），大急流市Baker出版社，2005年，186-187页。

常常听到有人说自己长了一张爸爸不疼、妈妈不爱的脸，其中不乏无可奈何的意味。然而，神爱你，就像父亲爱自己的孩子一样。你的长相是独一无二的，因为你的DNA是独一无二的。当你和那位创造你的主最终相遇的时候，你会仔细审视你一生所走过的路，明白你生活中遇到的每一个祝福与患难都是有意义的，它们向你述说了神对你那无与伦比的爱。

美丽的生命图画

不久前，我受邀到约翰·霍普金斯大学（Johns Hopkins University）发表了题为《人类的意义》的主题演讲。演讲开始前，人类基因研究小组负责人、人类DNA图谱制作人之一弗朗西斯·柯林斯（Francis Collins）发表了讲话。他说人类的DNA不仅一目了然，而且非常奇妙，包含着超过30亿条生命信息。更奇妙的是，在研究人类基因的工作中，他不仅是一名研究人员，同时也是一名研究对象。也就是说，他既是这个项目的设计者，同时这个项目也是针对他来设计的。他的讲话令我茅塞顿开，让我对人类DNA的研究充满了惊奇。

他最后演示的幻灯片，是两张并列排放的图片。靠近左侧的图片，展示的是英国约克郡大教堂的彩色玻璃窗，上面镶嵌着富丽堂皇的玫瑰花，图案从中心向四周扩展。无论是图案的颜色还是其中的几何图形，都显露出极其对称的美感，让人一看便知这

绝对是一位才华横溢的艺术家的杰作。那种叹为观止的美丽，强烈地震撼着人们的心灵。而屏幕右侧的幻灯片，展示的则是人类DNA的一段横截面。这张幻灯片给人带来一种令人窒息的美感，简直无法用言语来形容——不仅美丽，而且给人带来一种压倒一切的力量。此外，这张幻灯片与刚才那张教堂玻璃窗的幻灯片有着极为相似的地方。人类DNA复杂而精细的设计，令人一下子就看到了那位至高无上的创造者，让我们这些按着神超然的形象设计出来的人类倍感惊奇。用自己的眼睛来看待自己，我们总是无法看得全面；但是，透过造物主的眼睛来看待我们自己，我们就能看见自己身上的超然之处。只要看看我们的DNA，我们就能看见造物主和他所创造的一切是何等奇妙。

在幻灯片面前，在座的所有听众都惊叹不已，因为他们从中看到了自己。虽然DNA的设计者赋予了我们说话的能力，但当我们看到这样壮丽的画面时，整个会场鸦雀无声；虽然DNA的设计者赋予了我们深入思考的能力，但是此时此刻，我们的思考因震惊而中止了；虽然DNA的设计者让我们都生活在时间的局限中，但是此时此刻，我们都感受到自己触摸到永恒；虽然DNA的设计者赋予了我们爱的能力，但只有在此时此刻，我们才蓦然发现自己的受造是何等可爱。

我们可以制作出人类基因图谱，从中看见那位最伟大的制作者；我们可以制订计划，从中看见那位最伟大的计划者；我们在浅吟轻唱时看见那位伟大的诗人，在潜心琢磨时窥见神旨意的奇

妙。我们活着的时候能够看见自己生命的蓝图，有朝一日我们会死去，但我们已然透过死亡看见永恒。

在约翰·霍普金斯大学的那一天，我们都看见了那位为了他自己的荣耀创造了我们的神，看到他那神奇的双手。我们为着自己看到的画面发出惊叹，并且，我们因着这样的真理而极其喜乐——耶稣基督爱我们，他为我们道成肉身，住在我们中间，把我们当作他的新妇；他在我们生命中编织的每一条丝线，都成为他新妇的装饰，令我们绽放光芒。

接纳自己：找到答案的第一步

当我们愿意接纳自己的本相，承认神所创造的自己乃是独一无二的，我们就能看见神在我们生命中进行的塑造工作。想像别人一样成功很正常，但想成为和自己截然不同的另一个人则是不太健康的举动，这样做只能带来无穷无尽的不满足感。神没有把每一个人都造成巴赫或爱因斯坦，但就算一个人再普通，他也会拥有极其精彩的一面。

生产救生圈的那位母亲应该得到与巴赫一样的尊敬，她热爱自己的工作，因此，她与发现了 $E = MC^2$ 这个著名定律的爱因斯坦同样独一无二。这就是为什么我们需要用神这位伟大设计者的眼光来审视所有的被造物。我们必须学会尊重自己的个性，但是

也要十分明智、有分寸地看待个性的问题。毕竟，我们现在是这样的，却不是永远都要这样。路易斯（C. S. Lewis）以他一贯的睿智，这样提醒我们说：

一个人的心理结构很可能大部分都来源于他的身体，身体死了，一切心理结构都离他而去，而那个真正的核心的人，那个作抉择、使原材料发挥最佳或最差作用的东西却赤裸裸地站立在那里。一切我们认为属于自己，实际上却得自良好的胃口的好东西都会离我们而去，一切由体弱、不良的心理产生的不好的东西也会离别人而去。那时，我们才第一次看到每个人的真实面目，我们会为之惊讶。^①

本章一开头，我提到在我岳父临终前发生了一件令人难忘的事。在那些日子里，岳父的身体越来越虚弱，已经不能与心爱的人交流。一天，他突然睁大眼睛，平静且清楚地说：“奇妙！真是太奇妙了！”就这样一连说了两次。几小时后，他再次激动起来，将瘦弱的手臂伸向六十二岁的妻子，说：“我爱你！”随后，他的头向后一仰，倒在枕头上。那是他临终前说的最后一句话。之后不到二十四小时，他就走了，生命就此结束。

或者说，生命就此开始？若你真正认识那位伟大的织匠，死

^① C. S. 路易斯：《返璞归真》（*Mere Christianity*）中译本，译者汪咏梅，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年，99页。

亡就不再是生命的终结，也不是生命的开始，而是生命的转折点。从此以后，你不仅能清楚地明白造物主的旨意，而且会在永恒中永远为此而喜乐。

能够接受自己的个性特点并为此而欢喜欢乐，是认识神对你生命旨意的第一步。你不只是一个编号，神了解你、认识你。虽然人生的旅程中并不是每一步都令人感到愉悦，但神要将你塑造成他的杰作，因此这个过程每一步都不可或缺。

Chapter 2

第二章 遭遇失望的意义

有时候，生活就好像一部引擎，戛然而止，搞得我们动弹不得。几年前的一天，我在录音结束后，刚从录音棚里出来，助理就急匆匆地走过来，对我说：“玛吉马上要见你。”从她说话的口气我就听出来了，一定发生了什么严重的事情。

于是，我加快脚步向楼下我妻子的办公室走去。来到门前，我立即注意到：她的门是关着的。这是又一个发生了严重状况的证据，因为通常情况下这扇门都是开着的。我打开门，发现她早已哭成了泪人儿。我走过去，搂着她的肩膀，问道：“怎么了？”

“罗伯特·弗雷利（Robert Fraley）乘坐的飞机刚刚失事，他死了！”

她总共就说了这么一句话，却让我的心一下子沉了下来。罗伯特·弗雷利是我们的一个密友。许多不认识他的人可能还记得那天的新闻，因为那是一条国际新闻。

1999年10月25日早上9点多，一架里尔喷气式飞机（Lear jet）从佛罗里达州的奥兰多市出发，开始了一次商务旅行。机上搭载了两名飞行员、四名乘客，其中最著名的乘客恐怕就是高尔夫球手佩恩·斯图尔特（Payne Stewart）了，他是当年美国高尔夫球公开赛的冠军。罗伯特·弗雷利则是斯图尔特的经纪人，同时他也是其他几名体育明星的经纪人。起飞后不久，飞机就偏离了航道。空中交通管理员无法与飞机驾驶员联系。军用飞机迅速起飞，接近这架飞机。军用飞机报告说，喷气式飞机的舷窗上结了厚厚一层冰，什么也看不清。后来的几次联络也均告失败。地面专家估计一定是飞机的密封装置出了问题。空军飞行员的救援工作一直持续了四个小时，甚至飞到将近一万四千米的高空。在飞越了大约半个美国之后，这架飞机燃油耗尽，一头扎进南达科他州迈纳市的一块田里——机上的六人在坠机前早已死亡。内心饱受煎熬的遇难人员家属，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这架飞机摔成碎片。

许多认识罗伯特·弗雷利的人，都觉得他是非常和蔼可亲、慷慨大方的朋友。他为人谦恭有礼，所有认识的人都对他尊敬

有加。罗伯特·弗雷利的葬礼向人们见证了他精彩的一生。对于他的英年早逝，许多好友都感到痛心疾首。妻子迪克西虽然因他的死亡痛彻心扉，却表现得十分沉稳端庄。其他遇难人员的遗孀也都是这样。

遇到这样的事情，人们不禁要问一个十分尖锐的问题：为什么那些作恶多端的人活得长久，而那些一生奉献、爱神、爱人的人却如此短命？难道只有非基督徒才会提这种问题吗？这不仅仅是在质疑悲剧为什么会发生，更是在质疑为什么会这样不公平。如果有人因为一生作恶而遭到惩罚，我们会毫不犹豫地认为这些人罪有应得，但是那些一生正直、高贵、不断给别人带来祝福的人，为什么也会遇到无情的灾祸？

这类问题暴露出我们头脑中最真实的想法——我们自以为什么都知道。我们单刀直入地切入到惩罚及审判的层面，仿佛只有这样解释，问题才能找到答案。我们认为那个生来瞎眼的人之所以以眼瞎（参约9：2），是因为他或他的父母犯了罪；我们认为某个人婚姻破裂，一定是他的生命出了问题——否则，怎么会发生那些不好的事呢？一直以来，我们就是这样想的。一直以来，痛苦都是人们必须要面对的最大的问题。不仅对无神论者来说如此，对我们这些信神的人也是一样。无神论者以痛苦为借口来质疑神的存在，而我们常常想知道神为什么会这么做。

痛苦失望是普遍存在的

不久前，我去印度探望一位亲属，谈起家里发生的一桩悲剧。我的表弟因为药物过敏死在酒店的客房里，当时他刚四十出头。姨妈向我讲述了整个事情的经过。一个朋友带着沉痛的心情，参加了我表弟的葬礼。姨妈后来说：“她来参加了那场我们永远都忘不了的葬礼。”葬礼过程中，这个朋友一直都在思想刚刚失去儿子的母亲多么痛苦。“面对这样的悲剧，她该有多哀伤啊！”她还不知道，就在她哀悼别人痛失爱子的时候，她自己的儿子也在一起重大交通事故中丧生。到了那天晚上，她才接到噩耗。于是，就在那一天，她遭受了双重的打击——首先是见证了朋友的丧子之痛，接下来自己也经历了同样的哀痛。

谈到痛苦，你永远都不会缺少听众。葛培理的女儿葛如诗（Ruth Graham）曾写过一本书，名为《伤痛中的盼望》（*In Every Pew Sits a Broken Heart*）。书中三分之二的內容让我读起来心情沉重，我心想：“一个人怎么能过得那么痛苦？”每个月都会有无数的受伤者上她的网站，向她求助。

多少年来，我发现令人痛苦的感受，比如说绝望，从来就不会单独前来，而总是与其他令人痛苦的感受结伴而来。虽然痛苦在每个人的生命中的作用不同，但它的确能塑造我们的生命，它的作用是独一无二的。而且，痛苦从不偏待任何人，没有一个人能幸免。每次遭受痛苦，我们都会以为自己所承受的痛苦是别人

永远不可能遭受的。

还记得那个金色窗户的老故事吗？故事说，有一个小男孩，他每天早上从自家窗口向外眺望，都能看见在广袤草原的尽头有一座房子，房子的窗户发出耀眼的金光。他会盯着远处那座流光溢彩的房子发呆，任由自己的思绪徜徉。一天，他问父亲是否可以到有着金色窗户的房子那里去看看，父亲同意了。于是他们出发了，走啊走啊，终于来到那座房子跟前。小男孩站在那里，呆呆地看着，发现这座房子的窗户并不是金子做的。这时，一个小女孩看见他们正盯着自己的家发呆，就跑出来问他们是不是在找什么。“是啊，”小男孩回答，“我想来看看每天早上我都能看到的那座有着金色窗户的房子。”

“哦，那你们可找错地方了，”小姑娘不假思索地回答说，“如果你们能在这里待到日落，我就能让你们看到那个有金色窗户的房子，每天晚上我都能看见！”然后，她就用手指着远方的一座房子，那正是小男孩自己的家。^①

这则小故事说明的道理实在非常真实。我们往往从各自的经历出发，梦想着远方的那扇金色窗户，度尽此生。然而，当我们透过心灵的窗户向外观望时，就会意识到远方并没有金窗子。至于那耀眼的金色，不过是因为阳光在不同的时间和情况下照在我们的房子上罢了。

^① 这个故事的英文版本可以在线阅读：http://www.mainlesson.com/display.php?author=richard&book=windows&story=_contents (2006年10月)

我小时候在印度长大。我还记得那时每次看美国、加拿大或英国的杂志，我都会想：那里的生活一定极其美好。我看到的是带有典型的西方味道的照片、最新款的小轿车、舒适的生活方式、最新潮的生活器具。后来我移民到西方，先是住在加拿大，后来又移居美国。我很享受生活中那些方便的小玩意儿，也很喜欢开车，也会去高级酒店吃饭。然而，我的内心已经发生了变化。是的，我的确已经享受到那些我曾经极为羡慕的东西，然而，我并不认为我已经找到了那扇金窗子。因为我看到还有一些人，他们的生活更加富足，令我所拥有的一切相形见绌。

后来，我开始受邀向这些富人发表演说。他们派私人飞机专程过来接我，这些飞机可以在私人专用的跑道上随意起落。每次演讲都会有很多人提问，然后就会有人想和我做一些私下的交流。这时，所有的假面具都不复存在了。那些富人和名人过的都是一种半真半假的生活。是的，他们住在富丽堂皇的豪宅里，然而他们的内心深处也遭受着痛苦和欲望的煎熬，像我们一样。

一次，我向一群专业运动员发表演讲，他们都是运动健将。一走进房间，我就强烈地感觉到，只有我自己那么弱小。我讲了三十分钟，接下来是一场非常重要的比赛。演讲结束后，他们一个个走过来向我道谢。其中一个人，他打一场比赛挣的钱比我一年挣的都要多，但是他过来抱住我，哭得像一个失去了一切的无助的孩子。

从年轻时开始，我就已经在许多拥有金色窗户的房子里做

过客了。你知道我发现了什么吗？尽管没发现金子，不过，我还是有所发现。我发现住在那些房子里的人，和我们一样，身体也会衰老，内心之中也有同样的渴望，灵魂深处也面临着相同的痛苦。

寻找苦难的意义

有时，我们所遭遇的痛苦或失望只带来轻微的伤害；而另外一些时候，它们带给我们的伤害则是很深的，甚至可能毁掉我们。失望就像一个窃贼，绝对不会尊重你。事实上，你拥有得越多，它从你那里所掠夺的也就越多。然而，我们那伟大的织匠是如何将痛苦的丝线编织进我们的生命，让我们成为他手中的杰作呢？

在编织我们生命图画的过程当中，神是否需要以点头来示意我们继续或停下呢？当然，首先我们要问这位至高无上者：“是谁犯了罪，是这人还是他的父母？”耶稣的门徒曾为了一个生来瞎眼的人问过这样的问题，耶稣则以一个极为巧妙的方式反问了回去。那些肉眼虽能看见、心灵的眼睛却瞎了的人，才是真正的瞎子。耶稣说，那些肉眼瞎了的人至少还知道自己是瞎的，而那些灵眼瞎了的人，虽然自己比瞎眼的人状况更糟糕，却对此一无所知。接下来耶稣又说，这人之所以瞎眼，既不是因为他犯了

罪，也不是因为他父母犯了罪，而是神要借着这件事显出神的作为来（参约9章）。

什么是“神的作为”？这个问题很容易让人陷入形而上的争论，以致最终人们对它仍是一知半解。在这本书中，我不打算探讨这个问题，因为在以前的书籍和文章中，我已经对这个问题做出了神学上的解答。现在我只想谈谈神如何利用我们生命中的失望，来成就他在我们每一个人身上的旨意——有些失望是神带来的，另一些则是他允许临到我们的，就是那些“在错误的时间”发生的“错误的事情”。正是借着这些失望，这位伟大的织匠才得以在我们身上完成他定下的旨意，在我们身上打上他要打下的印记。

千里之行始于足下。我相信在人生旅途中，我们必须迈出关键性的三步，才能看清神的旨意，明白神在我们身上的作为。

第一步：心灵的更新

我有一个生意做得非常成功的朋友，在许多行业都有投资，但他的财富一度开始缩水。与他一起在某个大项目上投资的合作伙伴，见他越来越消沉，知道他需要一些流动资金来周转，就主动提出要借给他一些现金。我的朋友对此非常感激。经过几个月的商议，两人最终敲定了所有条款的细节。这期间的所有协商与谈判并不亚于为一桩大买卖所做的。终于，签订协议的日子到

了。我的朋友来到合作伙伴的办公室，两人坐下来一起喝咖啡。可是，当他将所有需要签字的文件递给合作伙伴的时候，对方说：“对不起，我必须告诉你，几天前我决定不再继续这笔交易。这笔交易就此终止。”

从对方的眼神中，我的朋友看出他并没有在开玩笑。而且，他也知道自己在这件事上已回天乏力。震惊之余，他的整个身体突然抽搐起来——他瘫软在椅子上，突发中风。目睹眼前突发的一切，他的合作伙伴极度惊恐，甚至手足无措，直到救护车来到，医生将我的朋友用担架抬走。值得庆幸的是，朋友的性命保住了。经过一段时间的治疗，他的身体部分恢复了知觉。

多年之后，这位朋友向我讲述这个故事的时候，内心仍然非常痛苦。讲述过程中，他几次语无伦次，脸上流露出一不自然的笑容。这件事带给他的痛苦，已经在他的生命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烙印。值得感恩的是，这期间还有一件奇妙的事情发生：那位铁石心肠、做事不考虑后果的合作伙伴和我的朋友（他也曾因痛苦而变得心地刚硬而麻木）见了面，双方都表达了各自的切身感受，也表示他们都愿意接受现实。

神的作为不是抽象难懂的，他更喜欢用具体实在的方式工作。他会实实在在地在你的心灵里动工，因此，在生命接近尾声的时候，你的心灵要么会变得刚硬，要么会完全破碎，要么会变得更加柔软。没有谁是生来如此，死时亦完全没改变的。你的心灵若没有因过度失望而变得粗糙、麻木，就会变得像神的心一样

极其柔软。神所拥有的是一颗有恩慈、有怜悯且充满爱的心。正如《希伯来书》的作者提醒我们的，神深深地体恤我们的软弱（参来2：14-18，4：14-5：3）。

我相信，正因为如此，圣经才将大卫王称为合神心意的人（参撒上13：14；徒13：22）。圣经这样称呼大卫，并不是因为他活出了一个完美的生命（根据圣经的记载，他显然没有），而是因为他在人生最失意、最悲惨的时候，仍然在呼求神。这位“以色列的美歌者”拥有一颗极为柔软的心，在面对先知的指责时，他能够谦卑地承认自己犯了奸淫罪和谋杀罪（参撒下12：13）。

神是伟大的织匠，他寻找的就是那些心地柔软的人，这样，他就可以将自己的印记打在这些人的心灵上。你经历的伤痛和失望都是神旨意的一部分，为的是塑造你的心，让你学会用正确的方式来面对现实。你所经受的每一次痛苦，都是对你的塑造。此外，再也没有比这更好的方法了。

圣经里有一节非常令人揣摩的经文，说那位为我们的信心创始成终的救主，也是“因受苦难以完全”（来2：10）。我经常会思想这节经文。那位已经完全的救主，怎么还需要完全呢？为什么那位至善至高的主，要为了我们的罪成为不完全，好使我们成为完全呢？我的结论是，有些完全是在永恒之中永远不改变的，而有些则需要在时间的维度里显明，不仅是为了那位彰显出这份完全的主，更重要的是为了我们这些见证主的

完全的人。

比如，圣经将约伯称为完全人，说他“完全正直”（伯1：1）。如果从未经受过任何试验，他怎么可以配得这样的称谓呢？神出于自己的智慧允许试炼临到约伯，不仅要借着这一切来塑造他，而且也给我们这些后世之人提供了一个在苦难中可以效法的正直榜样。约伯本来就是一个正直的人。通过他所经历的一系列苦难，我们真切地看到了这个正直人如何面对人生苦境。那就是神想让我们看到的。

因此，要成为完全，与其说是改变我们的本性，不如说是我们要完成上帝给我们的功课。这就是耶稣告诫门徒和我们要“像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太5：48）的真实含义。我们永远都不可能成为神，但是我们可以完成神在我们身上的旨意。耶稣让我们看见，完成神对我们一生的计划，最好的方法就是持续不断地遵行天父的旨意，即使有时对我们来说他显得如此遥远。

不要忘记，哈巴谷曾恳切地求问神，为什么要使用残暴的巴比伦人来刑罚自己的百姓。哈巴谷直截了当地向神呼喊说：“我因强暴哀求你，你还不拯救。你为何使我看见罪孽？你为何看着奸恶而不理呢？”（哈1：2-4）然而，他仍耐性地等候神。最终，神回答了他，纠正了他的错误看法。

只有单单祈求神的旨意得以成全、乐意活出他所教导的生命时，你才能透过神安放在你生命中的每扇窗户，看清神要你看到的美景。你并不总是活在高处，当你行走在幽谷之中的时候，曾

行在高处的经历则会帮助你得着力量、走出低谷。

关于神如何回应那些困苦中的呼求，米勒（Calvin Miller）是这样描述的：

讲道的信息和圣灵总是一起给人带来释放。有时，对于人们的需要，圣灵和传道人会直接给出答案；然而，更多的时候，圣灵和传道人并不会直接给出答案。我们所遇到的大多数问题，并不能通过听讲道来解决。不管多么真挚诚恳的讲道，都无法帮助我们解答这类难题。如果讲道都无法解决问题，那么我们应当到哪里去寻找答案呢？因着圣灵的配合，讲道是要让人明白：人活着并不是为了寻求答案，真正要紧的是在那些黑暗的时刻经历神的同在……当耶稣基督同在的时候，我们所有的问题，无论有没有答案，都会迎刃而解。^①

一颗与神相交甚密的心灵，会帮助你走出痛苦的阴霾，它所带来的力量远超过短短的几句话语。心灵的更新，是明白神旨意的第一步。

第二步：思想的更新

你已经迈开步伐，向前行进，现在需要特别留心路牌的指示

^① 卡尔文·米勒（Calvin Miller），《圣灵、圣道和故事》（*Spirit, Word and Story*），大急流市Baker出版社，1996年，56-57页。

方向。

神经科学是一门令人着迷的新兴学科，它让我们将更多的注意力放在大脑器官上，而不怎么去注意我们的思想。各个领域的科学家也纷纷著书立说，试图证明神经科学才是我们必须透彻研究和掌握的学科。既然我们可以把一切思想和感觉都说成是电学信号的作用，那么，人类的行为也就都可以解释了——好像所有人都是顺着一个路子走的，先是一个思想成型了，挑动了我们的想象力，然后引起一阵冲动，形成一种习惯，最终这一切塑造了我们的记忆。人们着了迷似的对大脑进行研究，认为人类的一切行为都是大脑运行的结果，也都在人的大脑里酝酿成型。

这个课题也令我非常着迷，虽然稍稍有些偏题，我还是想继续讲下去。打个简单的比方，大脑之于身体，就好像思想之于灵魂一样。思想在一些零散的信息之上进行加工，在既不违反事实基础又不违反道德操守的情况下，将所有的信息整合到一起。思想永远不会停下来，它会收集每一个最新的信息，然后将其归类。如果一个人不具备这种整理分类的能力，我们就会说这个人疯了。

信仰属于思想范畴。如果你不相信神掌管一切，赋予了每一个受造者意义，那么你的人生就会像海中四处漂泊的船只一样漫无目的，最终会被海中的激流和巨浪吞没。一天，我在读挪亚的故事时（参创6：9-22）陷入沉思。读完之后，我又读了一遍。

圣经对方舟的制造细节做了非常详细的解答，包括方舟应当有多高、多宽，以及用什么样的木材造，可以说是给出了一张非常详尽的蓝图。然而，有两样非常重要的东西，经文没有提到——帆和舵。一艘要在水上漂泊多日的船只，却完全没有掌控方向的装置，这简直难以想象！

不久前，我读到这样一则小故事，讲述一个非常神经质、上了岁数的女人第一次搭乘飞机的故事。飞行过程中，飞机遭遇到一小股气流的冲击，开始颠簸。这个女人认定自己快要死了。后来飞机逐渐平稳下来，飞行员走出驾驶舱，跪在她旁边。“夫人，”他问道，“你看到右机翼顶端那盏灯了吗？”

“是的。”她结结巴巴地说。

“你再从左边的窗户望出去，能看见左机翼顶端那盏灯吗？”

“是的。”这个神经质的女人再次回答。

“夫人，”飞机驾驶员继续说，“只要我们一直处在这两盏灯中间，就不用担心。”

实际上，这样的说法只是想让我们的感觉好受一点罢了。我们总觉得，如果一切都在自己的掌控之中，一切就都安好。我有一个朋友非常害怕坐飞机，他说：凡是无法掌控的事情，都令他感到恐惧。当时，我丝毫没有冒犯之意，只是顺口说道：“地球欢迎你！”神在设计人的一生时，巴不得我们都愿意凭信心而活。凭信心而活指的就是跟随那位超越的主而活，因为知道他是全知的，并且是良善的。

评论家博勒姆（F. W. Boreham）提醒我们：信仰不是天真幼稚的思想，也不仅仅是一套外在的仪式；信仰本是宇宙的动力之源，是文明最坚实的基础。此外，它还是全人类和睦相处、相互连接的基础。所有健全的金融系统都建立在信仰的基础上。那些紧紧抓住自己手中的钱财，以为这样就能抓住现实的人，实际上抓住的是对钱财的信心。如果没有对钱财的信心，钱财本身并无价值。如果没有其他人和金融系统的承诺与保证，这些钱不过是一堆不值一文的纸。整个金融系统的基础就是信用、信托、信心、信念和信仰。因此，当美国夸口说自己是世界上最富有的国家之一时，其实这是凭着一种信心在夸口。然而，美国学术界一直否认人可以凭信心活着，暴露出其自相矛盾之处——其实信心才是一切的基础，而人则要透过思想，在不同的处境中选择相信什么。一旦你的思想拒绝相信，无论环境如何，你的人生都会黯然失色。

19世纪的诗人弗兰西丝·布朗恩曾讲述一群朝圣者的故事。他们坐在海边，彼此分享着各自生活中的失意。有人讲到自己夭折的孩子，有人讲到自己如何失去了财富，有人表达了对亡妻的哀悼。前面的人讲完之后，人群中一个陌生人开始发言，他脸上全无哀伤，他说道：

“你们的遭遇的确哀伤，
而我的则更为痛苦，

因为我的遭遇令我信心顿失。”

“哎呀！”

朝圣者们呼叫说，

“我们所遭遇的，

无论是生是死，

无论是财富的损失，

还是为爱受苦，

无论是海枯，

还是石烂，

都不及你的痛苦巨大。

你所遭遇的

是生命中最后以及最大的打击——

那就是信心的丧失。”^①

失去信心是一件极为可怕的事，因为它不仅带走希望，而且让人失去爱心。当挪亚面对大洪水的灾难时，他绝对不会想到一艘没有舵的船。有人曾经非常严肃地问20世纪初的一位英国作家切斯特顿（G. K. Chesterton）如果他被困荒岛，他会带一本什么书陪他。出乎意料的是，切斯特顿的回答不怎么属灵。他只是顿

^① 转引自博勒姆（F. W. Boreham）：《日落时分的梦》（*Dreams at Sunset*），伦敦Epworth出版社，1954年，51页。

了一下便回答：“为何这样问？当然是《实用造船指南》了。”^①

圣经是一本关于生命建造的书，指导我们如何在世上度过客旅生涯。有意思的是，圣经告诉我们，我们生命的帆和舵都掌握在神的手中。因此，遇到人生风浪时，我们必须要学会信靠神。如果你没有信心，你的生活就会不断陷入险境，人们将会因此羞辱你的神。单纯信靠神的生活是蒙福的，人因信靠神，便能够渡过生活中的一切难关。

第三步：迈向十字架

当使徒保罗写到“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时，他的意思是基督徒要像基督那样舍己。在《腓立比书》中，保罗这样说：“你们当以耶稣的心为心。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2：5-8）在《罗马书》中，保罗挑战我们说：“所以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侍奉，乃是理所当然的。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罗12：1-2）我们所要迈出的第三步，就是迈向十字架，也就是这节经文要表达的意思。

^① 转引自杨腓力（Philip Yancey）：《灵魂幸存者》（*Soul Survivor*）中译本，译者许立中，海南出版社，2010年，50页。

在南美洲的城市和乡村，你经常能够看见在最高的山峰上耸立着基督的雕像（比如，巴西里约热内卢的救主基督雕像）。竖立这些雕像有两重意思：一是基督在高处保护我们；二是基督站在无人能及之处俯瞰一切。

各各他山上，是福音核心的所在。世人所有的痛苦，在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的时候，都被这位无罪者承担。他承担了我们所有的罪债，代替我们承受了最大的痛苦——与天父分离——使我们得以来到天父的面前。上十字架是道成肉身的基督生命中最痛苦的时刻，他被迫与天父分离，这却是天父旨意的核心。耶稣上十字架的行动是世人最无法接受的，但正因为他这么做了，我们得以与天父和好。

我记得曾有一个大学生这样问我：为什么耶稣一定要流血牺牲？神为什么不给那些寻求他的人提供一个更为简单的方式？这就是我们对耶稣受难的真实感受。为什么一定要这样？为什么不只提出一个概念就好了？有这样想法的人，完全没有明白神启示给我们的属灵的事情是多么真实。

几年前，我出席了几个在苏格兰举办的会议。我的妻子、儿子还有同事斯图尔特夫妇也一同前往。斯图尔特来自苏格兰，我经常开玩笑说，和他说话一定得配备一名翻译。我们一起游览了苏格兰乡村。我问是否可以去看格伦科（Glencoe）看看。许多不熟悉格伦科事件的人都不明白为什么这个地方会成为一个旅游胜地。1692年2月13日，坎贝尔人（Campbells）对麦克唐纳族人

(Clan of McDonald)进行了灭族大屠杀，直到今天，这个地方仍保留着可怕的印记。

坎贝尔人是以朋友的身份来到格伦科的。麦克唐纳人极其热情地款待他们，却不知这些人是带着英王将他们斩尽杀绝的使命而来。在那个寂静的死亡之夜，当热情好客的麦克唐纳人熟睡之后，坎贝尔人的大屠杀行动便开始了。有一首名为《格伦科大屠杀》的诗歌，真实地记录了这次大屠杀事件：

哦，大雪纷飞的格伦科何等冰冷，
漫天飞舞的雪花掩埋了麦克唐纳人的坟墓。
哦，洗劫格伦科的仇敌何等冷酷，
他们将麦克唐纳人斩尽杀绝。（本段为合唱部分）

在暴风雪侵袭的寒夜，
是我们将他们接入温暖的房舍，
是我们向他们提供了遮蔽的处所，
是我们为他们提供了干爽鞋子，
是我们摆设筵席款待他们，
用肥甘填饱他们的肚腹，
腾出自己的房屋供他们居住。（接合唱部分）

他们竟是来自威廉堡的天命使者，

身上揣着威廉皇帝亲自颁发的谕令，
“要将所有麦克唐纳人斩尽杀绝”，
让那一族的人一个也不能存活。（接合唱部分）

熟睡之时屠杀开始，
在暴风雪之夜，
这些人好像杀戮成性的狐狸进入无助的羊群中，
将麦克唐纳人斩尽杀绝。（接合唱部分）

仇敌将他们杀死在自己的床上，
偶有逃脱的，
也迷失在暴风肆虐的雪夜。
侥幸活下来的，
得以讲述麦克唐纳大屠杀的始末，
但麦克唐纳人已经绝迹了。（接合唱部分）^①

大屠杀发生后的三百年，这次臭名昭著的屠杀事件仍然留在人们的记忆中，仿佛昨天才发生一样。只要一踏入格伦科地区，你就能听到一只风笛在鸣响，孤寂的声音缓缓地飘荡在上空，那哀伤幽怨的曲调久久地萦绕在人的心头，拂之不去。悲惨的故

① 吉姆·麦克兰（Jim Mclean）：《格兰克大屠杀》（*The Massacre of Glencoe*），词曲作者为吉姆·麦克兰，Duart music发行，1963年。经授权引用。

事、伤感的乐曲，令我的内心异常伤痛。我还注意到，每当斯图尔特谈到格伦科大屠杀时，他浓重的苏格兰口音，以及如泣如诉的苏格兰风笛声，总让我有一种身临其境的感觉，似乎大屠杀的当夜我自己也置身其中。

那么，假如格伦科大屠杀的幸存者留下一盘录音带，让我们清楚地听他讲述那次事件，而不只是凭借人们的记忆复述，又会怎样？事实必须被重现。即便不能置身那个情境当中，我们也要通过亲身经历者的所见所闻，来复原事情的原貌。

虽然事隔三百年，当我们故地重游时，几百年前所发生的事情，在人们的讲述和如泣如诉的风笛声中，仍然淋漓尽致地被展现出来。既然我们能体会三百年前史实的真实性，岂不就更能够体会那位能分辨善、恶、祸、福，并为此而走上十字架的至高者承受了怎样的苦难吗？我们难道不是因为明白了他所受的苦难，所以才能面对自己所受的痛苦吗？我们必须通过耶稣的眼睛来看待世界的痛苦，因为只有他才最明白什么是痛苦、破碎以及分离。也唯有如此，我们才能从心灵和思想两个方面理解十字架。下面这首赞美诗道出了一些真谛：

救主十架，我常追想，
安静闭目仰望；
双手钉痕，荆棘冠冕，
他为我经死亡。

十架受死，纵如亲见，
所知仍难完全；
主爱伟大，炽烈如火，
燃烧直到永远。^①

马尔科姆·马格里奇（Malcolm Muggeridge）曾深有感触地说
过一段满有能力的话：

我仍会时不时地瞥见十字架的影像——不一定只是
耶稣受难像，有时则是两根木头随意地相互交叉在一
起。每次瞥见这影像，都会令我立时肃然起敬。出于本
能的直觉，我知道这影像所代表的意义，远比我所能理
解的更为深刻、炽热与强烈，是那样地令人崇敬。

十字架对我有一种异常强烈的吸引力……虽然十字
架的标志在我的家乡仍被认为是一种耻辱的象征，但无
可否认，它是人类盼望和渴望的核心。

每当想到这些，我都会燃起强烈的失败感，这种感
觉压得我几乎喘不过气来。但我知道十字架是我心中的
挚爱，即使在我最失败的时候，也是如此。它是我心中
的渴望，是我所寻求的，是我口中的话语，也是我的生

① 威廉·沃尔沙姆·豪（William Walsham How）：《最美之事》（*It Is a Thing Most Wonderful*），写于1872年。

命。我没有任何理由拒绝它。我没有办法说我不明白，从一开始我就明白，只是我选择了转身离开。^①

神亲自将隔在我们与他之间的鸿沟彻底填平，让我们可以透过十字架的大爱看待这个世界，神的爱就在此显明了。如果你无法以这样的眼光来看待这个世界，那么就永远无法明白他的旨意——缺少了这样的眼光，神在你生命中的塑造之工就无法完成。

至关重要的一环

让神来为你造一颗柔软的心，在信心中建立你的思想，让十字架成为你生命的中心——只要你迈出这三步，结果自然就会产生。这样，你就能够看清神在你身上的旨意，成为神手中的器皿，去安慰那些受伤的灵魂。

保罗说“使我认识基督，晓得他复活的大能，并且晓得和他一同受苦，效法他的死，或者我也得以从死里复活”（腓3:10-11）的时候，所要表达的真实意思也是如此。值得注意的是，保罗认识耶稣和其他人认识耶稣的次序不同。他首先看到的不是耶稣在十字架上的受死，而是耶稣复活的大能。其他门徒们则相反，先看到受死，才看到复活。复活彰显了神的大能，尽管十字

^① 马尔科姆·马格里奇：《重寻耶稣》（*Jesus Rediscovered*），新泽西州加登城Doubleday出版社，1969年，54-55页。

架看上去是软弱的。神其实是让保罗循着复活往回找到十字架，因为没有十字架就没有复活。这就是为什么保罗在他所传讲的信息中一直高举十字架。

《诗篇》是圣经中人们最爱阅读和传讲的一卷书，对这一点我并不惊讶。在这卷书中，我们不仅能读到发自人内心深处最深切的悲伤以及其他各样的情感，还读到人所经历的背叛以及人所犯下的各样罪行。《诗篇》中的大多数出自大卫的手笔，他经历极其丰富。借着这些诗篇，他告诉我们，即使经过死荫的幽谷，神的杖和竿都要成为我们的保护和安慰。

对脍炙人口、广受喜爱的《诗篇》23篇，曾有人这样逐句地展开其中的含义：

耶和華是我的牧者——這是神與我們的關係！
我必不至缺乏——這是神的供應！
他使我躺臥在青草地上——這是在神裡面的安息！
領我在可安歇的水邊——這是神所帶來的更新！
他使我的靈魂蘇醒——這是神的醫治！
為自己的名——這是我們的意義所在！
引導我走義路——這是神的指引！
我雖然行過死蔭的幽谷——這是我們面臨的試煉！
也不怕遭害——這是神的保護！
因為你與我同在——這是神的信實！

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这是神的管教！
在我敌人面前，你为我摆设筵席——这是我们的盼望！
你用油膏了我的头——这是神将我们分别为圣！
使我的福杯满溢——这是神的丰富！
我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爱随着我——这是神的祝福！
我且要住在耶和华的殿中——这是神的保障！
直到永远——这是永生！^①

这首诗篇既是个人化的，又能唤起普遍的共鸣，既反映了诗人所处的独特环境，也能够放诸四海皆准地应用在每个人的生命里。这首诗的作者被称为合神心意的人。只有像大卫一样思考，你才能体会出神对全人类以及你个人的爱是多么的辽阔高深；只有当你仔细思想且真正明白了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受死的意义之后，你才能理解：那种种令你失望的经历，在塑造你生命的过程中，实在是至关重要的一环。你的心和思想是受到十字架的影响，还是被不切实际的错误想法影响着？除了十字架，我们没有别的可以倚靠；没有十字架，就没有福音。十字架是福音的全部。

^① 评注者姓名不详。

Chapter 3

第三章 一生的呼召

东方流传着一个古老迷信，认为孩子的未来是可以预测的。我们这里民间也流行一种做法：当孩子蹒跚学步时，父母要在他们面前摆张桌子，在上面放一瓶酒、一些钱和一本圣经。如果孩子走到桌前拿起圣经，那么这个孩子将来很可能会成为一名神职人员；如果孩子走到桌前拿起那瓶酒，那么这个孩子以后很可能是个享乐主义者；如果孩子走到桌前拿起那些钱，那么这个孩子以后很可能会成为一名商人或企业家。

有一个故事讲到一个刚为人父的年轻人，他很想知道自己儿子的未来，于是便着手进行了这个试验。他将这三样东西小心翼

翼地放到一张咖啡桌上，然后仔细观看自己的儿子到底会选择哪一样。只见那个小家伙走到桌前，先把桌子上的每样东西都端详了一遍，然后缓缓地伸出手来抓起那本圣经。接下来，他又拿起那些钱，把它们塞到圣经里。最后，他把圣经夹在自己的胳膊底下，用另一只手抓起那瓶酒，摇摇摆摆地离开那张桌子，尽量保持平衡，不让自己跌倒。小家伙的祖父站在一边，静静地把这一切都看在眼里。当他看见儿子脸上惊愕的表情时，便开口说：“这可不是什么好消息啊，他以后会成为一名政客。”

读了这个故事，我们都会忍俊不禁。我们对政坛男女从来就没有什么好感，认为这些人不是一天到晚在那里玩弄权术，对别人的瑕疵大肆渲染、吹毛求疵，就是彻头彻尾的两面派，不管怎么样都不忘记捞点金钱上的好处。这样看待这些政治家其实有失公允，因为许多时候，神职人员和商人也会耍手腕愚弄我们，和这些政治家并无二致。

真正的成功：发现呼召

人人都渴望成功。在追求成功这条路上，我们可谓无所不用其极。只要到书店里那些如何获得成功、怎样选择职业一类的书架前转一圈，你就会找到无数相关书籍。所有人都希望自己成为人群中的佼佼者，好像只有这样才能证明我们是成功的。如何取

得成功已经成为当今的热门话题。

我曾听一名大学校长说过这样一句话：“我希望我们的大学能像一个足球队一样令人感到自豪。”这些话听起来让我感到有点怪怪的。在体育比赛上胜出的确令人瞩目，专业运动员（比如棒球手）与生俱来的运动天赋的确令人羡慕，但如果我们把体育比赛的原则运用到生活的其他领域，以此界定我们成功与否，那就大错特错了。还记得那位传奇式橄榄球教练所说的话吗？

“在我们的比赛中没有第二名。”他说，“只要我们参赛，就必须拿第一。亚军就是失败者。美国梦就是永远在所有的比赛中拿第一。要赢，要赢，要赢。”^①

这些话虽然听起来振奋人心，却不是完全的真理，其目的是为了激发人夺冠的雄心壮志。虽然每个人都成为第一名是一件非常美好的事，但这既不可能也不现实。总会有人得第二名、第三名、第四名，也会有人是最后一名，但那并不说明他们就是失败者。在军队里，不是每个人都会成为将军。当一个人把追求第一当作自己人生的头等大事时，最终迎来的就是毁灭。争夺第一并不能令我们满足，这一点已经被一个又一个故事所证明。

不久前，我读到一则关于前纽约大都会队投手德怀特·戈登（Dwight Gooden）的消息。当我写下这段话的时候，他仍因吸食可卡因在监狱中服刑，不允许保释。戈登1984年成为一名棒球运

① 文斯·伦巴第（Vince Lombardi）：《永争第一》（*No.1 Speech*），引自网络：www.Vincelombardi.com/about/speech.html (October 10, 2006)

动员，1985年被评为年度最有希望的新球手。这位大联盟的投球手在头两年还取得过什么战功呢？另一个引人注目的成绩是：1986年，大都会队曾在世界巡回赛对红袜队的比赛中，取得了反败为胜的辉煌战绩。当时，戈登曾作为这支球队的一员参赛。在运动生涯的头三年，他在大联盟比赛中取得一个又一个冠军。

如今在监牢里，以往那些岁月夺冠的辉煌已成为戈登心中痛苦的回忆，那些美梦已经破碎了。他已经不再记得自己夺冠时的狂喜，只记得正是从那时开始，他对毒品上瘾。从此，他的棒球职业生涯急转直下，直至毁于一旦。

职业的成就及梦想并不一定会带来快乐。追求卓越的真正意义在于：认识神所赋予你的旨意，然后尽心竭力地服侍他。因此，人生的目标就是发现神为你预备的那些“丝线”，然后尽心尽力地顺着他的计划走下去。

在失败的境遇中发现呼召

事业有成不意味着人会有满足感，但当我们明白这一点时，通常已经为时太晚。我们并不一定非得取得重大成就才能找到人生的意义，许多人的经历都证明了这一点。巨大的成就并不总能让人感受到人生的意义，或者使他们感到满足。对有些人来说，发现自己生命中的呼召才是成功，但这种成功往往来自一连串受

挫的经历。有时，我们要花上一生的时间才能看清神的呼召。

由此，我想到两个截然不同的人物。第一个人在大洋彼岸几乎鲜为人知；而另一个人则因自己的诗作享有盛誉，即使已去世这么长时间也仍然如此。第一个人名叫约翰·霍华德（John Howard），他与约翰·卫斯理（John Wesley）、查理·卫斯理（Charles Wesley）、乔治·怀特菲（George Whitefield）、威廉·凯里（William Carey）是同时代的人。他一直默默地在幕后工作，因此并不像这些人一样享有如此高的知名度。

1775年，二十九岁的霍华德失去了妻子。当他坐在妻子的尸体旁伤痛欲绝时，葡萄牙的里斯本发生了强烈大地震的消息传来。这次地震令成千上万人丧生，时至今日仍被列为人类历史上最具毁灭性的大地震之一。地震幸存者向全世界发出了紧急救援的呼吁。霍华德决定抛开自己个人的悲痛，无论如何也要搭上下一班前往里斯本的船，尽己之力帮助那些苦难中的人。他买了一张英国汉诺威号的船票。旅行途中，一艘受雇于法国人的轮船截获了汉诺威号（当时英法两国正在打仗），结果霍华德与船上的其他人一起被投入地牢，既没有食物也没有水，甚至完全见不到阳光。监狱里阴森恐怖的生存环境令霍华德极为震惊。读一下历史上关于那个时代监狱生存状况的描述，对当时的恐怖情景就可略见一斑，当时英国和整个欧洲大陆的监狱都是那样的。《英国简史》（*A Short History of the English People*）的作者将英国监狱系统描述为“所有残暴之事的聚集地”。

在那次短暂的监禁过程中，霍华德不仅真切地体验到欧洲监狱恶劣的生存条件，而且看到了监狱里滥施刑罚的状况多么严重。霍华德曾见到一个被判入狱十年的犯人惨死在狱中。他到底犯了什么罪？只是欠了一个商人七英镑。霍华德的心灵再也无法忍受这样的事情发生，他决心要改变这个世界。有意思的是，几年前，在他二十四岁时，他曾在日记里写下这样一段话：

主啊，我信，但我信不足！借此圣日，在永生上帝的面前，我将自己的罪和受玷污的心灵摆放在救主的施恩座前。哦，满有怜悯、恩慈的主，至高的主啊，救我脱离这可怕的罪疚和罪的权势，接受我在你前面郑重、自愿且毫无保留的降服！我愿意悔改，愿意成为回头的浪子！哦，主啊，我要与你立约！请你准许并确认，我就是你的纪念碑，要永永远远地彰显你的恩慈与荣耀，就是神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的神的恩慈与荣耀。阿门！阿门！^①

没有一个人，甚至连霍华德自己也没有想到，在他被囚禁在监牢里那短短的几个小时的时间里，神会如何在他的心灵深处回应那些他发自内心的祷告。随后几年，他在议会中，在官长及立法者面前斡旋，直到历史的进程发生改变，欧洲一个又一个国家

^① 转引自博勒姆：《宝石圣殿》（*Temple of Topaz*），纽约Abingdon出版社，1928年，64页。

倡导监狱改革法案。他的影响甚至达到了巴士底狱、法国的大型海船^①、西班牙宗教裁判所以及土耳其麻风病院。为了表彰他所做的贡献，他的塑像被放入伦敦圣保罗大教堂，成为这个教堂里放置的第一个塑像。阅读他的日记时，你会一次又一次地看到他表达了这样的愿望，就是希望人们不要记住他的名字，而是要记住他做的那些事。他希望成为神手中的纪念碑，彰显神的恩慈。霍华德的生平传记，令我们这些以争当第一为人生首要目标的人，显得那样渺小而庸俗。霍华德找到了自己一生的呼召。是什么将他引向这个呼召？一次死亡，一次可怕的地震，一次战争，一次不愉快的囚禁经历。

另一个人是弗朗西斯·汤普森（Francis Thompson）。他有特殊的天分，却不是学术方面，但他父亲希望他成为一名医生。每次参加牛津大学的入学考试，弗朗西斯都以落榜告终。屡次的失败令他陷入深深的省思，他将内心世界真实的感受用诗句记录下来，寄给报刊编辑。在那段内心极度彷徨的日子里，他天天在查林十字街（Charing Cross）上，与那些失意者和流浪汉待在一起。他裹着一件污迹斑斑的雨衣，每天和那些无家可归的人一起睡在泰晤士河边。但是，他的恩赐和对诗歌的热情，一直搅动着他的心灵。今天，当你读到汤普森的《天国的追寻者》（*The*

^① 原文为The French Galleys，是一种专门由奴隶或犯人划桨的桨帆并用大型海船。——译者注。

Hound of Heaven)^①和其他的诗歌时，你不得不为他屡次报考牛津医学院失败而感谢神。对我来说，汤普森的《上帝的国度》中的两个片段，可谓是对他一生最好的总结：

伤到了极处，便痛哭失声吧
为着你所失去的一切——
在查林十字街的街头，在天国的穹苍下
雅各的天梯，悄然伫立。

夜到了深处，我的心啊，痛哭吧
我的女儿，呼求吧
紧紧抓住他的衣裳缝子，就如攀上天国的边缘。
看哪！基督正走在水面上，
不是在革尼撒勒，而是在这里——
就在这泰晤士河！^②

能够写下这样的诗句，是何等的天才！我们的人生目标绝不是争夺第一，也不是追逐别人的梦想。神可以借着非同寻常的方式，令你遭遇失败或经历牢狱，目的是要帮助你发现自己那真正的呼召。

① 这首诗歌的题目直译为《天上的猎狗》，是把神比喻为猎狗，因爱我们而不断地追寻我们，令我们无处可藏——译者注。

② 弗朗西斯·汤普森：《上帝的国度》（*The Kingdom of God*），选自《弗朗西斯·汤普森诗歌全集》，纽约Boni & Liveright出版社，356-357页。

神在皇宫中训练摩西，为的是在沙漠中使用他；神在沙漠中训练约瑟，为的是在皇宫中使用他。有些人一生曲折，经历一个又一个灾难，人生境遇大起大落；有些人则一生平顺，不是生于显贵之家，就是有影响力的朋友陪伴其左右。神安排这一切，都有他的目的，要借着这一切让人找到自己的呼召，并且竭力去完成这样的使命。

什么是呼召？

简单来说，呼召就是神放在你心里的负担，吸引你到神为你预备的地方和领域中去服侍他。搞清楚你要在何处服侍基督，是认清神对你一生旨意的关键。这给你的内心带来平安，让你清楚地知道：你正在为神发挥自己的恩赐，所有的努力也是为神，而不是为了自己。当你努力的方向与神旨意的方向一致时，你就找到了神对你的呼召。

圣经清楚地显明了神呼召的起点。在圣经里，只要有人承担领袖之职，你就会看到神对他所呼召之人的品格及行为的评价：一些人“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王下14:3，15:3、34），一些人“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王下13:2、11，14:24）。这两句话是对蒙召者一生年日的总结。

呼召可能并不吸引你，却是印刻在你灵魂深处、令你无法逃

避的，无论回应这个呼召需要付出多昂贵的代价。我们不会随随便便地将某个感动或负担称为“神的呼召”。是的，你的呼召必须经过神的首肯，但并不仅此而已。最重要的是，你要清楚神对你一生的安排、他赋予你的使命、带你所到的环境，并且全然委身、尽心竭力地承担起这个使命。

我曾经遇到过一些商人，他们告诉我，他们的梦想是成为一个传道人。其实，传道人也经常想做生意。我自己是做酒店管理出身，常常梦想着拥有一家自己的酒店。但是，这个梦想始终停留在“假如我能够分身”的层面上。直到今天，我仍然还常常在头脑中幻想着一些令人馋涎欲滴的美味佳肴，但是，这些计划一直也没能付诸实现。我的第二个梦想是成为一名职业板球手。这个梦想也是一样，时至今日仍然在我的头脑中盘旋，尽管成为板球手的可能性已微乎其微——除非，某个球队正在寻找一个可以与他们的孙子对垒的球员。当然，这些都只是“梦想”，不是“呼召”。

我的呼召是什么？神清楚地呼召我进入传道及教导的事工，而且主要是在护教方面服侍他。对于一个内向、腼腆的人来说，我觉得，这实在难以想象。但是，神自有他做事的方法。

如何确定呼召？

前面我说过，人常常是在回想以往的经历时，才能确定自己的呼召是什么。这其实也是出于神的定意。当神呼召以色列人离

开埃及时，他发出了一项令人震惊的声明。还记得《出埃及记》3章吗？那里记载了心不甘、情不愿的摩西与神之间的对话，最后，摩西不高兴地问：“我怎么知道是你呼召了我们呢？”虽然摩西刚刚亲眼看见神所行的好几个神迹，清楚地证明了呼召摩西带领以色列人出埃及乃是出于神的旨意，摩西还是大胆地提出了这个挑衅性的问题。有谁能燃烧荆棘火焰中显现，却不被火吞灭？有谁能燃烧荆棘火焰中，用人可以听见的声音发出呼召？这些都不是平日所能见到的寻常事件。

对于摩西的问题，神的回答也不同寻常：“你将百姓从埃及领出来之后，你们必在这山上侍奉我，这就是我打发你去的证据。”（出3：12）我甚至可以想象当时摩西脸上的表情。他可能很想这样说：“万分感谢，但如果等到那时才发现那不是你的呼召，就为时太晚了。”尽管这样的回顾给我们带来困扰，但肯定的是，如果没有神的参与，这件事永远都不会发生。

如果我们回应神的呼召，他就会更强烈地呼召我们。如果我们只是关注结果，那么最终就只能在自我中心和实用主义的漩涡中打转——在那种状态下，谁还需要信心呢？神常常在我们信靠他之后来增强我们的信心，而非之前。

发现呼召是一个旅程

有些时候，别人的经历唤起了我们对于呼召的种种期待。我

们都曾因着发生在别人生命中的一些戏剧性事件，而看到神在我们自己生命中某些关键时刻的带领。这让我想起一位年轻的英国政治家，他在访问华盛顿期间过马路时遭遇车祸。这次车祸本来一定会要了他的命，至少也会给他留下终生残疾。用他自己的话来说，他应该完全被轧得血肉模糊。^①值得感恩的是，他既没有丧命，也没有落下终生残疾。当时在场目睹这次车祸的人，都认为他的性命得以保全完全是因为幸运，仅此而已。但是，历史给我们截然不同的答案。如果那一天丘吉尔的性命没有得到保全，那么我们生活的这个星球的历史将会完全改观。为了阻挡希特勒的计划，丘吉尔必须活下来。

圣经中记载了许多故事，许多信心伟人，就如摩西、保罗、但以理，还有其他一些人，他们都曾在危难关头经历拯救。教会历史上也曾发生过类似的故事，请思考一下约翰·卫斯理、帕斯卡尔（Blaise Pascal），以及其他许多人的事迹。然而，我们必须明白，神既可以用戏剧性的方式呼召我们，也可以用缓慢而富于建设性的方式呼召我们。问题的关键在于，我们应当如何按照神的旨意来回应他的计划与呼召。我们若不能按照神的旨意回应他的计划与呼召，我们的能力和呼召就会与我们的盼望和梦想产生矛盾。那么，如何到达神为我们所安排的位置？

令人欣慰的是，基督徒并不是从归信开始就没事可做了，一

^① 转引自葛尼斯（Os Guinness），《无言》（*Speechless*），旧金山市Harper San Francisco出版社，2005年，19页。

直消磨时间到进天堂为止。在起点和终点之间，我们有一段路要走，而且沿途会有路标。在神的设计中，我们要用工作来彰显他的荣耀。

约翰·班扬的《天路历程》是世界上最伟大的著作之一，其销量仅次于圣经。有趣的是，班扬一生的大部分时间都是在修补各样的炊具，但他最大的成就是完成了这本不朽之作。在这本书中，班扬告诉我们：神如何在我们的一生中工作，他雕琢、塑造我们，让我们能够跟随他。

《天路历程》是一本寓言体著作，主人公名叫“基督徒”。基督徒开始行路时，背着极为沉重的负担。一路上，他经历了各样的变化、挣扎及争战，最终抵达了天城（Celestial City）。班扬发挥了他超然的天赋，描述在抵达荣耀之地前，基督徒所要经历的所有挣扎。他自己曾亲身经历了基督徒在路上遭遇的一切艰难险阻，所以才写成了这本栩栩如生的书。

书中他让我们看见，这位名叫基督徒的天路客，穿着破烂的衣服，背着沉重的包袱，走上一座小山。山上立着一个十字架。他本来是在寻找天国，却发现如果不走这条十字架的路，就无法进入天国。当他举目仰望十字架时，不禁整个人扑倒在它面前，背上的担子一下子脱落了。但这并不是故事的结局，只是天路历程的开始！虽然我们的一些重担在十字架前脱落了，但是为了让我们找到自己的呼召，还会有一些新的担子加在我们身上。

在卸掉身上的罪担之后，有三个发光的天使向基督徒显现说

话。第一个天使叫做黎明，他恭喜基督徒说：“你的罪赦了。”第二个天使叫做白昼，他脱掉基督徒破烂的衣服，给他换上一套新装。第三个天使叫做黄昏，他将通往天城的路指给基督徒看。^①此外，第三个天使还在基督徒的额上盖了一个印记，送给他一张指示道路的地图。第一个天使满足了他属灵的需要，第二个天使满足了他物质上的需要，第三个天使满足了他理性上的需要，并提供给他行走天路的装备。

在基督徒的信仰之旅中，生活中的三个主要层面都会有所牵涉——属灵层面、现实层面和理性层面。这三方面相辅相成，缺一不可。神是一位非常注重生活实际的神，而且他也会赐给我们理性和智慧。我们可以从灵性层面、现实层面及理性层面，看出你的盼望、梦想和呼召是如何编织在一起的。

下面，我想暂时将话题从布料及丝线的比喻转到宝石的比喻。圣经在谈到救恩时，常常会用到宝石来比喻。比如，先知在论到神的百姓时，把他们说成是“冠冕上的宝石”（亚9：16）。圣经在描述我们这些经过试炼的人时则说：“我们的信心既被试验，就比那被火试验仍然能坏的金子更显宝贵。”（彼前1：6-7；伯23：10；赛48：10）耶稣在谈到神的国时，将它比为“重价的”珠子（太13：45-46）。我们所拥有的产业实在巨大，我们所蒙的呼召也极为宝贵。

^① 转引自博勒姆：《大潮来袭》（*The Tide Comes In*），伦敦Epworth出版社，1958年，69页。文中所引《天路历程》的故事，译法参考中文版《天路历程》（陈刚译，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2011年）。——译者注

使徒彼得只是一个普通的渔夫，在他所写的第一封书信中，讲到我们所得的是天上的基业（彼前1：4）。他使用了三个希腊词*aphtharton*、*amianton*和*amaranton*来描述我们所得的属天基业那不能朽坏、不能玷污、不能衰残的本质。这就是我们所寻求的——不能朽坏的生命与呼召，是一切属地的事物不能玷污的，也不会随着时间的流逝而衰残。这宝贝不能朽坏、不能玷污、不能衰残，乃是超越了这一切局限的。

将一块粗砺的宝石打磨成晶莹剔透、流光溢彩、人人喜爱的钻石需要经过许多道工艺，需要许多名师巧匠协力工作才能完成。钻石的加工过程也是我们每个人生命过程的写照。其中最重要的一个步骤就是：要明白，神所拯救的生命，他也必要造作，而且他要赋予每个生命一个特殊的目的。神放置在我们心里的新的负担和动力，是为了让我们一点点地看清自己的呼召。这个呼召是神在塑造你的过程中逐步显明的，目的就是让你能够在他拣选你的位置上尽心竭力地服侍他。

人人都拥有神圣的呼召

大体上说，每一个高举神的旨意的生命都是神圣的，这一点我们在前文所述的霍德华的祷告中已有所领略。在回应神具体的呼召前很久，他就做了那样的祷告。通常，在这个等候的过程中，我们会迷失方向，我们的异象也会变得模糊不清。

神呼召我们成为“君尊的祭司”（彼前2：9），将我们放在一个分别为圣的地位上。可悲的是，教会在历史上一直扮演着在剥夺平信徒承担“君尊的祭司”这一职分的角色。这个错误使教会无法在历史中扮演自己本应承担的角色，信徒也无法实践神对他们个人的呼召，只能受制于错误的等级制度。到目前为止，我们仍在处理这些遗留问题。

几年前，我曾参观维腾堡（Wittenberg），就是德国宗教改革家马丁·路德的家乡。那里陈列着路德时代的教会遗留下来的一些文件，那些文件令我颇为吃惊。其中一个文件记载的是当时的教皇签发的一个法令。该法令称，若一个人的母亲正在炼狱里遭受煎熬，而那人肯购买赎罪券，那么他的母亲立刻就能从炼狱出来，进入天堂。

你可以看见，一旦把救恩当作可以买卖盈利的事业，教会会变得何等腐败。这种做法对那些不谙圣经的人来说无异于一种羞辱，因为它声称只有少数人可以胜任祭司一职。路德对这种做法予以强烈的抨击。他并未要求废除圣品制度，而是开始了恢复“人人皆祭司”之圣经真理的争战。

在神面前，我们每一个人都是祭司，并不存在圣与俗的分别。事实上，圣的反面不是俗，而是亵渎。简而言之，凡跟从基督的，没有一个人是在从事世俗工作，因为我们每个人都拥有神圣的呼召。

在寻求个人呼召时，我们可能会这样问：“我们是不是太异

想天开了？神真的对我们每一个人都有计划吗？”在历史的某些特别时刻，神兴起了许多关键人物来回应他的呼召，像大卫、耶利米、但以理、以斯帖、保罗，还有许多其他人。对于那些“其他人”来说，尽管我们不知道他们的名字，但是神对他们的呼召也是真真切切、不可或缺的。

这就是我希望大家一起来思索的真理。既然我本身的样子和那些令我痛苦、失望的经历，都是神对我的旨意的一部分，那么，我的呼召自然也应当在他面前领受。神将我的盼望、我的梦想和我的呼召编织在一起。神对我们每一个人都有一个计划，我们的所思所想以及生命中所经历的一切，都是为了实现这个计划。

当然，从初信到成圣需要一个过程。我们都希望知道自己最终会被塑造成什么样子，但是神首先要在我们的生命中打下一个基础，看看我们是否真的愿意遵守他的话语。然后在这个基础上，神才会逐步向我们显明他的呼召。

首要呼召

我们所领受的首要呼召，就是认识我们在神眼里究竟是谁，神认为我们应当是什么样的，并活出那个身份和样式。至于别人希望我们怎样，都是次要的。这个世界上有人当作家，有人做演说家，也有人做投资人或者是当运动员，但这些都只是工具。最

终，我们要通过做这些事情达到更大的目的。

不久前，我和一些专业运动员一起参加了一次查经聚会。那天早上，讲员向他们发出挑战：将自己引以为傲的成绩都放下。他一上来就问他们，有多少人能说出他们曾祖父的名字。结果，只有一些人举起手来。接下来，他问道：“有多少人知道你们的曾祖父埋葬在哪里？”结果，许多人把手放下了。随着问题越来越细致，举起来的手也变得越来越少。然后，他说：“只需三四代，我们就会从这个世界上彻底消失。”顿时，整个房间沉寂下来。只消三四代，家族里就不会再有人记得我们曾经在这个世界上生活过——一想到这点就令人感到震惊！接下来，讲员再次向他们发出挑战：将自己所取得的傲人战绩都放下。这一次，运动员们一个接一个地做出回应。

这时，有一个人回答说：“说实在的，我其实并不在意我的曾孙是否知道我是一名专业棒球手。他们知不知道这件事对我关系不大。但我希望他们能认识我曾经侍奉过、爱过的神。”这些发自肺腑的话令整个房间再一次安静下来。对他们所表达的真理，我们都心领神会。

忠于神的呼召，愿意遵从他的话而行，只是神在我们生命中所做的根基性工作。上面那位专业棒球手说的话的确发人深省，因为我们当中有太多年轻人不把自己的呼召当回事，认为那不过是异想天开而已。然而，对我们每个人来说，我们最大的梦想就是要认识神，了解神对我们一生的计划。因此，我们的首要呼召

就是要打下生命的根基，而每个人的具体呼召，就是在这个根基上发展出来的。

呼召的根基

圣经借着各样的比喻，让每一个跟随耶稣基督的人看到生命根基的蓝图。使徒保罗将我们比作神所居住的殿（参看林前3：16-17，6：19；林后6：16；弗2：21-22）。圣殿中的装饰品当然都是殿的一部分，包括其中的各样色彩、宝石、金子及其他美好的东西。神居住在其中。

这恰恰就是我们领受呼召的起点。褻渎的与神圣的完全不能混为一谈。知道自己是神的殿，就是知道我存在的目的是要彰显神的圣洁。如果我是一名医生，我会做出危害他人健康的决定吗？如果我是一名出版商，我会印发褻渎神的出版物吗？如果我是一名运动员，我会在比赛规则上弄虚作假吗？如果我是一名政府官员，我会通过不可告人的手段来假公济私吗？这些问题的答案都不外乎一个——绝对不会！我们不能为了达到目的而不择手段，做事的方式也必须合乎情理。这就使基督徒的生活变得十分艰难，因为我们常常受到诱惑，为了达到某些实际的目的，要在信仰问题上做出妥协。

离我的住处几公里的地方，有一家称为“成人玩具及娱乐

中心”的商店。其实它根本不是什么娱乐中心，吸引的也根本不是所谓的“成人”，而是一些在道德良知方面发育不健全的年轻人。性是神圣的，不是用来玩乐的工具。将性贬低为娱乐，只能减少性所带来的快乐，使生命最重要的那个部分被扭曲。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一次接受媒体采访时，那个商店老板竟然声称自己是基督徒。他从未觉得自己所从事的职业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而圣经教导说：“凡使这信我的一个小子跌倒的，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这人的颈项上，沉在深海里。”（太18:6）这个人已经丧失了最起码的道德标准，做出这样的事也就不足为奇了。

我们是神的殿，这是我们的身份，要时刻牢记。在《出埃及记》中，作者完整清晰地阐述了救赎的目的，以及我们应当如何敬拜神。神亲自告诉摩西，会幕（圣殿的雏形）应该是什么样子，讲解得非常清晰。他呼召摩西上山，让他在那里停留六日，与此同时，一朵云彩遮蔽着那山。在接下来的三十四天中，神将建造会幕的细节，包括从哪里开始、怎么进行、由谁负责等，以及会幕的各个功用，都对摩西做了详尽的解释。

说实在的，我们真想问问神到底想干什么。难道他不相信那些工匠能完成这项任务吗？然而，神在将这些细节吩咐给摩西之前，已经说过：“当为我造圣所，使我可以住在他们中间。制造帐幕和其中的一切器具，都要照我指示你的样式。”（出25：

8-9) 在这些指示的末了, 神又说: “我要在那里与你们相会, 和你们说话。我要在那里与以色列人相会, 会幕就要因我的荣耀成为圣。” (出29: 42-43) 这句话传达了三方面的信息: 神要与我们同在, 神要赐下话语, 圣所要因神的荣耀成圣。神再一次以不同的方式将他对人的心意做了生动的表达。

因着耶稣的呼召, 现在我们每一个人都已成为神居住的会幕和居所。与其他信仰相比, 这就是我们的信仰独特的地方。在其他宗教的神殿中, 人们必须遵守某一特定的宗教仪式, 其敬拜仪式必须由专职人员带领。然而, 在十字架前脱去一切重担之后, 基督徒便成为神居住的殿, 可以随时与神有个人化的交流, 而这正是我们蒙召的先决条件。

医生精心料理病人, 棒球手看顾自己的身体, 都是出于同一个原因。虽然各自所蒙的呼召不同, 但他们都享有随时随地亲近神的权利, 因此, 他们所蒙的呼召也具有同样神圣的性质。你我是神居住的圣殿, 何等神圣! 所以, 我们不能玷污这殿。

具体而独特的呼召

将自己的生命建造成圣洁的样式之后, 接下来, 我们就可以考虑我们的思维能力、个人技术和恩赐了。如果你只通晓一件事, 就很容易决定这一生到底要做什么。但是, 那些通晓许多技

能的人该如何选择呢？

麦琴（Robert Murray McCheyne）^①是生活在十九世纪的一名信心伟人。即使对教会历史一无所知的人，也都听说过他的名字。与他同富盛名的安德鲁·博纳（Andrew Bonar）曾写过他的一本传记，名为《麦琴的秘密》。就是这本传记，在我刚信主的时候对我产生了非常大的影响。

麦琴曾在苏格兰邓迪（Dundee）的圣彼得教堂担任牧师一职。麦琴二十九岁时去世，去世之前他在侍奉上刚刚开始崭露头角。他是我所知道的牧师中最有恩赐的一位，熟谙包括拉丁文、希伯来文、希腊文在内的多种语言，此外还是一位颇有天赋的音乐家，擅长演奏多种乐器。作为一名学者，他在地质学和自然史等领域中也颇有建树。除此以外，在运动方面他也出类拔萃——事实上，正是因为在一次撑竿跳时受了伤，加速了他的死亡。他是一个集万般天赋于一身的佼佼者。

然而，当他所服侍的教会发生大复兴时，他刚好不在那里。有一段时间他身体不适，于是便请安息假前往巴勒斯坦和东欧修养。在此期间，一位名叫伯恩斯（Burns）的年轻人接任了他的牧师一职。就在那时候，圣彼得堂便爆发了历史上闻名的大复兴运动，这次复兴最终席卷了整个苏格兰。当麦琴听到从家乡及自己的教会传来的报告时，他迫不及待的想要真切地感受一下这次

^① 又译“麦切恩”、“麦契尼”，由于他创立的“麦琴读经法”广为人知，故此处采取此一译名。——译者注

复兴的震撼。他返回家乡，盼望着能够参与神在圣彼得堂的复兴工作和神透过圣彼得堂所兴起的复兴。当会众们聚集在那里听他讲道时，座无虚席、人山人海的场面着实令他深感震惊。他亲眼目睹了神奇迹般的复兴工作，那时他刚刚二十六岁。短短三年之后，神便召他回了天家。他在这次大复兴中所担任的开路先锋的角色，完全不为人所知。他是怎样领受的呼召，又如何认识到这呼召带来的影响？在博纳撰写的传记中，我们发现了一些蛛丝马迹。我特别选出三点来与大家详细分享。

首先，他拥有非常敬虔的祷告生活。一个想要领受从神而来的呼召的人，必须常常在祷告中亲近神。

有一个故事讲到，一个从英国来的年轻牧师前往圣彼得教堂访问，想要更多地了解麦琴。教堂的看门人带着他四处巡视了一番。然后，这个年轻人开始问起麦琴的秘密。看门人指着麦琴的椅子对他说：“请坐在这里。”年轻人坐下了，看门人接着说：“现在，把你的两个胳膊肘支在桌子上，把你的脸埋在双手之中，尽情地哭吧。”接下来，他又带着这个年轻牧师走上麦琴的讲台，说：“现在，把你的两个胳膊肘支在讲台上，将你的脸埋在双手之中，尽情地哭吧。”

这个秘密既简单又深刻。麦琴很高兴看到自己为复兴所做的祷告，因着另一个人的讲道而爆发。是的，他没有在复兴爆发后去抢功劳，但是他仍然是属灵的得胜者。他的祷告完全集中在复兴这件事上，也因此而得蒙神的垂听。

我相信，凡恳切寻求神的呼召、将之视为无价之宝的人，都拥有敬虔的祷告生活。我们每一个人都是神的圣殿，而神说：“我的殿必称为万民祷告的殿。”（赛56:7）

圣殿那是神说话的地方。祷告的目的，神呼召你的目的，不是要让你在世人的眼里成为第一，而是要让神在你的生命中居首位。神的呼召是完全的，他对每一个人都有一个特殊的呼召。基督身体上的每一个肢体都有其特殊功用，我们要发现自己的角色，发挥其功用。

由此，我们看到第二个重要细节——麦琴甘愿为了神的荣耀而发光。服侍神的人必须拥有一颗谦卑的心。许多失败的传道人，都是因骄傲而跌倒的。如今，我们已经听了太多关于“大教会”、“大型教会活动”、“大量会众出席”的说法，却很少听见有人不大张旗鼓地宣传自己。

博勒姆曾写过两篇文章，一篇题为《玉米地里的罌粟花》，另一篇题为《木匠勉励银匠》。这两篇文章用不同的方法对相同的观点进行了论述，令我对神的神圣呼召有了更加清晰的认识。在《玉米地里的罌粟花》一文中，博勒姆这样写道：

玉米地里的罌粟花有一个非常特别之处，令我对它格外欣赏。那就是，罌粟花从来不会使玉米显得微不足道，反而给玉米增添了许多光彩。罌粟花的存在，令我们不仅不会轻看玉米的价值，反而会令玉米显得更好。

在一次玫瑰花展中，一支色泽艳丽的玫瑰花一枝独秀，令周围所有的玫瑰花都黯然失色。这样的花展因为夹杂了许多人为作秀的元素而令人感到不舒服。大自然绝不会使用如此荒谬的方法令自己谦卑、谨慎的孩子蒙羞。当你看到血红的罂粟花在一片金灿灿的玉米当中随风摇曳的时候，肯定不会想把这两种植物进行比较，看看哪个更好。罂粟花和玉米看起来都那么美丽，那种景象实在非常令人着迷。

平淡无奇的生活，
我们诉说，我们叹息。
为什么诉说，为什么叹息？
平淡无奇的太阳，挂在平淡无奇的空中，
平淡无奇的月亮，平淡无奇的星宿，
又是一个平淡无奇的日子，
鲜花依然绽放，鸟雀照旧齐鸣。
然而一旦鲜花凋谢，日头无光，
世界便是黑暗，哀伤充满全地。
鉴察人心的神，
本是借着平淡无奇的生命，
彰显他那全然的美善。^①

① 博勒姆：《玉米地里的罂粟花》（*The Poppies in the Corn*），摘自《雾中山峦》（*Mountains in the Mist*），大急流市Kregel出版社，1995年，278-279页。

你可能会觉得自己的呼召“平淡无奇”，但在神眼中没有平淡无奇这回事。无论是玫瑰花还是罌粟花，都不可能一枝独秀。若没有土壤的滋润、太阳的普照，若没有人的呵护和看顾，无论是玫瑰花还是罌粟花都不可能存活。正是那些人们习以为常、看似平淡无奇的事物，组成了令人惊奇的壮丽景色。金黄色的玉米穗在微风中摇曳，令乡野变得极其美丽。当它们重归于大地的时候，土壤因其所提供的养分而更加肥沃，玫瑰花因此绽放出艳丽的花朵。鲜花和仙人掌都各有其独特的美丽。

在《木匠勉励银匠》一文中（这个题目来自《以赛亚书》41章7节），博勒姆让我们看到两种截然不同的职业。木匠是与木头打交道，银匠是与金银打交道。木匠使用榔头、锯子、钉子、凿子，银匠使用的则是一些精密仪器。你可能会想，一定是银匠勉励木匠才对，但根据《以赛亚书》，实际情况则刚好相反——看似从事简单粗粝工作的木匠，勉励了看似从事复杂精细工作的银匠。

查理·卫斯理三十几岁时得了重病，正是照料他的一名仆人将他引到主的面前。声名卓著的沙夫茨伯里伯爵（Sir Shaftsbury）也是由一名仆人引领归主的。这两名仆人所扮演的都是“木匠”的角色。在神的眼里，一个人值得尊重，永远不是因为他取得了什么成就，而是他是否拥有谦卑服侍神的品格。前面讲到的麦琴，他不仅借着祷告预备自己领受神的呼召，他还凭着一颗谦卑顺服的心活出这个呼召。

最后，我们看到那些敬虔的神的百姓，在麦琴的生活中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敬虔的神的百姓在你我的生活中也同样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要想清楚知道神的呼召，你必须要与那些与神有着亲密关系的人保持密切的交流，这一点常常被人忽视。在我岳父的葬礼上，他的私人医生谈起他的人品，还提到他在年轻的时候就为自己选择了属灵的老师 and 效法的对象。当你愿意信靠那些属灵的兄弟姊妹时，在这条路上你就永远不会孤单。

我刚开始服侍时，曾受邀到一间教会讲道。那间教会的牧师非常知名，非常属灵。我问他：“怎么才能知道你是不是该离开这个职位了？”他笑着回答说：“在这里一天，我就好好服侍一天。我告诉教会的长老，只要我的服侍还有果效，我就会在这个位置上一直做下去，直到长老们一致同意我该走了，那时我才会离开。我告诉他们，如果真到了那个时候，一定要让我知道，二十四小时之内我就会提交辞职信。”

“听起来好像一场赌博啊！”我说。

“我相信那就是神带领我的方式，”他回答说，“因为我自己的动机不一定是纯正的。”

我点头表示同意。

大约十二年之后，我在另一个场合再次遇见他，他是那次会议的讲员。

“你什么时候离开那个教会的？”我问。

他告诉我具体的日期，说：“那天，两名长老代表长执会来

找我，告诉我他们认为我离开那间教会的时间已经到了。第二天日落前我就提交了辞职信。大家都哭了，但其实这件事也有许多值得感恩的地方。然后我就欣然离开，继续走我前面的路。”

神眼中的“第一名”

一个人在庆祝七十岁生日时，讲起了自己曾经做过的一个梦。在梦中，他和另外六个人围坐在桌子旁。他独自一人坐在桌子的一头，另外六个人则两两相对而坐：

桌子的一头：	我
面向我：	过去的我，第一名 过去的我，第二名
我左边：	我有可能成为的样子，第一名 我有可能成为的样子，第二名
我右边：	将来的我，第一名 将来的我，第二名

在梦中，他看到自己可能成为各种各样的人。事实上，尽管他需要面对将来的许多可能性，但他只要处理好现在的生活状态就好了。那确实只是个梦：“一共有七个‘我’！”

我们应当顺从神为我们所设定的计划，成为他眼里的“第一名”。

要知道，你是神的殿，要常常祷告，谦卑正直地度过每一天。此外，还要寻求属灵弟兄姊妹的意见，效法他们的榜样。最后，要在所有的事上以基督为第一优先。这就是呼召的全部内容。自我吹嘘、自我膨胀、追求感官享受和物质财富，都会阻碍我们领受呼召。

呼召我的是神，我一生的计划都在他的旨意中，所以我必须赢得他的悦纳。愿意服侍他的心就是一条丝线，按照他的心意在他需要的地方用上这条丝线，把它编织在全局之中吧。终有一天，你会因着神的旨意而欢喜跳跃。

Chapter 4

第四章 奇妙的道德律

几年前我乘坐飞机时，在航班的一本杂志上读到一篇关于伦理道德的文章。一开始，这篇文章就讲述了一个故事，很激发人的思考。它的目的很明确，就是为了吸引读者的注意力，结果非常奏效。

故事讲的是，一位男士上飞机后，问坐在他旁边的女士是否愿意接受一百万美元。这位女士一边看着他，一边和他谈着话，对自己可能轻易成为百万富翁感到饶有兴味。于是两人谈妥了具体的时间、条款、条件等内容。然而，就在下飞机之前，这位

男士突然迫不及待地说：“我……我得承认，女士，我多少有点……欺骗了你。我……我其实没有一百万。你是否可以重新考虑一下，我可以给你……比如说，十美元怎么样？”

面对这样的羞辱，这位女士气得几乎要伸手扇这人一巴掌，但她很快恢复了常态，说道：“你把我当成什么人了？”

“我们之间的约定仍然有效，”那人回答，“只是数目变了。”

说实话，在读这个故事的时候，我对这个提建议的男人的厌恶，远比那个接受建议的女人大得多。我能感觉得到这个男人在提出建议时的险恶用心——他显然是想将这个女人玩弄于自己的股掌之中。这个故事多少有点像是编造出来的，了无新意。

文章作者对这个故事的结论是，每个人心里都有一个标准——给我多少钱，我就可以做某件事情。我对这个结论有些质疑。我承认，在某些事上我们会有个具体的衡量标准，但我同样相信，还有一些事情是用金钱无法衡量的。一个真心深爱自己妻女的人，会不会因为谁出了高价就把她们卖了呢？我相信答案一定是“绝对不会”！

由此我又联想到另外一个问题：莫非，在神早已设定好的人与神的关系中，神自己早有一套计划吗？也许，亚当和夏娃就是不能抵挡撒旦的诱惑？也许，堕落就是迟早会发生？这不正是我们有时会出现的想法吗？先是“不可看”，随后是“不可摸”。至少怀疑论者会这么想。不论是欲望或者其他诱惑，很快就会令

人自食其果，亚当与夏娃则不得不屈从。

现在我们没有伊甸园了，但那些诱人的交易还在继续，我们仍在出卖自己的灵魂。这种可怕的道德之战正在不同文化、不同族群、不同人的心中上演，且愈演愈烈。这个道德计划究竟是什么？在宇宙的宏伟设计中，在为你我所正在编织的图案里，在这一切要求看上去都非常不合时宜且不切实际的时候，神对我们究竟有怎样的道德要求呢？

道德标准是绝对的吗？

就世界观而言，自然主义者与信仰上帝的人的根本差异，在于道德规范的架构。当自然主义者选择成为一个有道德的人的时候，他无法提供令人信服的原因，指出为什么不道德是不可取的。这在理性上根本说不通。实用主义者虽然也同意人要有道德，却也无法单凭理性证明为什么有道德比没有道德好。加拿大著名的无神论者卡伊·尼尔森（Kai Nielson）说得好：

我们既无法证明理性与道德之间的关联，也无法证明一个有理性的人之所以成了一个自私自利的人或不道德的人，是否是因为受了杜撰出来的故事或某种思想意识的蒙蔽。靠理性，我们在这些问题上无法做出判断。我向你所展示的图景也并不乐观。在这个问题上的思考

令我沮丧……再纯粹、实际的理性思考，即使有大量的事实作依据，仍然不会把你带向道德领域。^①

罗素（Bertrand Russell）称，他无法把道德标准单纯地看作个人喜好的问题。他觉得自己有点不能接受自己这个观点。“我不知道如何解决这个问题。”他坦诚地说。^②尼采（Nietzsche）也曾说过类似的话：“如果神的名字就代表真理，那么我也不得不停止在这样的真理坛前的敬拜。”^③我们的道德倾向令我们无法逃脱道德的“捆绑”，而自然主义者也无法解释为什么我们会有道德上的倾向性，以及为什么我们始终无法摆脱这种倾向。

既然理性无法证明道德的存在，自然主义者就开始花费大量的精力，证明这个世界其实根本就没有什么善恶之分，大家都是顺着各自的本能而行事。这个观点令他们心安理得了一段时间，直到他们不得不面对宗教提出的有关“邪恶”的问题。

争论的结果是，人们对宗教存在的合理性做出了解释。同时，人们也知道了，为什么了解不同宗教之间的异同具有如此重要的意义。除了基督教，其他宗教都把道德视为达到最高境界的手段。

拿印度教来说，每一个生命的诞生都被认为是一次轮回，每

① 卡伊·尼尔森：《我为什么要成为一个有道德的人？》（*Why Should I Be Moral?*），摘自《美国哲学季刊》（*American Philosophical Quarterly*），第21期，1984年，90页。

② 罗素：《致〈观察家报〉的一封信》（*A Letter to The Observer*），1957年10月6日。

③ 转引自菲利普·诺瓦克（Philp Novak）：《尼采的异象》（*The Vision of Nietzsche*），密西西比州洛克波特市Element出版公司，1996年，11页。

一次轮回都是为了弥补前世所犯下的罪行。为了令这种“欠债还钱”的理论讲得通，印度教创建了种姓制度，使这种宿命论的信仰更加合理化。在印度人中，因果报应的说法深入人心。你若是一个印度人，就一定知道因果报应的实质。

佛教也认为每一个生命的诞生都是一次轮回，但不是为了来还债，因为佛教不承认人拥有一个实质性的自我。生命是不断转世投胎的结果。直到有一天，当你认识到并没有一个真实的自我存在，你对一切事物的欲望也都止息的时候，邪恶和痛苦也就止息了。借着道德修炼，你会变成一个无己无欲的人，最终完全超越假想中的自己和痛苦。因果报应的说法在佛教里也根深蒂固，但佛教对此有着一套完全不同的理论。虽然印度教和佛教都认为每一个生命的诞生都是一次轮回，但佛教认为人的轮回与因果报应无关。对这些错综复杂的问题，恐怕只有那些高深的佛学研究者才能讨论得清楚。

在以色列民族早期，道德规条细致到几乎涉及人们生活的每一个方面。这些规定包罗万象，从道德约束到饮食规定，再到仪式仪文，可谓一应俱全。

简而言之，尽管每一条道德律各不相同，其中却包含着决定人们今后是得福还是受祸的因素。从很大程度上说，无论是一种宗教还是多神宗教，都传达了这样的观念。

希伯来人和基督徒所信守的道德观，与其他宗教的有着本质上的不同。最大的差别在于：他们认为道德标准的制定者是神，

而不是哪一个人或哪一种文化。

相反，《创世记》显示出神与他所造的人类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神给了人类的始祖无限的可能，只提出一个禁令，就是不可吃伊甸园中那棵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当他们违法了这条规定之后，紧接着就出现了第二个禁令——禁止吃生命树上的果子。当你仔细地审视这两条禁令时，就会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吃善恶树上的果子，让人拥有重新定义事物的能力。其实，神早已赋予人类语言、身份和认知的能力，同时，也将动物的命名权赐给人类。但是，创造秩序的要点，就是制定道德标准的权力以及给事物的命名或定义的权力在于造物主，而非受造物。我想，这就是问题的关键。

人类是否被赋予了分别善恶的权力呢？你是否在不同的文化环境中都听到过这样一种说法：“有谁能将自己认为好的文化强行输出给另一种文化环境中的人？”字里行间隐含的意思不外乎是：“你的文化中有那么多令人厌恶的事物，因此你无权将其强加于别人。”

上了年纪的人一定记得里根总统曾公开指责苏联为“邪恶帝国”，还有布什总统曾将三个国家定性为“邪恶轴心国”，当时他们的言辞都在某些媒体中引起过轩然大波。与此同时，伊朗的霍梅尼虽然并未卷入这次事件，却宣告美国为“撒旦之国”，也备受媒体关注。

类似的道德说教仍在继续，人们总是要面对相同的问题：

“到底谁被赋予了判断何为邪恶的权力？”这样的问题，我已经听到无数次了。“道德”已经成为一个避之唯恐不及的话题。

“谁能说出什么才是好的？那些轻易下断言的人何等胆大妄为！”这正是我们所面对的道德困局的核心所在。

不过，在这里我们也发现了一个有意思的事情：虽然人们选择性地拒绝绝对道德标准，却没有把同样的态度带入到科研领域中去。在《上帝荣面之一瞥》一书中，麦格拉斯指出了一条显而易见却并未为大多数人领悟的真理。^①他以化学分子式为例，对这个真理进行了阐述。每一个水分子都含有两个氢原子和一个氧原子。无论哪一个种族或性别的人都不会对水的分子式产生争议。是否有人会说“水分子中包含两个氢原子，只有一个氧原子太不公平了。所以，为了公平起见，我们要在水分子中再加上一个氧原子”？如果你愿意，你的确可以这样做，但这样的水喝起来可能会把你的五脏六腑都漂白（这还不是最坏的情况），因为那已经不再是水，而是双氧水。分子式的一点小变化都会带来一个全新的改变，这一点也适用于道德及纯哲学领域。

于是问题就产生了，为什么我们可以欣然接受化学分子式的限定条件，却不肯接受道德层面的限定呢？答案是显而易见的：我们不希望别人对我们的道德标准指手画脚，而希望自己来制定这些标准。这恰恰就是我们在拒绝神所设立的禁令时心里所想的，其实和树没有什么太大关系，而是与我们的叛逆心理有关。

^① 麦格拉斯：《上帝荣面之一瞥》，39-40页。

具体来说，就是凡事都想自己做主。我们希望自己来主宰自己的命运。

当然，我们还想将生命树也掌控在自己手里，希望可以永永远远靠自己活着，实际上就是希望能够扮演神的角色。即使我们不是宇宙的创造者，我们仍想自己来制定道德律，驾驭自己的生命。这样的态度，最终导致这样的想法：我们希望永远按照自己的意愿活下去。

在第一章中我提到过，我曾在一所久负盛名的大学做过关于人类生存意义的演讲。来自另一所大学的医学伦理教授随后也发表了演讲。听众很快就发觉我们两个人所讲的内容完全不同。在我看来，她的观点与其说涉及的是医学或伦理领域，还不如说涉及的是道德自治领域，只不过戴上了一副科学的面具。她的演讲结束后，她跑过来对我说：“我还从来没有遇到过像你一样和我有这么大分歧的人。”对于她所说的这一点，我深表赞同。

在随后的问答时间里发生了几件事。首先就是她对自己的一些观点表现得过于自信和乐观。她声称，我们完全可以依靠现在所掌握的遗传学，按着我们自己的意愿规划并塑造我们的未来。她信誓旦旦地讲到我们应当如何根除疾病，又讲到如何利用人类克隆技术。她是那样自负而无知，再加上她在讲到这些事时，并未提到应当以何种道德规范为标准，因此大家都感觉受到侮辱。

当大会主持人宣布大家可以自由提问时，一位女士站起来对我说：“你说人类的内心都是邪恶的，这种说法令我感觉受到冒

犯。”看到那位声称生死之权完全掌握在人类手中的教授，再看看这位拒绝承认人心败坏的提问者，伊甸园里曾经发生的那一幕似乎再次活现在我们眼前。亚当和夏娃之所以还有可取之处，是因为至少他们在做出错误选择后还有羞耻感，而我们这些满有学识却心胸狭隘、封闭僵硬、胆大妄为的现代人，却以为谁发出的声音大，真理就站在谁的一边。

记得马格里奇曾说，虽然人类的堕落已是一个人人可知道的事实，这个观念却遭到我们的专家学者最顽强的抵抗。对他们来说，水的分子式是 H_2O 虽然无可争议，但涉及道德领域，他们认为只有人才能制定衡量的标准。但是，他们并没有提出哪一个人能来制定这个标准。这就是持有神本观点的人与持有人本观点的人最根本的分歧所在。

基督教的独特之处

现在就出现了另一个问题：到底是什么令基督教与众不同？在这里，我们看到犹太—基督教世界观与其他宗教世界观的第二个主要不同。简单地讲就是：无论我们的道德水准达到何种境地，都不能使我们与神和好。

基督教信仰简单明了地指出，人类最根本的问题并不是道德问题，而是灵性问题。人类道德水准的降低并不是造成我们与神

隔绝的原因。以道德说教为主的宗教与耶稣的教导之间最主要的差别在于，耶稣并不是要使坏人变好，而是要使死人复活。

简单了解一下通过宗教历史流传下来的法律的基础，可以从中发现一些线索。源自东美索不达米亚的《汉谟拉比法典》是人类所拥有的最古老的法典，可追溯到公元前2500年。这部法典除了前言与后记之外，还记录了282种在不同情况下遇到问题时的处理方法。法典的最后一条这样写：“若有奴隶对自己的主人说‘我不是你的奴隶’而被定为有罪，那么他的主人应当削掉他的耳朵。”

大约一千年后，又出现了另一部法典，称为《摩奴法典》（*Laws of Manu*）。这部法典被认为是教导《吠陀经》的辅助材料。它以一个故事为开始，讲到十个智者前去见教师摩奴，请教他使用怎样的法律治理四个不同种姓的人。摩奴的回复包含了几个章节，共有2684条。

几百年后，又出现了佛经。佛陀拒绝接受种姓制度，写出了自己的“四圣谛”：一者，苦圣谛，讲述痛苦的实质；二者，集圣谛，讲述痛苦的起源；三者，灭圣谛，讲述痛苦的止息；四者，道圣谛，讲述止息痛苦的八种途径。

大约公元前14世纪（许多学者不认同这个时间），希伯来人领受了十诫。十诫的第一条是整个十诫的基础：“我是耶和华你的神，曾将你从埃及地为奴之家领出来。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出20：1-2）

若不遵行十诫的第一条，就等于违反了摩西律法的全部内

容。摩西律法为历代以来所出现的各种律法提供了线索。希伯来—基督教与其他宗教的根本差别就在于：人必须先得救，然后才能过道德的生活，而不是反过来。其他宗教为了避免刑罚或灾难，就命令人们遵行一套既定的道德准则，而圣经中的道德准则则以神向人类提供的救恩为基础。

此外，还有其他一些本质上的不同。仔细观察你就会发现，其他法典中的道德准则都是将人与人分离（《摩奴法典》、种姓制度、将奴隶与主人分离的《汉谟拉比法典》）。而希伯来—基督教律法则使人与人合一。没有人能靠着遵行律法而在神的面前称义，要想明白道德律的真实意义，我们就必须先接受救恩——其实，道德准则乃是一面镜子，要照明我们内心对神救恩的需要。是救恩让我们认识到道德的重要，而非相反。

十诫的前四条与敬拜神有关，后六条则谈到人与人之间应当如何相处。这些命令看起来好像是对我们道德上的要求，实际上却是对我们灵性上的要求。它首先指向神，然后指向人，这个顺序不容颠倒。从十诫中，我们不仅看到神是独一的神、至高的神、神的名是神圣的，还看到违反诫命所带来的咒诅，以及神所赐给我们的一生是多么神圣。

十诫清楚地向我们显明了神至高无上的属性，以及我们与神之间所存在的天壤之别。只有认识到这些，我们才能真正地面对自己的生活。十诫让我们看到神不仅是一位赐福的神，同时也是一位施行审判的神。神的审判会持续三四代，但神的慈爱是永永

远远没有穷尽的。我们不仅要在今生赞美神，也要永永远远地赞美他。堕落的人类根本无法看到这一点，只有在得到救恩后，人才能真正明白道德的宝贵。

人心的诡诈

阅读圣经第一卷时，你很快就会明白，神说自己所造的一切都是“好的”意味着什么。神所造的一切都是好的，是因为神希望借着创造，将自己创造的大能以及神与受造物之间共融的关系显明出来。正是这两个目的促使神创造了整个宇宙。

人受造，被赋予了创造的能力。他们可以制造工具，发现新的做事方法及诀窍，从事各样发明创造工作。人所具备的创造能力不仅反映出神的本性，而且也让我们看到这种能力是神所赋予的。然而，在这里我们也不得不面对一个十分严肃的问题：是否需要给人类从事的创造划定一个界限呢？

最近，我在机场候机区读到这样一则有夸张嫌疑的广告：“无限机会，无限可能。”这样的想法的确很有煽动性，然而，所有的事情真的都有“无限可能”吗？如果我什么事情都可以做，那是否意味着其他人也是如此呢？最有意思的是，神在创造秩序中为人类设了限，而人类违反了唯一这条禁令，结果引出成百上千条律法的颁布，每一条都可以扼杀掉人类的创造力。

飞行已经成为我生活中的一大问题，一周我至少需要飞两到

三次。一上飞机，乘务员就会将乘坐飞机的禁止事项通报给每一位乘客，他们不厌其烦地重复讲解，而我总是感到心烦意乱。乘客们都听见了，凡涉及击打飞机洗手间烟感器并令其损毁或失效的行为将会遭到指控，但真有人可以不靠击打来损毁或破坏烟感器吗？答案是：可以。只要你用一些方法，不碰到烟感器而让它失效，就可以了。那么还有，击打烟感器的目的不就是想让它探测烟雾的功能失效吗？是啊，但那是在法庭上才会涉及的细节。看到了吧，我们咬文嚼字，我们在道德标准面前狡辩，都是因为我们以自我为中心。道德律远远超乎我们想要自立规矩的心之上，并且永远与我们这颗反抗的心为敌。

最近，事工团队里的一位同事告诉我，他到南非开普敦探望了一个我们两个人都认识的朋友。一天晚上，当他们正在共度美好的团聚时光时，突然传来一声巨大的撞击声。过了好一会儿，他们才确定声音到底是从哪里发出来的。他们跑到外面，发现前面车道上一辆小汽车的底盘已经被撞烂了。有人因高速驾驶而来不及转弯，撞上了停在路边的这辆车。肇事车辆已经逃离了现场。

我的两个朋友发现，出事现场留下了一大摊水，估计肇事司机在撞车时撞坏了自己车上的散热器，因此他不可能逃得很远。于是，他们两个跳上车，开了一百米，到了街角，刚准备转弯，就发现路边停着一辆正在冒烟的车子，两个十几岁的少年不知所措地站在那里，正恐慌地看着眼前的一切。后来他们才知道，这

两个孩子是在父亲不知情的情况下，偷偷开着他刚买回来的这辆昂贵的新车出来的。我的朋友彼得是一位相当成功的商人，同时也是一位心地柔和的基督徒。他把车停到这两个年轻人身边，看着他们浑身发抖的样子，就开口说：“我是否能和你们一起祷告，请求神来安慰你们，帮助你们渡过这次难关？”这两个年轻人满脸惊异地看着他，然后点了点头。彼得将手放在他们肩上，为他们祷告。祷告结束，彼得刚说完“阿门”，其中一个年轻人就问：“如果神爱我，他为什么让我遇到这样的事？”

实际上，是这个孩子自己说谎，把自己搞到了这步田地。但人心就是这样的。难道是神陷害了他吗？还是他陷害了神？如果你真能明白神才是道德律的制定者、违反神制定的道德律就是篡夺神的权力的话，那么，你就会明白，布下陷阱的绝对不是神。问题出在我们自己这里，是我们一心要取代神。

道德律存在的意义

一次，在某个国家开会时，一位年轻妇女走过来，问是否可以和我私下谈一谈。于是，我们找到两个座位坐了下来。她告诉我，她现在所待的地方离自己的出生地只有几公里的距离。在那里，她曾经历过一些非常恐怖的事件。她的母亲是一个非常美丽的女人，而她的父亲，按她的话说，则其貌不扬。他们是因为包

办婚姻而结合的。她的父亲非常厌恶自己妻子的容貌，也不喜欢人们为着她的美貌而夸赞她，因为从未有人这样夸赞过他。他的思想是扭曲的，开始只是嫉妒，后来转变为恐惧，总担心有别的男人将自己的妻子拐跑。于是，他决定先下手为强。一天，他回家后与妻子在卧房里谈话，正说话的时候，他随手从包里拿出一瓶装有硫酸的瓶子，将硫酸泼到妻子的脸上。霎时，妻子那美丽的脸被烧得面目皆非，留下的都是恐怖的疤痕。做完这事后，他便逃离了这个家庭。

从这对母女最后一次见到他，到我们谈话时为止，已经过去二十年了。跟我谈话的时候，这位年轻的女人已有二十几岁，而悲剧发生时，她还是一个只有几岁的孩子。这么多年过去了，她的内心仍然像当年母亲被毁容时一样伤痛。母亲的脸色变得那么可怕，她不得不将自己的脸蒙了起来，这样女儿就可以不去看母亲脸上那恐怖的伤疤了。

故事没有就此结束。就在我们谈话前的几天，这位独自承担起家庭责任的母亲得到一个消息：那位离弃她的丈夫得了癌症，快要死了，身边没有人照料。他想知道：妻子能否接他回来，在临终前照顾他。这个大胆的请求激怒了这个年轻妇女，然而她的母亲，那位虔诚的基督徒，请求自己的儿女允许她把丈夫接回来照料。

在这个故事中，我们不仅看到了堕落的人类所有的罪恶，同时也看到了一颗得蒙救赎的心灵所拥有的大能。如果用道德标准

来判断这件事，我们一定会说这人是罪有应得。然而，一颗得蒙救赎的心灵会说：“让我来包裹他的伤口吧，因为真正需要我們关注的是他的灵魂。”如果用道德标准来判断这件事，我们一定会说：“这个人的请求完全不可理喻。”然而，一颗得蒙救赎的心灵会说：“我们活着就要有一颗怜悯的心，不要再计算人的恶。”如果用道德标准来判断这件事，我们一定会说：“你觉得怎么好就怎么做吧。”然而，一颗得蒙救赎的心灵会说：“在这种情况下，神会让我怎么做？”如果用道德标准来判断这件事，我们一定会说：“你自己判断吧。”然而，一颗得蒙救赎的心灵会说：“不要论断人，除非你愿意被人论断。”简而言之，道德是一把双刃剑，在砍向别人的同时，也会割伤自己。

我常常想，有多少基督徒真正懂得这个真理。一旦我们错过了这个真理，通常也就错过了这个真理背后那个更大的真理。当我们站在神面前的时候，就会发现，浪子回头的故事中的“浪子”，其实是那个大儿子。在好撒玛利亚人故事中，真正受责备的其实是那两个只顾自己行路的祭司和利未人。在耶稣复活那天，第一批赶到坟墓的不是耶稣的门徒，而是那些妇女。在约伯的故事中，真正被责备的其实不是约伯，而是那些试图以道德说教来谴责他的朋友。这样的发现一点都不会令我感到惊奇。那些试图按照道德规范而行，认为非如此行而不可的人，已经得到了他们的赏赐。然而神一再重申，一个没有接受救恩的人，即便行善，也不过是假冒为善。

在伊甸园里，不是我们被神设计了，而是我们想诬陷神，把所有的恶果都算在他头上，并且想要重新定义一切。好吧，就算我们没有违反神的命令，一条也没有违反，但只要我们以为自己理所应当享受伊甸园中的一切，我们仍会走向堕落。

那么，道德律在基督徒身上如何发生作用？它在我自己的生活中如何发生作用？道德律应当占有一个什么样的地位？这个问题看似复杂，其实十分简单。道德律是我们以及生活在我们周围的人每日行事为人的准则，但如果我们脱离了神为了我们灵性的益处所做的计划，这一切准则就毫无价值。

无论你是否能够意识到，当你认识神的时候，你必然会过有道德的生活——但这永远不能成为你在神面前得以称义的原因。道德一方面助长了人内心的骄傲，一方面又帮助人成就了许多慈悲的善举。真正重生悔改的人永远不会让自己受制于骄傲。尽管如此，道德仍然是艺术及各个学科不断创新发展的内在基础，却不是我们可以自夸的资本。当道德指向天的时候，它就会将人引到神的面前。

道德律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作用，就是提醒我们，神永远不会自相矛盾。道德律自始至终反映的都是神表里如一的本性。如果我违反了道德律，就会自己的生活带来混乱，令我的生活分崩离析。这就是为什么一个谦卑敬拜主的人，既能认识到自己多么需要神，也能意识到自己离神多么远。

归向真正的源头

C. S. 路易斯的《魔鬼家书》一书中有这么一幅插图^①：一个大鬼向一个小鬼传授经验，教它如何诱使一个人在对“敌人”的信仰上踟蹰不前。于是，小鬼便开始使出一切解数试图阻止一个人归向神。但最后，在用尽了所有的诡计以及诱惑的伎俩后，这个人仍然“被敌人虏获”了。当这个落败的小鬼返回时，大鬼悲痛地问：“怎么会这样？你怎么让这人溜走的？”

“我也不知道怎么回事，”小鬼回答，“他每天早上都会出去散很长时间的步，边走边安静地默想。然后，每天晚上他都会读一本好书。总之，敌人一定是在他读书和散步时抓住了他的心。”

“那正是你失误的地方，”大鬼说，“你应该让他把散步只当成运动，然后，让他把书上的内容当成谈资。可你竟然让他完全享受这些时间，这不就等于将他拱手让给了敌人了吗？！”^②

路易斯在这里的睿智和洞见也可以应用到道德领域。纯正的道德规范会把你引向那位纯全美善的神，不纯正的道德规范会把你引向自己。你行事为人的动机越纯正，你离神就越近。相反，你行事为人的动机越掺杂，你离神就越远。

愿所有的美善都更深地吸引你，愿所有的美善都从你里面涌

① 《魔鬼家书》中译本未收录这幅插图，相关内容出现在正文48页。——译者注

② 路易斯：《魔鬼家书》（*The Screwtape Letters*）中译本，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

流而出，引导他人归向那全然美善的源头。神在伊甸园中所设定的原则本不是为了让人遇见试探，虽然耶稣在旷野中所受的试探，以及以色列人出埃及后在旷野漫长的旅途中所受的试炼，确实都是神允许的。神希望我们能看见自己内心的真实情况，再也没有什么能比严格的律法更能体现出，人内心所存的一切完全地背离神。此外，律法也让我们看见，我们是何等擅长在神的面前玩弄各样的诡诈。一旦真正看清这一点，我们就会归向神。《诗篇》的作者曾写下这样一句真理：“我看万事尽都有限，惟有你的命令极其宽广。”（诗119：96）只有完全遵照神的话而行，我们才会有真正的满足以及无限的喜乐。当我们随从己意而行的时候，结果只能让自己陷入捆绑。

不久前，我在澳大利亚南昆士兰大学发表演讲。此前不久，澳大利亚杰出的艺人史蒂夫·欧文（Steve Irwin）刚刚去世。会上，我被要求从基督教的观点阐述痛苦和邪恶存在的意义。坐在我旁边的是一位穆斯林学者，他也是当地一家人道主义协会的会长。这时有人问起史蒂夫·欧文将魂归何方。不同世界观的人们会做出什么样的解释呢？

坐在我身旁的那位会长的回答显得非常空洞。他没有回答人死了以后会发生什么事，只是说：“是啊，人死了的确没有什么可庆贺的。”就是这么回事。

这位穆斯林继续说，史蒂夫死后，他所有的善行和恶行都会被拿出来进行比较，就是说进行权衡。这种说法虽然没有实质性

地回答问题，但也不失为一个明智的回答。于是，我问他：“你是不是说，他的善行最终会引导他进入天堂？”这个问题令他有点猝不及防。他说我谈到的其实是另一个问题，不过，按照他对伊斯兰教信仰的理解，这个说法并没错。作为回应，我指出，按照耶稣的教导，良好的道德永远不是一个人得救的原因。道德反映的是我们所服侍的神的本性，我们透过有道德的生活尊崇神。没有人能因为自己道德高尚而进入天堂。

为什么丈夫和妻子要尊重自己的婚姻誓言？是为了赢得配偶的爱吗？是为了显明夫妻之爱的神圣吗？真爱需要我们一生信守自己的承诺。这也是对神的道德律所应有的态度——一生持守自己的信仰，竭力活出神本性的荣耀。耶稣教导我们要像光一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我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我们在天上的父（参太5：16）——一个认真遵守道德律的人，必然活出这样的生命。

那么，应该如何对道德这个主题做一个总结呢？无论你做什么，无论你在单位还是在家中，你的所言所行、所思所想、所望所求，都要为荣耀神而行（参林前10：31）。我们之所以遵照道德律而行，不是为了限制自己的自由，而是为了达成神要借着道德律在我们身上成就的一切旨意。

Chapter 5

第五章 灵性的追寻

一天，我正在酒店房间里预备当天稍晚要发表的演讲，帮我整理房间的女服务员问我到加利福尼亚来做什么。我告诉她，我正在当地一所大学就“神是否存在”这个主题发表系列演讲。她一边拍打着床上的枕头，一边说：“真是太好了！我对这些意识形态的东西也很感兴趣！”惊讶之余，我问她是否是那所大学的在校生。“哦，不，”她说，“我只是对那些玄妙之事很感兴趣而已。”

“意识形态”、“玄妙之事”，这些新的词汇让人感觉，自己可以在于人于己都留有余地的情况下谈论那些终极性问题。这

些新名词越说越令人觉得煞有介事。如今，人们恰恰就是这样来表达信仰，就像以前我们常听人说的：“跟着感觉走，绝对错不了。”现在人们则换了一种新说法：“信则有，不信则无。”

表达方式的改变，反映出来的常常是文化价值观的改变。某件事在政治上是否正确，取决于谁是当权者；而它在文化上能否被接纳，则取决于媒体青睐于哪种文化。

我在印度长大，从小就熟知这样一个故事：

有一个男人，家里摆放着大小两个偶像：大的偶像面部表情极其凶恶，小的则长着一张笑脸。每天早晚他都要在这两个偶像前摆上水果，咏颂经文以示尊敬。在进行这些仪式时，他的儿子带着极大的好奇心站在一旁观看。终于，有一天儿子忍不住地问：“你为什么要对这些石头说话呢？它们不是活的，既不能说也不能动，什么也做不了，你为什么每天花这么多时间做这些事呢？”

父亲气急败坏地斥责儿子说：“你怎么胆敢说这样的话呢！这些根本就不是石头！是我们的神！我们要敬拜它们，它们就保护我们。”儿子意识到自己触及到一个非常敏感的话题，于是便乖乖地不再往下说了。

一天，当父亲出门时，儿子拿起一根大木棍，将那个小偶像砸了个稀巴烂。砸完之后，便将棍子塞在大偶像手中。到了晚上，父亲一进屋就被眼前的一切惊呆了，大声喊道：“这是谁干的？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儿子跑进屋，假装惊讶地说：“一定是那个大家伙干的！看，它手里还拿着棍子呢！”

儿子的话令父亲更加恼羞成怒，他喊道：“肯定不是它干的！”

“你怎么知道不是它干的？”儿子问。

“因为它是石头！它不是活的，不能动！”

一看自己的计谋得逞，儿子马上说：“我之前就跟你说过这些了。”

这个故事明显是编造出来的，却很说明问题。我们所敬拜的那些偶像和这个故事中的偶像有什么不同？纵观人类历史文化的变迁，各种各样的宗教来来去去，我们不禁想知道为什么人们会相信那些东西。可悲的是，有的人听了我的故事后会觉得受到冒犯，认为这贬低了他们的信仰。

对属灵事物的寻索

所谓灵性追求，都有其两面性。

第一，人人都拥有一颗追求属灵真理的心。我们都渴望敬拜，甚至自己制造出偶像来敬拜。要想证明这一点，绕地球旅行一圈就可以。

就在我写这一章内容的时候，窗外飘来的诵经声仍不绝于

耳。我注视着窗外的那些敬拜者，他们正一边向偶像烧香，一边跳舞。颇具讽刺意味的是：创建这个宗教的人，根本就不相信这个世界存在着某种超自然的实体或力量。然而，几百年后，他的追随者们则完全被这种近乎迷信的宗教仪式迷住了。简直不敢想象，他们要是脱离了每日的仪式，日子到底该怎么过。

第二，我们所敬拜的对象是否值得我们敬拜，是否具有我们所赋予它的那些美德，明白这一点至关重要。可兰经所提到的那位神真的存在吗？可兰经真的是神所默示的吗？印度经典真的是来自终极存在的启示吗？轮回和种姓制度显明的到底是生命的真谛，还是某一文化倡导的信念？基督教宣扬的是真理吗？耶稣是他所宣告的那一位吗？

保罗访问希腊时，看见那里摆设了无数偶像的祭坛。事实上，那里的人甚至还为未识之神摆设了祭坛，生怕自己错过了哪一位神而得罪了他（参徒17：16、23）。这正是我们这个时代灵性状态的真实写照。

为什么印度教的神庙中供奉着三亿三千万尊神？为什么从本质上说属于无神论的佛教，却制造出如此多的理论和仪式，使那些普通信众对其信仰的实质完全不知所云？为什么基督教某些教派能用那些所谓“新鲜”的观念和计划蒙蔽信徒达几百年之久？在那些烟雾缭绕的教堂里，你可以看见某一个受人尊崇的圣徒的牙齿，或浸泡在防腐液里的圣徒的舌头。可悲的是，人们跪在这些东西面前，不住地亲吻着将他们与那些所谓的圣物隔开的玻璃

器皿。即使是以传福音为主的新教也没能避免此类多少有点迷信色彩的倾向。每一个时代都会有一些新的声音指出，圣经里那些丰富的应许，并不是教会里的普通信徒（除非是在梦里）能够得着的，而是那些传道人才享有的。

我们对属灵事物的追求是与生俱来的，总是希望旧有的宗教不能发挥功效时，能有一些新的宗教取代它们的位置。在这一点上，那些无神论者的质疑也并不是完全没有道理的。他们宣称，宗教的产生完全源自于人们的恐惧和迷信。我们如何面对这样的质疑？我们如何让自己不致因为追求属灵事物而陷入迷信的境况中呢？

不同的灵性状况

耶稣曾对三种灵性状况提出质疑：传统主义、律法主义和迷信。每一种都有其独特的吸引力及错误。

传统主义

奉行传统主义的人对其宗派与团体的各样说法和规定充满了敬意。最具代表性的就是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他们拥有各自的行为规范及信条。然而，这些行为规范及信条给人所带来的是难以承受的重担。我就是在这样的文化氛围中长大的——有些规条

要求极高，有些则显得极为可笑，无一例外要求人持守。

不久前，一些朋友和我一起拜访了印度加尔各答久负盛名的迦梨女神庙（Kali Temple）。按照印度教的说法，毁灭女神迦梨是湿婆神的配偶。她还有许多其他的名字，都显明了她的特性，即：凡不遵守她所倡导的信仰传统的人都要被彻底毁灭。在印度，如今只剩下两家依然奉行动物献祭仪式的神庙，迦梨女神庙就是其中之一。这些献祭仪式的场面给人留下了经久不灭的印象。

祭坛周边的地面上到处都是四溅的血迹和污物。献祭的家庭用绳索套在小山羊的脖子上，死死将它拖到祭坛边。小山羊一边无助地喊叫，一边奋力地挣扎，在喧嚷混乱的人群中极度惊恐。人们围成一圈，里面靠近祭坛的地方，献祭的一家人等在那里。终于，祭司走了进来，腰间绑着腰带，虽然满身是汗，神情却很专注。这时，有人将羊牵了过来。他抓住羊头，把它夹在两块垂直放置的板子中间。然后，眨眼间，锋利的砍刀将羊的脖子砍断。祭司抓起仍在抽搐但已身首异处的羊身子，把它扔到一边。

就在那一刻，甚至还没等羊身子落到地上，祭司就转过身，怒冲冲地向我们走来，大声咒骂着那个将整个过程都拍下来的摄影师——他显然违反了这里的规矩，破坏了这次献祭的庄严气氛。祭司试图将照相机抢过去，将它摔得粉碎。刚才还念念有词地行使献祭职权的祭司，现在却满脸怒容——这种突然的转变实在有损他的神圣形象。对他来说，违反规定无异于宣告了这次献

祭的无效。对于他的愤怒我表示理解，与此同时我也觉得有些不可思议——神的能力岂能因为摄像机的介入就削弱了呢！

这是我第一次观看这样的献祭仪式。我清楚记得那位献祭者的一举一动。他曲下身子，象征性地将自己的头摆放在那两根垂直放置的木板中间；然后，他用手蘸着收集在盆中的山羊血，把它们涂抹在自己那洁白无瑕的白衬衫上。这件沾满鲜血的衬衣表明山羊在某种程度上就是他的代表。我记得当时我问站在身旁的一位印度教法师，这些象征性的举动代表了什么。他摇着头回答说：“没什么，什么也不代表。”

然而，就在这人用山羊血涂抹自己的衬衫时，那位祭司却气急败坏地想要攻击那位摄影师。他火冒三丈，把周围的人吓得四处逃窜。如果这样的献祭仪式真的没什么意思，就像那位印度教法师所告诉我的，那这位祭司为什么会如此愤怒呢？这显然说明，所谓的“没什么”其实大有深意。

几百年来，宗教仪式早已演变得比仪式本身所代表的实质内容更重要了。令我们感到奇怪的是，为什么满有智慧的人并没有对此做法产生质疑。耶稣曾屡次对生搬硬套的宗教仪式提出质疑。在旧约圣经中，先知们也表达了同样的看法。先知弥迦就曾说过以下令人记忆犹新的话：

我朝见耶和華，在至高神面前跪拜，當獻上什麼呢？豈可獻一歲的牛犢為燔祭嗎？耶和華豈喜悅千千的

公羊，或是万万的油河吗？我岂可为自己的罪过献我的长子吗？为心中的罪恶献我身所生的吗？（弥6：6-7）

弥迦所提到的这些人，他们就按照经文所说的，履行每一种献祭的责任。对灵性的寻求或说对宗教的需要永远都不会停止。为了多少能除去内心的罪疚感，人们甚至拿自己的亲生骨肉献上为祭物。使徒保罗曾深刻地指出，撒旦就是利用人们对宗教信仰机械式的追求，用生搬硬套的宗教仪式达到迷惑和掌控人生命的目的（参罗1：21-25）。这段经文所表达的观点的确令人感到不安，它清楚地警告我们说，谎言一开始通常都是让人十分舒服的，接下来则会让人产生自以为义的骄傲，最终会将人带入自我欺骗和自我毁灭的深渊。在先知哈巴谷所发出的警告中，神借着他这样说：“雕刻的偶像，人将它刻出来，有什么益处呢？铸造的偶像，就是虚谎的师傅。制造者依靠这哑巴偶像有什么益处呢？”（哈2：18）先知又继续提醒人们说，在制造偶像的过程中，他们实际上是把自己放在了“造物主”的位份上，敬拜他们用自己的手所造的“受造物”。

有关拜偶像如何将人带入自我毁灭的最可怕的记载，恐怕就要算《列王记下》21章1-6节的内容了。在那里我们读到，玛拿西为了追求他自己所谓的神，到处建立邱坛，大肆敬拜偶像，最后甚至让自己的儿子经火，献祭给假神。许多蒙蔽人的欺骗手段都是打着宗教的幌子，掩盖其空洞的实质。人类灵魂的仇敌可以

利用虚假的仪式、仪文来达到掌握和奴役人类的目的。

律法主义

耶稣也曾对律法主义者发出挑战。律法主义者不容许人在任何一条律法或道德仪文上有差错。这让人误以为，只要自己一丝不苟地履行了律法的条文，就能免去神的愤怒。请看下面这个例子。

我曾经到访过一个伊斯兰教国家，途中邂逅了一位出租车司机，和他成了朋友。这人有五十多岁，一连几天都是他带着我在城里四处观光。他毫不隐瞒地谈起自己的生活及信仰，还告诉我他有两个妻子——只有两个妻子的原因是他娶不起更多的。其中一个妻子和他差不多年纪，另一个则只有二十几岁。他向我谈起两个妻子的不同“功用”，有时候说得极其直白。接着，他又谈到西方社会淫乱放荡、人们心口不一的种种现象，按照他自己的政治观点发表了对西方社会的种种不满。

一天，我问他是否去过麦加朝觐。

“哦，没去过！短期内我不会去那里朝觐。”

“为什么不去？”我问。

他松开油门，然后让车子的计时器停下来，说：“你知道为什么车里要装这个东西吗？是为了让我没法生存。如果按照这个计时器的标价收钱，我就根本无法养家糊口。要想生存，就必须

欺骗乘客。如果去了麦加朝觐，我就再也不能欺骗乘客了，因为只要去过麦加，就必须履行宗教的义务，而我做不到。”他不肯去麦加是因为不想因此受到约束。但原因还不止这些。

“你这话让我想起一个很有意思的问题，”我说，“不久前，你说你根本就无法相信政客。但这些政客中很多人都曾去过麦加，还把自己的名字前面加上‘朝圣者’（hajji）几个字，让大家都知道他们去过麦加，可能还不止一次。你怎么能不信任一个去麦加朝圣过的人呢？”

“哦，先生！”他回答，“你真是一个东方人，所以才问得出这样的问题。你不知道，我们的政客都腐败透顶。他们不过是在利用宗教为政治服务罢了。他们才不会履行什么宗教义务呢，更不会尊重宗教倡导的东西了。”

这才是真正的原因，其中混杂了宗教仪式、政治利益、信仰追求和宗教义务等不同的内容。这个人并未意识到，当他说政客是一群自欺欺人的人时，他在自己生活中所扮演的其实也是同样的角色。对于他来说，宗教意味着无法履行的律法义务和无法满足的要求，于是他决定还是由自己来选择哪些是应当遵守的、哪些是可以不遵守的。但是，当政客也做一样的事情时，他就认为他们腐败透顶。这名出租车司机对宗教的看法，不正代表了世界上许许多多的人吗？

耶稣曾无数次地邂逅那些“遵照律法而行”的人，这些人不断地用律法定他人的罪，却从未明白律法的真意到底是什么。律

法主义也是一种灵性状况的外在表现方式。

迷信

第三种就是迷信，数百万人沉迷于其中。我拜访过一个笃信印度教的^①家庭，那天刚好是星期四。一位家庭成员告诉我，由于我是在星期四拜访他们家，而且是第一次去，因此他们不会给我提供任何吃的和喝的。理由就是，他们认为星期四这天第一次到访的客人，会给他们带来厄运。因此，虽然好客是印度文化的一部分，但是他们仍然决定不给我任何东西吃。那天中午我只能在外面用餐，他们不允许我将食物带进房间，认为那样做也会带来厄运。我告诉那个人，有一天我会将这个细节写入我的一本名为《迷信及其起源》的书中。她笑着回答：“即使这样我母亲也不会改变想法的。”

迷信可谓是一个巨大的陷阱。我自己的母亲每天早上醒来的第一件事就是找出她的眼镜，然后开始仔细端详挂在她身边的耶稣和圣菲罗米娜（Saint Philomena）的画像。母亲非常敬重圣菲罗米娜，因为她相信正是借着圣徒的代祷，我的姐姐才没有在五岁时因小儿麻痹而死亡。有鉴于此，新的一天开始的时候，母亲都一定要先观看圣徒的画像。

耶稣曾讲到当时许多老百姓受到迷信蒙蔽的事情。在《马可福音》7章，耶稣用极其强烈的语句抨击了那些徒有其表的文士

和法利赛人，指出如何借着着装打扮、传统和宗教礼仪来炫耀或突显自己多么敬虔。他将这些人比为外面洁净的杯子，虽然外表看着圣洁，其中却存满了各样的污秽。他说这些人又如同一座粉饰的坟墓，外表看起来干净整齐，里面却装满了死人的骨头（参太23：25-27）。他对这些人的评价是：“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却远离我，他们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导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太15：8-9）

这些人靠着宗教行为表现出虚假的灵性，假如这样做的结果没有那么严重，耶稣就不会用如此强烈的语气来教训他们了。迷信和宗教仪文表面上看起来并不会给人带来什么恶劣的影响，但如果任其发展，最终它们所蕴含的潜在的毁灭力将彻底扼杀真实的敬拜。

现代人的灵性追求

我发现我们这个时代的灵性追求可谓多种多样。有人会颇为自豪地告诉别人：“我相信灵界的事。”这样的发现令我觉得饶有兴味。那么，那个人的话是什么意思呢？我相信说这话的人其实是在说：“我相信在物质世界之外，还有一个神秘莫测、有着很高的道德要求的灵界存在。我相信每个人一生中都应该信点什么才对，因为生命并不局限于物质世界。”

这样的认知，容让了两种不合真理的因素混入其中。首先，它令人以为是不是真理并不重要，只要有信仰就够了；第二，只要一提到灵性的事，就想到东方智慧——而且，灵性的事，你说得越玄妙，似乎就越可信。这两种对信仰的错误认知，很容易令人产生轻信倾向。

西方已经将因果报应、密宗经典甚至瑜伽等东方宗教的思想作为人类灵魂的食粮借鉴过来。不久前，我在亚特兰大拥挤的车流中，看见旁边车道上有辆车的保险杠上贴着一张贴纸，上面写着：“耶稣是我的副驾驶。”而我正前方那辆车的保险杠上贴的不干胶纸上则写着：“同颂平安。”

几年前，我在菲律宾的一次会议上发表演讲。一天晚上我返回饭店时，饭店经理问我是否可以花几分钟时间，到另一个房间看望一对澳大利亚夫妇和他们十二岁的儿子。这个经理是一个很有意思的女人，拥有哲学硕士学位。有几晚，我开完会回来，都会和她谈论一些有意思的话题。我问她为什么要去看望他们，她回答说那两人的儿子因为患上癌症快要死了，她觉得这对夫妇需要从我这里获得“灵界”的帮助，也许我愿意和他们一起祷告。当我敲开那对夫妇的房门时，他们正在等我。

他们讲述的故事令人感到悲哀。他们的小儿子已经到了癌症晚期，这时他们听说菲律宾有一个所谓的医治大师。此人声称可以将手探入人体，准确无误且不留痕迹地将其中的肿瘤“挖”出来。于是，他们便从澳大利亚带着奄奄一息的儿子飞过来见这个

人。男孩子就躺在那里，整个房间弥漫着一股恶浊的气味，其中还混杂着药物的味道。孩子看上去就像一具死尸，一动不动，没有任何声响。

“你们已经见过那个要医治他的人了吗？”我问。

“是的，你看见桌子上那个瓶子了吗？那里面装的就是他从我儿子身上掏出来的肿瘤，已经全都掏干净了。我们把它带了回来。他很厉害，真是不可思议！”

我静静地站在那里，感受着整个房间中弥漫的死亡气息。我心情沉重地听着他们的讲述。他们不断地重复说孩子多么有希望，好像这样做希望就能变为现实似的。我的眼泪几乎夺眶而出。这对善良的夫妇已经经受了太多的艰难。在无助和渴望之下，他们竟然投入骗子的怀抱中。他们的儿子就要死了，这显然已是一个不争的事实，接下来唯一能做的事，似乎就是用单子将那个孩子孱弱的身体盖起来而已。然而，他们仍然对那个骗子所施的骗术心存盼望。

我又和他们多坐了一会儿，让他们多说点话。他们已经订好了第二天一大早的返程票。他们这么匆忙地离开，是不是想要在骗局被戳穿后快速地避开人们的目光？对此我一无所知。我为他们做了祷告，祈求神能够陪伴他们一起度过这个艰难的时刻，满足他们的需要。离开时，我把名片递给他们，说：“回去后，你们的儿子若是有所好转，能否请你们告知我一声，好让我知道他的确被治好了？”他们答应我一定会这样做，但从此以后我就再

也没有听到他们的消息。饭店经理告诉我，成千上万的人来到菲律宾，都是为了来找那位所谓的医治大师，遭到那所谓“妙手回春”的骗术愚弄之后，他们默默地离开了。

在属灵的事情上欺骗别人，是所有骗局中最致命的一种，因为人的灵魂会从此因麻痹而变得冥顽不灵。看一看我们周围的人所受的蒙蔽吧：有人拒绝承认自己是真实存在的实体；有人声称人类是来自于地球之外的外星人；有人敲开我们的房门，告诉我们哪一天世界末日就要来临。我们生命的方方面面都和属灵的事情有关。

终极真理

如何找到那条将人引领到完美设计的丝线呢？到目前为止，最重要的那条线就是：真理。而不断地抹杀真理，已经成为我们这个时代最大、最典型的特征。

没有一个社会能在没有真理的情况下生存下来。无论是在法庭上还是在婚姻关系中，没有人能够离开真理而存活。真理迟早要来追讨我们所欠下的债。

纵观人类思想的发展史，我们会看到，人类总是从一个极端走向另一个极端。各样的术语可谓层出不穷——理性主义、实证主义、存在主义、后现代主义。每当一个“主义”占主导地

位时，都试图将其他的“主义”排斥在外。理性主义强调理性至上；实证主义强调唯有科学才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存在主义强调在绝望中意志的胜利；后现代主义则强调当绝对真理不存在时，人们才拥有了认识事物的可能。神赋予每个主义其应有的意义。

科学家必须通过观察、认证来说明自己的理论是否站得住脚。但人如何验证一个人的婚姻誓言是否站得住脚呢？这就需要世界观，而我们的世界观必须通过真理的检验。

1995年，著名的橄榄球运动员辛普森因涉嫌谋杀妻子妮可·布朗及其朋友罗纳德·戈德曼而接受询问。整个事件在全美国引起轰动。记得当时我去一家商店买东西，竟找不到一个人过来帮我——所有店员都一动不动地坐在电视机前，全神贯注地观看庭审过程。罗伯特·夏皮罗率先代表辛普森出庭辩护，接下来是约翰尼·柯克伦（Johnny Cochrane）。很显然，这次谋杀是由一个体格强壮的人干的。原告提供了一些强有力的证据，从体格特征到案发后一系列的行为表现，都表明这个谋杀犯就是辛普森本人。但是，巧舌如簧的辩护，加上原告要求辛普森戴上的那只著名的手套（因血迹干涸尺寸有所缩小），再加上种族歧视的指控，使得整个事件愈演愈烈，如同火上浇油一般。最终，陪审团宣布辛普森无罪释放。

判决生效后，辛普森的辩护律师接受了媒体采访，当时的采访内容令我颇感兴趣。拉里·金（Larry King）现场采访夏皮

罗：“当天晚上的事实真相到底是什么？”夏皮罗傲慢地回答：“拉里，发现事实真相并不属于我的工作范畴。”人们不禁要问：如果被谋杀的是他自己的女儿，那么夏皮罗先生是否仍会说发现事实真相不属于他的工作范畴呢？如今，柯克伦已经因脑癌去世，发现事实真相真的已经不那么重要了。更有趣的是，判决生效后，竟然没有一个人继续寻找杀人凶手，包括辛普森先生本人——尽管他被宣判无罪后曾信誓旦旦地说他一定会找出真凶。几个月后，一名新闻记者打趣说，鉴于辛普森太太将那么多时间花在了高尔夫球场上，那么真凶一定能在那里找到。

可悲的是，当真理被抹杀后，人类就被迫沦为实用主义及强权游戏的牺牲品。但是，这并不是神所定的生存规则。当撒旦试图在旷野中试探耶稣时，它没有使用什么新的欺骗伎俩，而无非是唆使人类以错误的理由做出看似正确的事情。试探耶稣的时候，撒旦会说“经上记着说”，而最终，耶稣战胜了试探：“撒旦，退去吧！因为经上记着说……”

撒旦为什么要引用经文呢？耶稣为什么要以更全面的经文来回应它呢？语言是思想的载体，理性则承担着检验语言和思想的责任，以避免断章取义的情况发生。而真理的传递主要是通过论点的确立来完成的，这就是语言为什么如此重要。

然而，撒旦的伎俩确实没有什么新鲜之处，不是吗？它只是在用断章取义的方式来确立自己的观点。现实生活本身一而再、再而三地提醒我们：每个美好造物的背后都有一个设计者。然

而，那些决心摒弃神的自然主义者批判创造论。他们断章取义、摒弃理性，恰恰违反了自己的原则，最终带来的结果就是生活失去了最基本的东西。事实上，人类根本无法抛弃属灵的需要，于是，信仰走进人们的生命中，为那些想要逃离自然主义的人提供了一条出路。然而，若没有真理，灵性追求的丝线不会形成美丽的图案。若没有真理，信仰就无异于一个毫无意义的告白，根本就无法满足心灵深处那最深切的渴慕。

人如何找到那条真理的丝线呢？唯一的办法就是仰望那位自称是真理的耶稣基督。在他里面，“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约1：14）。真理与恩典借着耶稣基督与我们同在。在你的生命里，耶稣就是那条重要的丝线，其他的丝线都因为他而交织在一起。

耶稣和真理

在《马太福音》中，我们看见耶稣如何满有智慧地应对那些律法主义和仪文主义的信仰。在安息日，耶稣途经一片麦田。依据摩西律法，在安息日人是不能掐麦穗的。然而，饥饿的门徒在走过麦田的时候，不仅用手掐下麦穗，还大口大口地吃起来。他们的这种做法自然遭到“属灵的”宗教人士指责，称他们违反了律法的规定。这些人质疑耶稣怎么能容忍这样的事发生。像往常

一样，耶稣以提问的方式回答了这些假冒为善的宗教人士的问题：

经上记着，大卫和跟从他的人饥饿之时所作的事，你们没有念过吗？他怎么进了神的殿，吃了陈设饼，这饼不是他和跟从他的人可以吃得，惟独祭司才可以吃。再者，律法上所记的，当安息日，祭司在殿里犯了安息日，还是没有罪，你们没有念过吗？但我告诉你们，在这里有一人比殿更大。‘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你们若明白这话的意思，就不将无罪的当作有罪的了。因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太12:3-8）

耶稣讲到律法的严肃性，同时向众人显明：实际上，无论是普通人还是祭司，都在不时地违反这些律法。耶稣指出，律法的意义并不在于形式，而在于认识安息日的主，就是他自己。这就是说，设立仪文律法的目的是把人带向他自己。然而，长久以来，律法的真正意义已丧失殆尽。

在《马太福音》12章中，耶稣回答那些指控他的人的问话时，讲到三件不同寻常的事：他比殿更大（太12：6），他比约拿更大（太12：41），他比所罗门更大（太12：42）。耶稣说自己比殿更大的意思是，人在各处都可以敬拜他，他就是律法的主、敬拜的对象；耶稣说自己比所罗门更大的意思是，所罗门的

智慧只停留在思想的层面，而非实际生活的层面，而耶稣则活出了一个完美且充满智慧的人生；耶稣说自己比约拿更大的意思是，约拿曾在大鱼的肚腹里停留了三天，这无疑是一个神迹，耶稣却要胜过死亡本身，三天后从死里复活。

总之，耶稣的意思就是他比一切宗教更大，比所有律法师更大，比一切神迹都大。真正的信仰并非指向某种宗教、某位宗教领袖或某个神迹奇事，而是指相信并跟随终极真理——耶稣基督。

真理是什么？

彼拉多曾问过一个历世历代以来最重要的问题：“真理是什么呢？”（约18：38）具有讽刺意味的是，虽然彼拉多荣幸地提出了这个问题，却从未期待得到答案。在他问这个问题之前，耶稣刚刚对他说过：“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约18：37）衡量一个人的信仰是不是真信仰，就看他是否听从耶稣的话。向耶稣求问，却拒绝听从他的话，最终显明了人的虚伪和偏见。

在另外一处，耶稣说：“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约8：32）你知道吗？美国有两所重点大学用耶稣的话作为校训，那就是南卫理公会大学和约翰·霍普金斯大学。但是，它们似

乎忘了耶稣前面所说的：“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约8：31-32）

你所能问的最重要的问题就是：“真理是什么？”接下来的问题就是：“为什么这很重要？”人类一直以来都被这些问题困扰着，最终得出的结论是：真理是不可知的，特别是终极真理。耶稣向这结论发起了挑战。神的话、真理、耶稣本人及真自由之间是彼此相关的。这是神为你、为我所做的计划。破坏了这个计划，你就破坏了生命。尊重这个计划，你就会得到真自由。

真理是分界的丝线，将真实的信仰和虚假的信仰分开。信仰本身并不会给人带来生命，真理却可以给人带来真实的信仰。千万不可陷入律法主义或仪文主义的网罗之中！你的信仰必须在真理中诞生、在恩典中成长。

对于神来说，你的信仰非常重要。对于你自己来说，也同样重要。

Chapter 6

第六章 个人意志与神旨

1985年9月，《读者文摘》刊登了一篇题为《钱包中的信》的文章。这篇文章的作者是阿诺德·法恩（Arnold Fine）。他写道，在一个极其寒冷的日子，他在街上偶然拾到一个钱包。钱包中只有三美元和一封已经揉得皱皱巴巴的信。很显然，这封信已经被随身携带了许多年。信写于六十年前，一开头这样称呼道：“亲爱的迈克。”这封信字迹漂亮，语气却十分哀伤，内容让我们了解到一对恋人因为父母的干预而不得不终止他们的恋情。信的最后一行这样承诺说：“迈克，我会永远爱你。”落款是“你的汉娜”。

法恩决定试着找出这个钱包的主人。信封上汉娜的地址还依稀可见，他决定就按照这个地址找找试试。最后，他找到一个电话号码，但当他打过去的时候，对方的回答多少令他有些失望（当然一点也不稀奇）。那人说，很久以前，汉娜和她的全家就已经搬走了。不过，他知道汉娜的母亲住在哪个养老院。于是，法恩打了那家养老院的电话，得知汉娜的母亲早就不在人世了。他告诉对方自己正在想方设法找到汉娜。于是，他们便将汉娜档案中登记的地址和电话告诉了他。他打了那个电话，发现汉娜自己也已经住进了养老院。于是，法恩要了那家养老院的名字。他找到那家养老院的号码，确定汉娜的确住在那里，决定一有空就登门拜访，和汉娜谈谈。

养老院的院长在门口接待了他，告诉他汉娜正在三楼看电视。随后，一名护工将法恩带到三楼，然后便离开了。法恩向汉娜做了自我介绍，告诉她自己如何看见了钱包里的信件。他把那封信递给汉娜，问这封信是否出自她的手。

“是的，”汉娜回答，“这封信是我写给迈克的。当时我只有十六岁，我的母亲不同意我们再继续交往。你知道吗？迈克当时非常英俊，长得很像肖恩·康纳利^①。”谈到她多么爱迈克的时候，汉娜的眼睛里闪烁着光彩，脸上也洋溢着快乐的笑容。

“是的，他叫迈克·戈尔茨坦。如果你能找到他，请告诉他：我一直在想念他，我没有和任何人结婚，没有人能比得上他。”她

① 肖恩·康纳利，好莱坞影星，因饰演“007”詹姆斯·邦德而名满全球。——译者注

一边说，一边小心翼翼地擦去眼中流下的泪水。法恩向她道谢，然后便离开了。

正当法恩准备要离开养老院时，门卫向他问起刚刚探访的情况。于是，他给门卫讲了这个故事，然后说：“至少，我从她这里知道了收信人的全名。他叫迈克·戈尔茨坦。”

“戈尔茨坦？”门卫重复了一下这个名字，“这里八楼就住着一位名叫迈克·戈尔茨坦的人。”法恩转身再次进入养老院，径直上到八楼。一到八楼，他就问在哪里可以找到迈克·戈尔茨坦，然后有人把他带到一位上了年纪的老绅士面前。他问眼前的老人：“您是否丢失了一个钱包？”

“哦，是的，前几天出去散步时我把它弄丢了。”迈克回答。

法恩将那个钱包递给他，问是不是他的。看到钱包失而复得，迈克非常高兴，不住地向法恩道谢。此刻，法恩打断了他。

“有一件事我得告诉您，”法恩坦承，“我看了您钱包中的那封信。”

因为太意外了，迈克停顿片刻，然后问道：“你读了那封信？”

“是的，我读了那封信，而且还有一个消息要告诉您，”法恩继续说，“我想，我知道汉娜在哪里。”

闻听此言，迈克的脸开始变得苍白起来。“你知道她在哪儿？她在哪儿？”

“她很好，和你当初认识她的时候一样漂亮。”

“你能告诉我她在哪儿吗？我想给她打电话。你知道吗？收到那封信之后，我的人生好像也就此结束了。我一生没有结婚，无时无刻不在想念着她。”

“跟我来！”法恩说。他扶着迈克的胳膊，带着他乘电梯到三楼。养老院的院长也跟他们一起走进汉娜的房间。

“汉娜，”院长一边轻声喊着汉娜的名字，一边用手指着迈克，“你认识这个人吗？”

汉娜扶了扶眼镜，一边看着院长指着的这个人，一边搜索着自己的记忆。迈克哽咽地说：“汉娜，是我，我是迈克。”当他向汉娜走过去的时候，汉娜也站了起来。两人长时间地拥抱在一起，直到几乎站立不稳。他们手拉手坐下，一边流泪，一边互相述说逝去的岁月中各自经历的事情。在这样神圣的时刻，为了不打搅他们，法恩和院长缓缓地走出房间，好让他们两人尽情地享受重逢的美好时光。

三周后，法恩收到一封请柬，邀请他出席汉娜和迈克的婚礼——汉娜已经七十六岁，迈克则是七十八岁。在文章最后，法恩写道：“神的作为何其美好。”

这个感人的故事，让人以为这样的事只有在天堂才会发生。不错，需要仔细想一想。很有可能，这个故事的脚本在天堂就编写好了！全能神编织不同丝线的方式实在使我们惊讶不已。与此同时，这三个人的坚定、执著也发挥了重要作用：迈克爱汉娜，

宁愿为了忠实于这份爱情而终生不娶，因为他无法用同样的爱去爱另外一个女人；汉娜虽然尊重了父母的意愿，但为了对自己的初恋情人保持忠贞，她一生未嫁，虽然初恋时她只有十几岁，还是个孩子；还有法恩，他为了钱包中那封六十年前写下的情真意切的信，执着地要将钱包物归原主，因为他认为这封信对钱包的主人意义重大。

在每一个人的生命中，意志都是既坚强又脆弱的一个部分，让你的人生变得丰富多彩。

意志的运用

无论从神学还是实际经验出发，这都是一个复杂难懂的问题。那些意志坚定，胜过艰难困苦的信徒，他们的故事令我们感动；而那些在极小的挑战面前仓皇奔逃的信徒，他们的故事则令我们失望。在这里，我不会讨论在神的救恩计划中，神的主权 and 人的责任如何划分的问题。我想讨论的是：我们应当如何在神的面前履行门徒的责任，以及如何借着意志的操练将不同的丝线在我们的生命中编织在一起。

神将我们带进救恩的时候，我们所知道的最神奇的事，就是他使我们内心的渴望发生了极大的改变。神不仅改变我们所做的，而且改变我们对想要做的事的期待。这是住在我们心里的圣

灵所做的工作：“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腓2：13）在新的旅程中，我们所做的每一个选择都要成全神的美意。这些选择，就是意志的选择。

社会常常忽略意志的作用。为什么？主要是因为要运用意志力，不仅艰难，而且需要不断坚持。昨天成功并不能保证明天也会成功。我们灵魂的仇敌丝毫没有怜悯，这就要求我们必须时常警醒，而做到这一点极难。我们总是盼望着收获，却不愿付出劳苦；我们总是盼望一种生存方式，却全然不知那种生活究竟如何；我们总想拥有成功，却不愿付出任何代价；我们总想走捷径，却不愿付出艰苦的努力；我们总想拥有蒙祝福的婚姻，却不愿承担婚姻的责任与承诺。

其实，运用意志力可以把神放置在人里面那巨大的潜能释放出来。正确使用，就会使人谦卑；错误使用，则会令人骄傲。在圣经中，有三处讨论到意志。

明确你的生活目标

第一处谈到意志的地方在《约书亚记》。约书亚年纪老迈，离世前他召集以色列百姓来到自己面前，向他们发表临别赠言。那时，以色列人已经过了约旦河，进了迦南地，他们当中许多人在拜当地的外邦偶像。约书亚简要地回顾了神在他们那个世代的作为，包括神如何保护他们、如何在困苦中搭救他们、如何眷顾

他们的需要。在四十年旷野漂流中，神向以色列人施行保护，其间他们学了许多非常艰难的功课。后来，约书亚接替摩西做领袖。而如今，约书亚也要离世，要将以色列人交与他人照料。他吩咐以色列百姓说：“今日就可以选择所要侍奉的。”（书24：15）选择侍奉神，乃是出自百姓们自己的意志，这种选择将产生相应的结果——神已经向以色列人显明了选择侍奉耶和华将蒙受的祝福。

我们必须抓住神所应许的祝福。神不希望我们离开他的话语或智慧，在痛苦中煎熬。他总是借着这样或那样的方法将我们带到他的面前。神完全可以轻易地使用强硬的手段让我们按照他的意愿做，让每一个人都驯服在他的面前。但是，神是恒久忍耐的神，他不断地在我们的生命中工作，持续不断地显明他对我们的爱——然而，许多时候我们当中的大多数人对此无动于衷。耶稣曾问使徒保罗：“你为什么逼迫我？”（徒9:4）接下来又对保罗说：“你以脚踢刺是难的。”（徒9:5）事实上，他是在对保罗说：“你为什么要杀害那些神用来带你到他面前的人呢？”

前面，我曾讲到波蒂特·班的故事。他在泰国清迈的“趣味屋”工作，这个地方是一家日本基金会建立的。设立这间“趣味屋”，主要是为了将丝绣的技能教给残疾人士。我第一次进入趣味屋的时候，所有坐在织凳上的年轻人都穿着便服，但有两个年轻人穿着比其他人稍微正式一点的服装。原来，那天是他们两个人当班服侍来宾，为客人倒茶和咖啡，所以必须穿正装。他们不

仅要学习如何服侍来宾，还要学习如何搞好个人卫生、如何沏咖啡、如何给购买产品的顾客找钱、如何清理厨房等。看着他们服侍别人、写订单，坚持自己给客人找钱时流露出来的那份自豪感，我十分感动。当然，整个过程中，客人也必须拥有极大的耐心。

有一天，趣味屋的创建人坐下来，向我讲述这里每一个孩子的故事，既心酸又感人。他还将孩子们一周来的表现讲给我听，告诉我哪一个孩子表现一般，哪一个孩子表现卓越，因为这个星期当地一所小学的学生曾来趣味屋参观。他说：“看到这些孤独症患儿和唐氏综合征患儿教那些没有视力障碍的孩子们刺绣、跳舞，真令我高兴。”他拿给我一些照片，照片中那些小学生坐在织机旁，而那些残障孩子则站在一旁指导他们。我问：“他们真的能教那些孩子吗？”停了一下，他笑着说：“应该说他们是一边教一边捣乱才对。”

接着，他的目光中显出一种温柔。他说：“你知道这些孩子的病情有多严重，但这里每天都充满笑语欢声，他们的作品挂满整个房间。我看到这些，就觉得我的家庭或朋友圈子里那些根本没什么问题的人很让人反感，他们总是找借口说自己因为这儿不舒服、那儿有毛病才做不好事情。我对无限夸大自己那点芝麻绿豆般的小问题的人，恐怕是没什么好脸色的。”

这让我想到，我们这些“正常人”太轻忽我们所得的恩典了。有时，我们当中最蒙福的人，也是最不容易看到神恩惠的

人。有些基督徒常说所有的患难都是“神的作为”，而把成功归因于“天生注定”或是自己的“好运”以及“个人努力”。有这样一个传说，曾有一位下士对丘吉尔说：“先生，您知道吗？我今天的成就完全是靠我自己努力得来的。”丘吉尔回答：“年轻人，那你真是给神省了好大的事儿！”

就像用破旧乐器上唯一一根琴弦弹奏出美好乐章的老乐师一样，我们越将眼目定睛在神的恩惠上，就越能看出一路上神对我们的带领。我们完全可以像在患难中垒石纪念神恩惠的雅各一样说：“我要筑一座坛给神，就是在我遭难的日子应允我的祷告，在我行的路上保佑我的那位。”（创35：3）

但是，这种选择跟从神的重要抉择，需要人做出不能更改的承诺。这样的承诺不只是一个信仰告白，而是衡量你生命成长历程的标尺。借着这样的承诺，你让自己的生命完全降服于神的旨意。做出这样的承诺之前，你最好先花些时间仔细思考这样做的意义，然后，最好能找出一节经文来作为你这样选择的依据。这样的一条丝线具有无可限量的价值。

你是否曾在一家根本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存在的公司工作过？我最喜欢的一个电视商业片曾演过这样一幕：大会议桌周围，一群男女就一些电脑问题进行着严肃而激烈的讨论。这些问题已经困扰这个公司好久了。最后，一个年轻人开口，说道：“那么，这些衬衫怎么办？”

“什么怎么办？”老板问。

“难道这个公司不是生产、制作衬衫的吗？”那人回答。

这个商业片所说明的意思是，太多时候，我们把全部注意力都放在生活中那些不太重要的细节上，而忽视了生命的本质。我们完全忽略了自己生命的目的。

人生最大的悲剧莫过于舍本逐末。约书亚提醒我们，我们每个人都必须要刻意做出选择，到底要侍奉哪一位神。因此，请写下你的生命目的。把它挂在明显的地方，随时提醒你自己的生命目的到底是什么。

葛培理的助手巴罗斯（Cliff Barrows）曾告诉我，每次他人住酒店房间都会做同样一件事——先将家人的照片放在房间的显著位置上。“我这样做，是为了提醒自己还有所有进到这个房间里的人，我对我的家人承担着道义上的责任。”这也正是我想说的。写下你的人生目的，以此为标准，定期来查看有哪些事情是你必须要做的，有哪些事情是你必须要弃绝的。

苏珊娜·卫斯理（Susanna Wesley）是一位杰出的妇女，一共生育了十九个孩子。人们完全可以想象她在养育约翰·卫斯理和查理·卫斯理时，内心拥有多么巨大的力量。她将这两个孩子放在自己的膝上，教导他们如何与神同行。一天，约翰问她什么是罪。我想，恐怕没有哪个神学家比她的回答更为贴切：“儿子，凡是削弱你的思考力、令你的良心变得刚硬、让你远离神、令你无法享受属灵之事的事都是罪。简单地说，凡是增加属肉体的权柄、削弱属灵的权柄的事都是罪，无论这些事表面上看起来多么

美好。”^①这个对于罪的定义成为约翰一生的指南。他将这些话深深地刻在心版上。正是他的母亲，培养出他对罪的敏锐。

我又想到另外一个例子。大卫·李文斯顿（David Livingstone）年轻时曾做过这样一个祷告：“主啊，只要你和我同行，你可以把我差派到任何一个地方。将你的负担放在我心里，保守我。断绝我和其他一切事物的联系，让我单单服侍你，令你的心满足。”^②当神将非洲的负担放在他心里的时候，这个祷告便成为他每天的宣告。我常常想到这句不同寻常的祷告：“断绝我和其他一切事物的联系，让我单单服侍你，令你的心满足。”这是一种何等恳切的宣教誓言！单单服侍主，令神的心满足！清楚地设立你的人生目标吧！

做对的事情

第二处谈到意志的地方，在《使徒行传》22章，保罗回顾了神在他生命中的作为以及神对他一生的呼召。当保罗从双目失明的痛苦中逐渐恢复过来时，亚拿尼亚对他说：“我们祖宗的神拣选了你，叫你明白他的旨意，又得见那义者，听他口中所出的声音。”（徒22：14）当保罗“既看见也听见”时，他对神有了更清楚的认识。

^① 转引自Sherwood Eliot Wirt和Kersten Beckstorm主编的《生命箴言主题汇编》（*Topical Encyclopedia of Living Quotations*），明尼阿波利斯市Bethany House出版社，1982年，227页。

^② 《大卫·李文斯顿——非洲宣教士》（*David Livingstone - Missionary to Africa*），摘自网络：<http://www.mwtb.org/site/moments-for-you/back-issues/fourth-quarter-1993/david-livingstone-missionary-to-africa.html>

这一点在使徒多马身上也有所体现。当时，他不仅看见，还亲手触摸了复活的主，亲耳听见主的声音。在多马遵从耶稣的吩咐，认出主耶稣之后，耶稣对他说：“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约20：29）在同一章中，马利亚看见了复活的耶稣，就想过去抱住他，但耶稣说：“不要摸我，因我还没有升上去见我的父。你往我弟兄那里去，告诉他们。”（约20：17）也是在同一章，耶稣临别前对门徒们说：“你们受圣灵。”（约20：22）

在所有这些场景中，我们都能看到神的同在、听到神的声音、领受神的指示。然而按照律法的规定，我们既不能看到，也不能感觉到、触摸到神，更不能听见他的声音。通常情况下，我们是通过写下来的经文来听神的声音。而且，这样的听还必须随时和“行”连在一起。奇妙的是，在经文中我们很多次看到“行”这个字和“神的旨意”连在一起。耶稣说，不要按着自己的意思，而是按着父神的意思（参约4：34，6：38）。“人若立志遵着他的旨意行，就必晓得这教训或是出于神，或是我凭着自己说的。”这是耶稣在《约翰福音》7章17节中说的，他想说的其实就是先有启示，然后有认知，跟着就是行动。在这段经文中，我们看见神确实显示了自己的旨意，如果我们愿意行在神那已显示的旨意中，他就会继续向我们显明那些不易为人所知的旨意。然而，对我们来说，最难做到的是行出神已经显给我们的那些旨意。

我们应当如何做到这一点呢？怎么才能明白在困难的处境中

神希望我怎么做呢？这正是在面对如何按着神的旨意行的问题时，我们内心争战最激烈的地方。使徒保罗在《罗马书》7章15节和24节中将这一点表达得淋漓尽致：“我所愿意的，我并不作；我所恨恶的，我倒去作……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體呢？”看起来意志与肉体的较量似乎永无止息，以致我们经常向神呼求：“如果我们只能选择正确的路就好了！”

在《罗马书》8章9节中，保罗给我们提供了一个解决问题的线索：“如果神的灵住在你们心里，你们就不属肉体，乃属圣灵了。”这是所有寻求神大能之人的必经之路。保罗让我们看见，律法本身并没有任何能力（参罗8：3），它仅仅是一种表述，其内容并不能给人带来救赎。遵行律法并不能解决问题，只有圣灵才具备拯救的大能。

遗憾的是，有太多神学上的错误教导阻碍了我们对圣灵的认识，使人们无法明白，圣灵最重要的工作就是赋予我们遵行神旨意的能力。“因为随从肉体的人体贴肉体的事；随从圣灵的人体贴圣灵的事”，保罗这样写道（罗8：5）。然而，许多时候我们都会无可奈何地说：“太难了！我们怎么才能凡事顺从神的旨意呢？”对此，神也有他自己的说法。

意志力与圣灵帮助

第三处与意志有关的经文记录在《耶利米书》35章。神让先

知拜访一小群利甲族人，请他们到圣殿的侧房，在那里为他们摆上酒。耶利米按照神的吩咐，将这些人带到殿中，安排他们在侧房中落座，然后拿出一些杯子倒上酒请他们喝。但奇怪的是，他一走进屋，就感受到这群客人的不安。

“对不起，”这群人中为首的说，“难道你不知道利甲人不能饮酒的规定已经流传了好几代吗？我们的先祖中有一个敬畏神的人，吩咐我们不可饮酒，也不可住在房子里。我们遵守他的吩咐直到今日，我们和我们的子孙都从不饮酒，而且只住帐篷。”

耶利米显然对这一幕感到不解，他奇怪神为什么明明知道利甲人不喝酒，仍然叫他这样做。神对此做出了解释。他告诉耶利米：“利甲的儿子约拿达所吩咐他子孙不可喝酒的话，他们已经遵守，直到今日也不喝酒，因为他们听从先祖的吩咐。我从早起来警戒你们，你们却不听从我。”

神义正词严地指出，我们只知道按照自己的意愿行，只要看看那些随从属世领袖行事为人的人，就可见一斑。

这就是基督教信仰涉及的最难的问题。福音真理指出，圣灵给我们带来重生，内住在我们里面，带给我们行出神旨意的能力。换句话说，重生和重生后的新生活都离不开圣灵超自然的帮助。如果人只靠着自己的意志力行事，那么不信神的“外邦人”也可以为自己设立一整套行事原则。然而，我们这些从圣灵而生、靠圣灵行事的基督徒，怎么能过着表里不一的生活呢？这是基督徒难以回答的问题。只有依靠圣灵及其大能，基督徒才能按

照神的旨意而行。

顺从神的旨意

顺从神的旨意从何开始？从将自己钉在十字架上开始。事实上，只有先埋葬了自己和自己的意志，神的旨意才能在我们心中自由运行。我们的意志毫无遵行神旨意的力量，只有先让自我意志死去，圣灵才将神的大能注入我们里面。

我还记得自己第一次讲道时的情况。由于一位年轻传道人没有按照事先的安排出现，于是他们临时要求我代替他讲道。我站在会众面前，内心忐忑不安。在走进帐篷讲道之前，我跪了下来，请求神不要让我因恐惧而晕倒。当我重新站起来的时候，感觉到一股新的力量充满了我，连我说话的声音都变了。

第二次讲道时，我对内心所发生的一切丝毫不怀疑。我知道有一股比我自己更强大的力量正在我里面运行，要我行出神的旨意，讲出他要我讲的信息。直到今天我仍然相信，当你按照神的旨意而行、顺服神的旨意时，你在人前就会变成另外一个完全不同的样子。

如何按照神旨意行

我根据自己的经验，编写了“按照神旨意行的基本步骤”：

第一，真诚祈求；第二，看重身份；第三，信仰坚定；第四，乐于受教。

真诚祈求

圣经教导我们要祈求圣灵。《路加福音》11章，耶稣应门徒们的请求，用众所周知的“主祷文”来教导他们祷告。接下来，他就谈到不住祷告的好处：

我又告诉你们：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因为凡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你们中间做父亲的，谁有儿子求饼，反给他石头呢？求鱼，反拿蛇当鱼给他呢？求鸡蛋，反给他蝎子呢？你们虽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东西给儿女，何况天父，岂不更将圣灵给求他的人吗？（路11：9-13）

这段经文将截然不同的事物放在一起比较——蛇和鱼，蝎子和鸡蛋。这样的比较清楚地表明那些为了自己的利益、凭借自己的意志力行事的人必有的结果——你寻求的是快乐，得到却是一场空；你为自己的利益打算，结果却毫无所得。然而，神因着自己的良善，绝不会将人们带入虚假的盼望之中。他应许将圣灵赐给那些真心恳切地寻求他的人。既然神将服侍他的意愿放在我们

心里，圣灵就一定会带领我们为这个意愿祷告，并将服侍神所需的力量加给我们。

刚信主时，我花了整整两年时间才弄明白什么是钉死自己的肉体，什么是不断祈求圣灵住在我里面。我相信钉死自己的肉体 and 祈求圣灵内住，既是我们表明自己委身的时刻，又是对自己的日常提醒——提醒自己每天都需要圣灵的能力。有了这种能力，我们就能遵行那差遣我们的神的旨意。

看重身份

在一个总是想着要做点什么的世界，我们很难理解强调身份是什么意思。那么，认识自己的身份到底是什么意思呢？

当有人问“你是谁”的时候，我们几乎都会说出自己的名字。当摩西在《出埃及记》3章问神为什么拣选他这样一个一无所是的人去完成任务时，神的回答是：“我必与你同在。”（出3：12）摩西立即问神，如果以色列人问他是谁差派他来的，他该如何回答。神的回答超越了时间及物质的限制。神对摩西说，我就是那位永恒的“我是”。意思就是，神是超越整个受造界的超然存在。除神以外，没有谁能说自己是那位永恒的“我是”。

这就是为什么每当别人问及我们是谁时，我们总是把自己的名字告诉他们。我的名字是从父亲那里继承下来的，我的护照上写着我的国籍。我们的身份总是和时间、地点、事件、姓名等彼

此关联的因素相关的。彼拉多想搞清楚耶稣是否真的是“神的儿子”（参约19：7-8）。在临别赠言中，耶稣对门徒们说他要回到父那里去（约20：17）。我们的身份首先总是由我们隶属于谁来决定的。“基督徒”实际上指的是一个“隶属于基督的人”。我的名字总是与耶稣的名字紧紧联系在一起，那就是“我们的身份”包含的意思。

最近发生了一件极为奇特的事件，引起了媒体的关注，就是关于年轻的惠特尼·塞拉克（Whitney Cerak）的报道。事件发生后不久，我就看到了相关报道。这个事件给位于印第安纳高地的泰勒大学带来了极大的震动。由于我的儿子毕业于该所大学，而且我们的两名同工也毕业于这所大学，因此我们得到了有关该事件的直接信息。

这个悲剧发生在2006年4月26日。这天，几名泰勒大学的学生和员工们一起坐校车返校。突然，对面开过来的一辆大卡车偏离了正常车道，与他们的校车迎头相撞。车上四名学生和一名员工当场死亡。痛失亲人的家人们为逝者举行了葬礼，可以想象大家因这场突如其来的横祸经受了多么巨大的哀痛。这时，有人转告范瑞一家人说，他们的女儿劳拉在这次车祸中侥幸活了下来，但是受了重伤，还在昏迷中——她是唯一一名幸存的学生。全家人立即火速赶往医院，不分昼夜地看护女儿。这次车祸令她受伤惨重，甚至完全毁容了。

随着时间一天天过去，劳拉能睁开眼睛，慢慢地说出一些

话。看到她的情况有所好转，家人们禁不住满心欢喜。然而，她说的一些话引起了大家的疑惑。她年轻的未婚夫也困惑起来，疑窦丛生。刚开始，大家都认为她是脑袋受了伤，需要很长时间恢复。后来，当大家叫她的名字时，她总是摇着头，告诉他们她不叫劳拉，而叫惠特尼。当时校车里确实有一位名叫惠特尼的学生，但她已经在车祸中丧生，她的家人也已经埋葬了她。他们应该如何解释这一切？为什么她总是管自己叫惠特尼，而她的父母却叫她劳拉？

在比对了齿科记录后，官方发现他们犯了一个严重的错误。当时现场有一个人错误地将唯一的幸存者指认为劳拉，然而事实上，劳拉·范瑞已经死亡。这个在康复中心接受康复治疗的年轻女孩不是劳拉，而是惠特尼·塞拉克。康复中心立即通知了塞拉克一家，告诉他们弄错的事情。官方重新将被误认为是惠特尼的那具尸体挖了出来，进行DNA测试，结果证明死者是劳拉·范瑞。

可以想象，这两个家庭在整个过程中经历了怎样的情感波动。一个家庭发现他们已经死亡的女儿其实还活着，另一个家庭为自己的女儿侥幸活下来欢欣鼓舞，却发现她早就在车祸中丧生。惠特尼以一种奇特的方式听别人讲述自己“葬礼”上的情形。不管怎样，这里至少还有一个家庭可以带着眼泪微笑。为了这个严重的失误，人们不停地道歉。验尸官因为经受不住这个事件所带来的困窘，不得不宣布在2006年年底退休。

为什么这个错误给我们带来如此严重的伤害？因为我们都是

根据我们与他人的关系来确定自己的身份的。我们与那些自己所爱、所认识、所代表的人之间，有着深切的关系。这个关系甚至比我们的个人生活还重要。若失去了这些关系以及这些关系带给我们的影响，我就不再是我了。在我们的社会中，随着我们的生活方式越来越独立，这样的关系开始变得越来越松散。

我是谁？“身份”到底是什么意思？答案是：我是天父上帝的孩子，我知道自己是谁。我不属于我自己，我属于神。我知道成为神的孩子意味着什么。我要追求遵行神的旨意，然后因着他的恩典，他会赐给我行出他旨意所需要的力量。

信仰坚定

意志既可以帮助我们确立信仰的框架，又可以帮助我们尊重自己的信仰。明确的信仰让我们知道哪些事可以做，哪些事不可以做。不幸的是，我们有时不按原则做事，容让自己停留在信仰的灰色地带——如同在棒球的击球区，必须需要裁判的裁定才能确定击出的是好球还是坏球。这就是为什么确立生活目标如此重要——只有如此，我们才能随时检验我们的生活是否已经偏离了既定的目标。

旧约人物约瑟的故事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当波提乏的妻子持续不断地引诱他犯罪时，约瑟直截了当地回绝了她：“我怎能作这大恶，得罪神呢？”（创39：9）他并没有说：“我们要是被人逮到了怎么办？”也没有说：“这事可不好办啊。”任何其

他的回答都会留给这个女人继续引诱他犯罪的余地。而约瑟的回答却没有给她留下一点余地，也彻底杜绝了将这个罪行合理化的可能性。

信仰不只是一种观念，它是一种深植在我们内心深处的信念。别人要想改变你的信仰，就必须先来改变你这个人才行。

乐于受教

没有一个人喜欢“管教”这个词。管教既是我们生命中的祝福，又是我们生命中的痛楚。管教如同加在我们颈项上的重轭。但是，如果我们能够看清管教的必要性，以及管教所给我们带来的果效，我们就会明白为什么管教能给我们的生命带来如此大的益处。在重大比赛前，运动员都会严加管束自己的身体；每次考试前，学生都会在学习上严格要求自己，以期取得好成绩；要想饱享丰收的喜悦，人们就必须先在田中辛苦撒下好种子；要想享受神所赐的一切平安，你就必须要为这一切归荣耀给神。神告诉我们说，他所爱的孩子，他必管教（参来12：6；启3：19）。这一切都说明：只有不蒙爱的人，才会过着一种毫无约束的生活。

最后一个警告

关于意志，还有最后一个严重的警告：当人逐渐放弃对信仰

的追求、忽略神的管教时，人内心的喜好及渴望就会慢慢地发生改变。古谚说得好：“思想决定行动，行动构成习惯，习惯成就品格，品格决定命运。”历史上已经有太多这样的人，他们因为意志不坚定而给自己带来无法估量的损失。

我们再来看一个例子：大卫在与非利士争战时，有一天忽然非常想家，渴望着能喝上一口家乡伯利恒的井水。于是，三个全副武装的勇士便悄悄地潜到敌人身后，神不知鬼不觉地来到井旁。在完全无人察觉的情况下，他们从井里打上来一罐水，悄悄地带回大卫的营地。可以想象得出，这三个勇士返回营地时心情一定非常激动。他们将水罐从斗篷里拿出来，从中倒出一杯水递给大卫说：“看哪，大卫，这水是从你家乡伯利恒的井里打上来的。”在接过水的那一刻，大卫犹豫了，他意识到这三个人是冒着生命危险打水给他喝。于是，他接过水杯，将水倒在地上祭奠耶和华神，并激动地告诉他们，他不能喝这水，因为这水是他们为了取悦他，冒着生命危险打回来的，仿佛他们的血一般，他不敢喝。那三个勇士便默默地离开了（撒下23：15-17）。

大卫王的这个举动可谓壮举。读这个故事时，我在想：“如果大卫看见拔示巴时也能这样想，那会有怎样的情形？”答案是，旧约历史的很大一部分内容都会改写。但可悲的是，大卫的意志力在那一次败下阵来，结果给他和其他人造成了灾难性的后果。

我们也都有这样的时刻，当时，我们本当采取完全不同的

反应。

那一刻大卫的心思若能被管束，就不会产生后面一系列的后果。一个错误的决定引发了一系列错误的决定，结果铸成不可挽回的大错。切斯特顿（G. K. Chesterton）曾说，虽然许多念头会令你跌倒，但只要有一个正确的念头，就能让你稳稳地站住。下一次，当你运用意志的力量来做决定时，不要草率鲁莽，要仔细思量这个决定可能带来哪些后果。

Chapter 7

第七章 专一的敬拜

英国有一句古老而有趣的结婚誓言，它是这样说的：“以我身，敬拜你。”^①第一次听见这个誓言时我还是个年轻人，这样的表达令我不禁心里想笑。我之所以想笑，是因为那时我尚未意识到这个誓言包含了多么美丽深邃的含义。

丈夫如何用全身“敬拜”自己的妻子？我相信你还记得魔鬼试探耶稣时所说过话：“你若俯伏拜我，我就把一切都赐给你。”（太4：9）魔鬼竟然向全能者提出这样的建议，实在不可思议！它实际上是在说：“敬拜我吧，这样我就可以将所有事物

^① 这句话的原文是“With my body, I thee worship”。其中worship一词有“敬拜”的意思，也有“爱慕”的意思。作者在这里玩了一个文字游戏。——译者注

的意义和目的统统改变。”其实，这正是魔鬼心中的谋算。

实际上，撒旦是在宣告说：“你认为世界不过是一个外在的东西，我却可以让它变成你生命的全部；你认为快乐尽都有限，且以服务他人之乐，我却要让你的快乐永无满足，且只知道关注自己；你认为人生应有更高的追求，我却要让这追求只停留在物质的层面；你认为人活着就要服从权柄，我却要让你活得目中无人。”撒旦的应许都是谎言，它的计划之所以能够实现，完全是因为它懂得如何用眼目的情欲和今生的骄傲来欺骗人。撒旦这样做只有一个目的，就是要让人们从敬拜神转而敬拜它。

一个人根本就不能侍奉两个主，连魔鬼也知道这一点。生命最重要的目的在于用心灵和诚实敬拜神（参约4：24），其他目的都是次要的。当次要的变成主要的时，便会给人们带来毁灭。

全心敬拜

在印度，流传着这样一个古老的故事。一个富人来到一座小村庄，想把它买下来。于是他挨家挨户地把村里几乎所有的房子都买了下来。但是，住在村子中间的一位老人拒绝将自己的房子卖给他。富人将买房子的价钱提高了一倍，但老人就是不肯卖。富人将房价又提高了一倍，老人还是不肯卖。

“你想要多少钱？”富人最后问，“你说个价吧，我一定

给你。”

“给我多少钱我也不卖，”老人回答，“这房子是我的。”富人不死心，继续用各样的方法试图说服老人把房子卖给他，但都没有成功。这个富人虽然已经拥有了村里其他人的房子，但他就是无法买下这个老人的房子。

过了一段时间，富人带着他的朋友到村子里观看他买下的房子。当这些人来到村子中央时，那个老人走出自己的房子，把富人的一个朋友招呼到一旁说：“我希望他没有告诉你们他已经买下了整个村子，因为他没有。村子中央的这个房子仍然属于我，这一小间房子是我的。”

魔鬼也常常用同样的伎俩抢夺我们的心灵，在我们心中占据一小块本当属于神的地方，令我们无法全心敬拜神。

敬拜这条丝线将神放在我们生命中的其他丝线连在一起。如果这条丝线不见了，我们就无法看清整个图案。如果这条丝线断了，整个图案就会面目全非。如果缺少了这根丝线，遇到困苦压力时，整个图案都会破碎。

你一定还记得但以理被投入狮子坑中的故事。这件事记录在《但以理书》6章。当时，大流士王在全国发布了一道为期三十天的谕令。谕令说：若有人在这期间向王以外的人或神求什么，都必被处死。但以理没有遵行这个为期三十天的谕令，即使有人告诉他遵旨而行就必能加官晋爵，他也没有遵行。除了神以外，他不跪拜任何被造物。

敬拜具有绝对的排他性，你绝对不能妥协。

敬拜的定义

“敬拜”到底是什么意思？圣经用了很多词来描绘敬拜，其中两个关键词是“拜”和“侍奉”。当耶稣在旷野里受撒旦第三次试探时，这两个词同时出现在一处经文中。当时，耶稣斥责撒旦说：“撒旦，退去吧！因为经上记着说：‘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侍奉他。’”（太4：10）简单地说，敬拜的意思是：“因尊敬而有的行动。”为什么敬拜这么重要呢？因为敬拜给生命带来意义。敬拜与生命彼此相连，不能分割。敬拜是“用神的眼光看待生命”。敬拜有三个主要的特点：神秘性、团体性和仪式性。

敬拜的神秘性

很遗憾，一说起“神秘主义”和“神秘主义者”这些词，就会让我们产生一种不切实际的感觉。“神秘主义”之所以变为一个不好的词，是因为它让人感到有逃避现实之嫌。我们认为神秘主义者就是独自坐在山顶的空想家，一天到晚想的都是些毫无意义的事。有些时候确实是这样。一些西方的空想家在借鉴了某些东方哲学之后，就热衷于说服人们，说他们的人生目标应该是“空”，要彻底排除一切杂念。

在印度有一位非常知名的精神导师，他有很多拥趸者。我认识一个非常成功的商人，他曾有机会陪同这位导师出访。他告诉我，他坐在那里大约有一个小时的时间，一边聆听、一边观察这位导师的一举一动，完全搞不懂这位导师及其教导为什么具有如此巨大的精神感召力。他之所以有这样的困惑，是因为这位导师不仅说话完全不知所云，而且一举一动也显得异常幼稚。他只是在那里不断地重复一句类似口号的话：“你的手要抓住，你的头脑要倒空。你的手要抓住，你的头脑要倒空。”各大报纸也都登载了这句话。这样的事令你不得不怀疑：到底是谁丧失了理智？——是这个导师，还是那些对他大加褒扬的媒体？

如果你问那个导师其教导有何新意，他一定会信誓旦旦地告诉你：“这是一个全新的理念。”听起来好像只要我们肯接受这个全新的理念，所有“西方的弊端”以及整个世界的困惑都可以迎刃而解。人们应当如何看待这类企图使人丧失正常思考力的自欺欺人的把戏呢？

然而，这些自以为是、反复叫嚣、毫无新意的骗局之所以能赢得人心，完全是因为人们心中对神秘主义以及宇宙奥秘之事仍存渴望。事实上，如果我们不再对奥秘之事充满热情，那么我们的敬拜就会沦为繁文缛节和空洞的说教。

促使基督徒产生敬拜的力量究竟是什么？我认为，促使基督徒产生敬拜的力量来自于圣餐中对三位一体上帝的崇敬。在领受圣餐时，我们所有的关注度都集中于神的身上。稍后，我会在

“敬拜的仪式性”这部分谈到圣餐。在这里，我只想简单地谈谈三位一体。

神是三位一体的——一个本体包含了三个位格。这是历代基督教信仰所确认的真理。但这怎么可能呢？这不是无稽之谈吗？

如果说是三个神，或者说这个神既是一个神又是三个神，那的确是无稽之谈。耶稣时代的渔夫、税吏、医生、拉比、家庭主妇都知道一和三的分别。彼得、雅各和约翰是渔夫，马太是税吏，路加是医生，保罗是拉比，马利亚和马大是家庭主妇。这些人对神是三位一体的这个复杂教义是如何理解的呢？他们肯定是借着神的启示，认识到神的不同位格之间存在的复杂关系，即在神这个概念中同时存在着“我”、“你”、“他”三个不同的位格。

在创世之前神就是道，在创世之前神就是爱。如果神不是三位一体的神，各位格之间不是既统一又联合的关系，那么这些表述对我们来说就毫无意义。由童女所生的基督可不可以既是神，又是神三个位格中的一位呢？先知说：“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赛9：6）圣子不是“为我们而生”，准确地说，应该是：圣子道成肉身，以婴孩的形式为我们而生。圣子在道成肉身为我们降生前就已经存在了。

从逻辑角度观察，你会发现：空间每增加一个维度，其所显示的图案的复杂性都会增加。在一维空间，你看到直线；在二维空间，你看到图形；在三维空间，你看到物体。在永恒无尽的空

间，神是三位一体的。这样的奥秘，只有在无限维度的空间中才能得到合理的解释。

不仅如此，神是三位一体的神还回答了历代以来最难解的哲学难题：两个完全不同的实体，如何在不同中达到统一？对这个问题的回答是：不同与统一同时存在于创造秩序中，因为它们同时存在于万物的源头——三位一体的神——身上。这就是为什么主耶稣在离世前为所有信徒祈求，让他们在基督身体里合一（参约17：20-23）。

我发现，要将三位一体的神的每一个位格都强行纳入逻辑分析的框架下，多少有点“摸圣物”之嫌（参民4：15）。所以，在这里我们必须非常小心才行。当然，神愿意我们寻求认识他的本性。正因为如此，我才总是在思想“神的形象”到底是什么意思。圣经告诉我们，神按照自己的形象造男造女（参创1：27）。我们对于这个说法的理解实在非常有限，我愿意在这里做一些阐述。

神创造人之后，称所造之人是好的，但说亚当一人独居不好（参创2：18）。实际上，亚当并不孤单，因为他与神同行。所以，神说亚当独居不好的真正意思应该是：亚当还缺少一个与他互补的存在，这个存在可以使他的生命得到更充分的表达。那个存在就是“女人”。神为男人造了一个女人，和他一样独特且与他互补，使他在现实生活中有了一个随时陪伴在侧的伴侣。

接下来所发生的事是：亚当和夏娃双双犯罪堕落，两人都因

罪而使自己蒙羞，两人都试图将罪责推卸给对方，但两人都得到救赎，并开始生儿育女。被造时，他们两个人就在一起；同样，在堕落和救赎的过程中，他们两个人也是在一起的。

随着时间的推移，我们进入到亚伯拉罕时代。这位父亲有两个儿子——以撒和以实马利。亚伯拉罕和撒拉结合，所以有了这对兄弟。今天，这对兄弟的后代，因着各自信仰和人生观的差异，不断地给世界带来冲突和灾难。

亚伯拉罕时代之后，又过了数个世纪，耶稣死在十字架上，承担了人类所有的罪债。耶稣从死里复活后，在去往以马忤斯的路上，与两个心情极度沮丧的门徒同行。他们之所以沮丧，是因为他们满以为耶稣会拯救他们脱离政治强权，结果他竟惨死在十字架上。耶稣与这两个门徒谈到了神在历代以来的计划。他们并不知道这些解释是来自于耶稣。慢慢地，这两个人的眼睛得到开启，看清神在人类历史中所有计划的核心就是耶稣。历史兴替、政权更迭，都在神的计划当中。这样的发现使得这两个门徒格外激动，请求耶稣不要离开他们，好将更多的事情解释给他们听。耶稣留了下来，他并未在饭桌上给他们解释更多的事情，而是开始擘饼。这个动作让这两个门徒的心眼得以打开。神正与他们同在！他们立刻明白了耶稣所擘之饼所代表的真实含义——耶稣的身体是为全人类而破碎的（参路24：13-35）。

敬拜的团体性

我们不仅是一个又一个独立的个体，同时也是一个团体里的一份子。基督徒的团体是带有医治能力的。

几年前，我读到社会学家丹尼尔·扬克洛维奇（Daniel Yankelovich）关于美国人终极追问的一篇文章。文章一开始就引用了另一位社会学家关于文化的定义：“文化……代表人类所做的一种努力。借着这种努力，人类试图搞清楚：各样困扰自己的生存状态的问题，究竟有怎样的答案。”接下来，他将文化革新定义为“彻底告别过去人们彼此分享的意义”^①。

这个说法意味深长。“过去人们彼此分享的意义”——这难道不是在说家庭吗？家庭是一个小的团体，成员彼此分享生命的意义，这意义正是在家庭这样的环境中慢慢浮现的。你是否有过这样一种经历：当有人讲到一句俏皮话的时候，所有在场的人都忍俊不禁，只有你像个局外人，完全不知道他在讲什么？这时，有人对你说：“对不起——内部笑话。”这个笑话只有有过相同经历的人才能领会。家庭就是这样，一家人可以分享成功的喜悦和失望的痛苦。家庭之所以是家庭，原因正在于此。所有人都熟知其他人的需要和感受，这就是“团体”的意思。

教会也是这样一个团体——一个给人带来医治的团体。当你倾听这个团体中其他人的痛苦遭遇时，很快就能知道自己是否已

^① 丹尼尔·扬克洛维奇：《美国生活新规则：在倾覆的世界中追求自我成就》（*New Rules in American Life: Searching for Self-fulfillment in a World Turned Upside Down*），《今日心理学》（*Psychology Today*），1981年4月刊，36页。

经远离了神的旨意和计划。

我用我所经历的一件事情来说明这一点。几年前，我的后背受了重伤。随着时间的推移，情况变得越来越糟，我不得不接受外科手术。经过多次协商，我们最终定下了手术的日期和地点。我的腰椎有两处发生了粘连，分别是L3和L4以及L4和L5之间。同时，我还有一些其他的状况——先天性椎体狭窄以及椎体内部骨质增生——需要在手术中一并得到矫正。

整个手术用了五个小时。手术结束后，我被推到康复室休息。接下来的二十四个小时，术后疼痛就像预期的那样不断加剧。第二天，按照要求，我需要定时翻身、变换姿势。那时，我身上的伤口尚未愈合，每次翻身都需要两个护工的帮助。他们必须用特别的方法（比如利用床单）来帮我完成翻身的动作。

第二天晚上，我需要从仰卧转为侧卧，于是我按下呼叫器请求帮助。一个我不认识的护士跑了进来，我请她马上去找两个强壮的人来帮我翻身。

“哦，我一个人就能帮你，没那么困难。”她回答。

“不行，女士，”我说，“我真的需要有两名护工来帮忙，因为我的身体还十分疼痛，翻身的动作必须十分小心才行。”

“我当护士已经有好些年了，知道该怎么做。”那个护士颇不耐烦地回绝了我。说完这话，我还没有来得及反应，这名护士就把双手贴着床单插进了我的后背——我疼得几乎要昏厥过去。她鲁莽地将手从我背部撤出来，问道：“你背上绑着的都是些

什么？”

“那些都是手术伤口区！”我说，这些话令她深感不安。

“我还以为你做的是置换髌关节手术，”她说，“我不知道你做的是背部手术！”

这时，她已忍不住开始流泪，我没再和她说什么。她马上转身出去找护工。第二天，当我告诉医生头一天晚上所发生的事时，他立即暴跳如雷。他的工作是为了修补伤口，这个护士的工作是协助伤口的愈合与康复，但她对我的伤情竟然一无所知。在这种情况下她怎么可能帮助我康复呢？

这件事不禁令我想起自己刚刚开始服侍时的情景。那时，我会对某个人、某件事或某种行为不假思索地厉声斥责，表现得和这个漫不经心的护士一样——她直接碰到我的后背，根本没注意我的背部做过手术，伤口还没有愈合，结果令我痛不欲生。同样的，按照自己的主观判断对别人大加打击和指责实在是太容易了。拆毁一个人很容易，建立一个人却很难。我们需要在不向罪恶妥协的情况下，用一颗成熟、忍耐和温柔的心去触摸并医治人们的心灵。

耶稣面对撒玛利亚妇人以及用真哪哒香膏膏主的妇人时，不正是用了那样的方法吗（参约4章；太26：6-13）？耶稣并没有因她们的错误而责骂她们，而是给她们带来了希望和医治。他没有定她们的罪，也没有责难她们。而我们却那么容易关注别人的错误和罪行，在别人的伤口上撒盐，在那些已经跌倒的人身上又

踩上一只脚。我们没有分担他们的痛苦，结果那些本当彼此分享快乐的时刻，却成为嫉妒纷争的时刻。

早期教会所奉行的是凡物公用原则（徒2：44），但这种情况并没有持续很长时间。随着时间的推移，教会从一个彼此相爱的团体逐渐转变为一个被嫉妒纷争和麻木的灵掌控的团体，里面充满了分裂、恩赐的比较和谁比谁更优越的争论。

“联合”与“合一”不是要抹杀个人的独特性。个人的独特性需要别人的接纳和欣赏，如同神的三个不同位格之间的关系一样。不同的人之所以能联合在一起，是因为他们有共同的认知，具体来说就是他们都是敬拜三位一体的真神。此外，他们对神的家有着共同的认识。教会成员聚集在一起，借着敬拜将自己奉献给神。只有这样，他们的联合才有意义。

敬拜的仪式性

《使徒行传》告诉我们敬拜有五方面主要内容：圣餐、教导、祷告、赞美和奉献。下面我们就一一来看这几个方面。

首先是圣餐。

敬拜开启了神对人的医治过程。所有有关性别、种族、政治自由、个人内心的冲突，都在我们认识到耶稣所擘的饼、所倒的杯的意义时得到平息。

亚当和夏娃犯罪堕落，人和神之间于是出现了无法跨越的鸿沟。当该隐谋杀了弟弟亚伯、以撒和以实玛利反目成仇之后，人与人之间也出现了无法弥合的裂痕。特拉普派（trappist）修士托马斯·梅顿（Thomas Merton）曾说：“我们之所以无法与他人友好相处，是因为我们无法与自己友好相处；我们之所以无法与自己友好相处，是因为我们无法与神友好相处。”^①总之，人与神关系的破裂直接导致了人与人关系的破裂，即使是家人之间也是如此。对于人类的生存状态，最一针见血的描述就是：人与人的关系完全破裂。

人类永远无法合一，除非认识到导致破裂的原因，以及耶稣破碎自己的身体、流出自己的宝血所表达的含义：“这是我的身体，为你们舍的……这杯是用我血所立的新约，是为你们流出来的。”（路22：19-20）耶稣破碎身体是为了让我们能够保持完整。“吃这饼，喝这杯”表达的是我们与神恢复关系。借着与神恢复关系，我们与人的关系也得以恢复。接受洗礼是个人向世界所做的见证，领受圣餐是表明我们愿意按照神的呼召与团体里的其他人彼此相交。除非同领一个杯，否则教会的敬拜绝不会达到高潮。我们在天上同领这杯的日子终将来到。神的三个位格的合一，以及我们借着三位一体的神在团体里的合一，都让我们充满盼望：终有一天，我们那四分五裂的生命、社会和种族将会重新

① 托马斯·梅顿：《生命的粮》（*The Living Bread*），纽约Farrar, Straus & Cudahy出版公司，1956年，xiii页。

得到整合。

当耶稣第一次向门徒解释圣餐中的饼和杯所代表的意义时，他们当中许多人都无法理解。保罗告诉我们：“无论何人，若不按理吃主的饼、喝主的杯，就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了。人应当自己省察，然后吃这饼、喝这杯。因为人吃喝，若不分辨是主的身体，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林前11：27-29）敬拜在耶稣破碎的身体和他流出的宝血中推向高潮。这种认识不能有任何掺杂，具有绝对的排他性。这就是为什么在结婚誓言中丈夫要对妻子说“以我身，敬拜你”。他是在宣誓，表明他要与妻子建立一种绝对排他的夫妻关系。因着这种关系，丈夫需要“敬拜”妻子。这样的关系是神圣的，因为夫妻二人已经成为一体。因此，婚姻可以用来比喻敬拜。

这也是为什么我们要借着圣餐与永生神相交，让他来到我们中间、住在我们里面。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借着圣餐与耶稣破碎的身体、流出的宝血发生联系。当我们用心灵和诚实敬拜神时，我们成为一个多样化统一的整体。在第一次领圣餐后，托马斯·梅顿谈到自己感受到的敬畏与责任，他这样写道：

我离开祭坛，走回自己所坐的长椅前。有人跪在那里祷告。一切都显得那么不真实。我也将脸埋于双手之中。我就是神的殿，那位向神一次献上就永远成全的牺牲者就住在我里面。他是神所预备、专门献给神的祭

物。此刻，基督在我里面降生，在我里面受难，也在我里面复活——我成了伯利恒，成了加略山。在基督里，我进到天父面前，呼叫阿爸父。神是我的天父，也是他的天父，他接纳我进入到那永恒无尽的亲密之爱中——这爱不是给所有受造之物的，而是为那些蒙他拣选、与他亲近、特为彰显他的爱的人而预备的。^①

梅顿将圣餐的奥秘描写得淋漓尽致，令我不禁想起早年在印度成长的时光。我的父母是英国圣公会会友，常去德里的一座安立甘宗大教堂^②。我想起在那里观看圣餐礼的经历。礼仪非常正式，但说实话，在整个圣餐礼的过程中，我都以旁观者的身份坐在一旁。当时，我还没有接受坚振礼，所以不能领受圣餐。周日是我打板球的日子，因此我总是不停地看表，以确保教会活动一结束就能马上离开。我甚至能将圣餐礼上说的一些话背下来，这样我就可以估计还有多长时间信徒就可以被叫上去领饼和杯。记得我总是期望领饼和杯的队不要排得太长。信徒一行一行地走到祭坛前面。每次分饼和杯的时候，我都能听见牧师们口中念念有词。不知道他们在说些什么，也不知道他们为什么要说那些话。我看见母亲在离开长椅走向祭坛跪下来之前，总是会整理好自己的纱丽，包住自己的头，父亲则是一脸极为严肃的表情。在领完

① 转引自休·克尔（Hugh T. Kerr）和约翰·马尔德（John Mulder）主编的《见证集》（*Famous Conversions*），大急流市Eerdmans出版社，1994年，241页。

② 安立甘宗是圣公会高派教会，比起低派教会，他们更强调礼仪。——译者注

饼和杯之后，他们会返回到自己所坐的长椅，在那里跪上一小会儿。然后，我们就可以走了！

梅顿的文字刚好把我经历的一幕完整地呈现出来：“我离开祭坛，走回到自己所坐的长椅前。正有人跪在那里祷告。”这对我来说，好像是某种“影儿”！那时我并不知道圣餐代表什么，也没有人给我解释，但是我觉得有些事情正在发生，而那些事是真实的。将柏拉图的洞穴比喻用在这里似乎很合适——就像墙上的影子，虽然看似非同寻常，但是这些“非同寻常”的、难以捉摸的、令人不可理解的东西，却说明一个未知的世界真实存在着。^①

无论我们拥有怎样的信仰，有时看起来我们似乎马上就要接受某些非同寻常的却诚然真实的事物，却在最后一刻选择了转身离开，这是不是有些奇怪？当时，我已经意识到圣餐礼中确实包含着一些属天的奥秘，但我从来不敢问及这些事，因为那时在我眼里再也没有什么比板球比赛更重要的事了。与此同时，教堂里举行的仪式和牧师口里的喃喃自语，对我来说仿佛就是虚幻的影子一般。我错过了，因此也就错过了它在属灵生命的干旱期所能带给我的力量。

梅顿看见伯利恒、加略山和空坟墓等都在他自己里面重现。这个跪下的人，在耶稣里被献与神，就像他自己最后所说的：“这爱不是给所有受造之物的，而是为那些蒙他拣选、与他亲

^① 柏拉图：《理想国》，卷七，514a-521d。

近、特为彰显他的爱的人而预备的。”这爱是神自己承诺的爱，如今已将我们紧紧地与神联系在一起。这就是圣餐的奥秘、伟大及壮丽之处——神将爱浇灌在我们心里，使我们彻底摆脱败坏和灭亡的命运。

在为亚当创造夏娃的时候，神预定了一个排他的、神圣的关系。在创造其他种族时，神也预先定下了这些种族间要彼此尊重、彼此合一的神圣原则。当我们领受饼和杯时，这意味着我们要与其他人彼此相交，所有阻隔人与人之间关系的障碍都被神的爱胜过了。一个不尊重自己妻子的丈夫，无异于破坏了他与神之间的关系；一个不尊重自己邻舍的人，也无异于破坏了他与神之间的关系。圣餐所代表的，既是纵向的人与神的关系，又是横向的人与人的关系。

第二是教导。

从旧约到新约，敬拜的态度及方法均有巨大的改变。尤其是，人们从前强调外在仪式，现在则更多地将注意力转移到了教导上面。自从犹太人散居各国，他们不能再到圣殿去敬拜，这样的改变就已经开始了。

当我们观察敬拜的五部分内容时，很快会发现教导成为整个敬拜仪式的核心原因——没有教导，敬拜的其他内容就很容易偏离正道。教导在这里起着指导并保持敬拜纯正性的作用。教导帮助我们理解敬拜的真正意义，让我们牢记神在过往岁月中的带

领。不仅如此，教导还帮助教会里的孩子们理解自己的信仰，将信仰传给下一代。

几年前，我在一个大会上就“门徒”这个主题发表演讲。最后一晚所发生的事令我终生难忘。那一周的聚会非常顺利，讲员们都以极大的热忱释放了他们的信息。最后的敬拜原打算将整个主题推向高潮。我先上台发言，然后由主教主持圣餐礼。赞美队整晚大部分时间都留在台上。为了摆放扩音器和乐器，台上所有的东西这时都必须清理干净。轮到我上台了，我就走上去发言（有人在台上放置了一个小讲台，让我可以摆放发言稿）。接下来，便是圣餐礼的时间。

首先，必须要把圣餐桌摆放好。空间太狭小了，所以整个仪式令人感觉不那么舒服。读完一段经文后，主教开始擘饼。因为圣经无处可放，他就顺手将它放在地上。在分饼的过程中，某个人的手机突然响了起来。没有人知道是谁的手机在响，直到有人拿出手机关掉——原来，这是协助分圣餐的一位同工的手机。她不得不停止分饼，疾步走到会众席前方，把手机关掉。那一刻，那晚的敬拜其实就已经结束了。那晚经历的一切，其实正说明了这间教会的实际状况。

我们或多或少会以为音乐才是敬拜的核心所在，其实不然。音乐只是敬拜的五个内容之一，是“赞美”的一部分。为了能让赞美队站得下，让所有的乐器都摆放到位，他们不得不清理讲台，这让我们以为只有歌唱才是在敬拜。其实，并不一定是这样。

在2004年庆祝威尔士大复兴一百周年的大会上，我又经历了一次人们对敬拜的误解。我们在一间具有悠久历史的教会里聚集。著名的传道人伊凡·罗伯斯（Evan Roberts）曾在这里讲过道，正是他的讲道点燃了复兴之火。威尔士人的确善于歌唱！能够看见威尔士人的合唱队就很棒了，更别说听他们唱了。威尔士大复兴时流行的标志性歌曲《爱如海深》（*Here Is Love Vast as the Ocean*）是一首非常优美的诗歌，深深地触动着我的心。每次听到这首歌，我都会禁不住流下热泪。这首在圣灵的感动下写出来的歌，好像是神特别为了软化威尔士矿工乃至所有威尔士人刚硬的心而写的。是的，这首歌不仅令威尔士人受感而唱，也深深地触动了我们的心灵。

如今，距离当年的大复兴已经过了一百年。在那间教会里遇到的一些人告诉我，他们已经超过二十五年没有去过教堂了。我看见那些男女带着惊异的表情彼此问候，他们已经有整整一代人的工夫没见过面了。令人惊奇的是，以前那些歌曲被保留了下来，那些教导却已销声匿迹。

同样的事是否也会发生在我们这个时代？我们是否也会只沉迷于敬拜的音乐及形式，却对为什么要敬拜的教导不闻不问？教导必须再次成为敬拜的核心，我们必须按照圣经的教导来引导和塑造我们的敬拜。当然，在这里我并不是说只要有正确的教导，就能够确保一个教会充满活力，并非如此。但是我想说的是，教导的缺失或错误的教导，肯定会使一个教会偏离正道。

如果你不相信这已经是现今教会所面临的重大问题，那你就尽可以在教会里拦住一个年轻人，让他指给你看圣经里有关救赎的经文。然后，你再让他说出现在最流行的歌手组合或歌曲。相信吗？他一定会更乐于回答第二个问题。

第三是祷告。

说到祷告，恐怕我们对它的了解少之又少。几年前，我听到了印度著名的基督徒巴辛（Bakht Singh）的故事。一次，他和助手走了好几公里路去参加一个会议，他在这次会议上受邀发表演讲。一个印度人拦住巴辛，向他挑战说：“我们现在正在遭遇干旱。你说神是应允祷告的神，既然你的神真的存在，为什么现在你不求他为我们降下雨来呢？”据说，巴辛这样回答这个人：“如果我祷告求雨，而神应允了这个祷告，你愿意成为基督徒吗？”这个人大着胆子回答说愿意。于是巴辛便跪在地上准备祷告。这时，他的助手把手放在他的肩上，说：“我们还有几公里路要走，而且没带伞。你真想现在就祷告吗？为什么不等我们到了目的地之后再祷告呢？”

第一次读到这个故事时，我禁不住笑出了声。即使在今天，我仍然不知道这到底是一个真实的故事，还是只是一个传说。但无论这个故事是否真实，它流传了下来，只因为巴辛是一位祷告勇士，别人在他的祷告中看到了信仰带来的真实力量。

有一天，纽约的一位邻居到我家来，请我为她家里所发生的

一件急事祷告。我对她说：“你自己就可以祷告，我还是来教你如何祷告吧。”

“哦，不必了，”她回答道，“我自己会祷告那些我想祷告的事，但这事只有你能帮忙。”换句话说，她的意思是：只有我的祷告才能直达神的宝座前，而她的祷告可能会中间受阻而不知所终。有些时候，我们对祷告就有这样糊涂及错误的认识，以为神会对我们的祷告不加理睬。

再也没有什么比祷告更能帮助我们看清自己内心的想法，同时也明白并顺服神的心意。祷告并不是我们一个人在那里滔滔不绝地说，有时我们以为这样才是在与神沟通。祷告其实是与神对话，让神借着这些对话改变我们的心意，这样，他在我们身上的旨意才能得以成全。祷告是基督徒得到的最宝贵的礼物，借着神在祷告中直接或间接的引导，基督徒开始学会因着神本身而爱神，而不仅仅是因为他赐下的恩典。

第四是赞美。

神为什么要设定一些节期让自己的百姓来敬拜他呢？因为神希望自己的真理能够在一年中特定的日期里得到充分的表达。借着这些节期，神希望我们不要忘记敬拜所蕴含的真实含义——为我们所得的救赎表示感谢，为我们得救后所走的道路不断赞美，为我们所得的复活生命大声欢呼。

这些都是神救赎计划的一部分，我们要一路为此欢喜快乐，

直到回归天家的日子。赞美包含着非常丰富的含义，当我们真正明白这一点的时候，我们的生命就充满了对神所行奇事的赞美。缺乏敬拜感的赞美令生命了无生气。

在旧约圣经的最后一卷书《玛拉基书》中，先知玛拉基描述了一群可怜的以色列人。这些人的生命中不再有赞美和敬拜，他们对神所给予他们的每一份爱都心存怀疑。当神问他们为什么干犯律法时，他们就大声表明自己的无辜。这些人甚至将信仰看作一种重担（参玛1：13）。这实在是对神的一种亵渎——有限的受造物竟然对无限的神感到厌倦，竟然认为神满足不了自己的需求！当敬拜和赞美失去了对象和目标的时候，这一切就会发生。

第五是奉献。

最终，当以色列人厌倦了祷告和赞美，他们也失去了奉献的心。他们不是将最好的献给神，而是把那些瘸腿的、瞎眼的、患病的，就是他们手中挑剩下的祭牲献给神（参玛1：7-14）。

将最好的留给自己，将不好的献给神，这是亵渎。一个拥有真实敬拜之心的人，总会把最好的按时按量地奉献给神。一个真正敬拜神的人总会为了神深切关注的事而献上自己的所有。我想知道：是否会有那么一天，我们一觉醒来，发现我们将本该花在那些受伤、受压迫的人身上的钱，都挥霍在自己的需求和过度奢华的敬拜场所上？这些事令神哀伤。我们若认为自己是真心敬拜神的人，就必须拥有一颗奉献的心，学习应当如何奉献。只知道

将钱花在自己身上，却吝于将钱奉献给那些真正有需要的人，这可能正是我们的信仰被大多数人嗤之以鼻的原因。

以上就是敬拜的五个主要内容。神是我们的敬拜对象，也是呼召我们一生跟随的引导者。我们所需的一切都掌管在他手中。当我们将影子与实际区分开的时候，就会发现神所赋予我们的真实快乐和意义。

敬拜：关键的连接线

新约圣经的最后一卷书《启示录》，呈现了教会在新天新地中敬拜的场面。在这荣耀的时刻，各族、各方、各国、各民都聚集在一起，用同一种语言将荣耀归给神（参启7：9-17）。他们将全部注意力都放在那位创造并拯救他们的神身上。在那一刻，所有的文化都找到了自己最完美的表达，而且他们的表达都是一样的。

在早年的服侍中，我曾有好几次见证不同的人回应神的呼召成为基督徒的经历。下面我会举两个例子，说明神的作为就是要让不同的人在真理的名下合而为一。

记得我曾在波士顿郊区讲道，当时讲的是什么我已经不记得了，只记得分享完信息，我邀请所有愿意接受耶稣为救主的

人到台前跪下。第一个回应这个呼召的是一个戴着兜帽的人，同时也有一些人跟着他一起走到前面。我记得有好几个人一同跪在台前。

后来，我站在会众面前回答他们所提出的问题。这时，一个执事走过来对我说：“有位女士想和你说几句话。”于是我走到台前，跪在那个女人旁边。她叫珍妮特。那个叫我过来见她的执事是一位绅士，他非常抱歉地解释说：“对不起，拉维，因为她头上戴着兜帽，我一开始完全没看出来她是一位女士。我用胳膊抱着她，后来我听到她的声音，才忽然发现和我说话的是个女人。”

几分钟后，珍妮特开始向我讲述她的故事。她是个妓女，以卖身为生。她从事这个行业已经有好几年了。那天晚上，她走到街上准备拉客，但这次她看见教会门外立着一块标牌，上面写着“特会——帮你解答人生问题”。“我对我的人生厌烦透了，”她说，“我厌倦了每晚都要做同样的事。我憎恨自己挣到的每一分钱。我把自己的头包起来，是因为我羞于让别人看到我里面是多么肮脏。请帮帮我。”

那时我还只是一个二十岁出头的年轻人，我就那样跪在一个妓女身边，看着神改变她的内心。她曾经以为的快乐其实全无快乐可言，而最大的快乐，正如梅顿所言，就是“进入那永恒无尽的亲密之爱中——这爱不是给所有受造之物的，而是为那些蒙他拣选、与他亲近、特为彰显他的爱的人而预备的”。对我来说，

那真是一个极其特殊的时刻！那一晚令我永生难忘！

《诗篇》告诉我们，在神右手中有永远的福乐（参诗16：11）。敬拜是我们人生中最大的快乐，其他的快乐都因敬拜而有了意义。

另一件令我难忘的事发生在另一个国家，和我前面所提到的事不是发生在同一年。我刚刚结束“人类对意义的寻求”的演讲，一名学生站起来大声向我喊道：“生命中没有一件有意义的事！”我试图和他就这个问题进行一些探讨，但他最终总是用“生命中没有一件有意义的事”这句话来回敬我。最后我告诉他，他根本无法证明这一点，因为：要想证明他的话是对的，他就必须先承认他证明这个论点所用的论据是有意义的才行。而如果那些论据是有意义的，那么他所说的生命中没有一件事是有意义的这个论点就根本无法成立。此外，如果生命中所有的事都是没有意义的，那么他口中所说的话也是没有意义的。因此，他就等于什么也没有说。

我说完这些话，听众中出现了短暂的沉寂，接着便爆发出一阵大笑——这样的回应令那位学生感到十分尴尬。走出会议大厅的时候，我看见那位学生还在对自己不住重复着我所说的话：“如果生命中没有一件事是有意义的，那么我所说的话就是毫无意义的，而且……”我得承认：那个场景确实令我忍俊不禁。

最令人难忘的是那天晚上稍后所发生的事。后来，我受邀到当地一家座无虚席的教会讲道。讲道结束后，我邀请所有接

受耶稣基督做救主的人到前面跪下来祷告。第一个回应我的呼召走到台前的，正是那个就生命意义向我发问的年轻学生。我走下讲台跪在他身边。他告诉我，他所提出的问题令他产生了一种无可遏止的渴望，他想要了解生命意义。如今跪在台前，他已经认识到，当他愿意降服于神、敬拜神的时候，他的问题便得到了解答。

无论我们是否试图用各种方法寻找过快乐，或者对人生问题产生过什么困惑，其解决办法无外乎就是降服在神面前。首先，我们必须把自己献在祭坛上——这个祭坛不容任何的虚假掺杂在其中。正是在那里，我们才能发现生命的真正意义所在。

这就是为什么敬拜如此重要。敬拜将生命中的所有丝线连接到一起，编织成一个美丽的整体。只有有了敬拜这条丝线，整个图案才能保持不变。敬拜既是奥秘的，又是庄严的。

Chapter 8

第八章 终极追求

1979年3月23日是非常美好的一天。之前我已经出差好几个星期了，这天玛吉来亚特兰大与我会合。玛吉那年二十八岁，我到机场接她时，她看起来神采奕奕。那时正值晚高峰，我们径直开车前往教会。我准备讲完最后一场道，第二天就前往佛罗里达休假一周。我们坐上车，进入85号洲际公路，一直往北开。这条公路是贯穿整个城市的主要交通要道。

开了大约十五分钟，玛吉突然莫名其妙地感到腹部一阵剧痛。随着疼痛加剧，她整个人开始变得十分虚弱。当我回头看她时，她只能勉强说出几个字：“请带我去你住的地方，我需要躺

下。”我感觉情况不妙。不一会儿，她就开始意识不清了。我立即调转头尽量往高速公路的右侧靠，同时打开车子的紧急事故灯。我很惊讶的是，这时路上的车子竟然开始往一旁闪避，给我留出足够的空间，让我驶离高速公路。接着我看见路边有一家假日酒店（Holiday Inn），于是我径直开进了停车场。

我奋力将玛吉抱出车身，这时她已经完全失去了知觉。一个路经停车场的女人看到这一幕，就跑过来帮忙。我们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玛吉平放到饭店大厅的长椅上。那个女人告诉我她是护士，“碰巧”到这家饭店用晚餐。她拿起玛吉的手为她检查脉搏——没有脉动。此外，她也检测不到玛吉有任何呼吸。“她这是心脏病突发！”她大声说，说完就开始为她做人工呼吸。

“心脏病突发？”我疑惑地大声质问道，“怎么可能？她还不到二十九岁！”

前台接待员立即拨通电话叫来一辆救护车，配备有氧气设备。几分钟之内，我们就往医院疾驰而去。救护车上的护理人员告诉司机快点开，因为他既测不到玛吉的脉搏，也测不到她的血压。

到了医院，所有人都进入高度紧急状态。玛吉立即被送往急救室。我觉得自己等了极其漫长的一段时间，才看见医生向我走来。他告诉我必须立即为玛吉动手术，他认为玛吉的症状很像是宫外孕，但他不能确诊，所以必须切开她的腹腔做一个彻底检查。他说，为了挽救玛吉的生命，可能还会切除她的子宫。

接下来又是一段极其漫长的等待，然后我看见医生走了出来。他告诉我玛吉没事了。她流了差不多全身百分之六十的血，现在急需多次输血。他说，如果这次事故是发生在飞机上，或是我们再晚来十分钟，玛吉肯定就没命了。

折腾了差不多一整夜，我终于回到了酒店房间，但整个人仍然处在惊愕之中。在医院的时候，从急救室出来的那个人手中拿着一个绿口袋，里面装着玛吉的衣服。看到那个口袋的那一刻，我才意识到我差一点失去她。我哥哥也是一名外科医生，他打来电话告诉我，像玛吉这样的状况，在任何医院死亡率都是最高的。

玛吉和我曾很多次回忆起这次事件的始末，每次想起来我都仍会瑟瑟发抖。有趣的是，每次玛吉提到这件事，她都说她对整个事件的细节了如指掌。她听见那个护士在酒店大厅里将她的症状诊断为心脏病突发，听见我的回答，并试图安慰我，让我知道她没事，但她就是说不出话来。她还听见急救车上那个护理人员说的话，她想，如果他们发现她其实什么事都没有，她一定会感觉很尴尬。她说在整个过程中，她好像漂浮在天花板那里，观察着事件前后的每一幕。她没有任何情感反应，好像是在观看别人的事，类似于“灵魂出窍”的体验。

人们可能会怀疑她这个经历的可信性。她那时是处于休克状态吗？这真的是一次“濒死”的经历吗？后来，因为外力的干预又活过来了？我们对这些事思前想后，然后不得不承认：无论用

何种方法，我们都对人在死亡前所发生的事知之甚少。而主观揣测那个时刻人的灵魂到底是在“身内”还是在“身外”，都无异于是在冒极大的风险。但这样的揣测总是在困扰着我们，我们总希望自己能知道些什么。

一想到终极追求（Destiny），我们不是想到死亡，就是想到死后所发生的事，这是不对的。终极追求所包含的内容远不止这些。终极追求指的是一个人在生命结束之前对死亡的态度，无论死亡是早来还是晚来。我们的终极追求在神手里，它不仅关乎我们存在的意义，同时也关乎神在我们身上的旨意。在上一章我们看到，敬拜这条丝线将神在我们生命中安排的所有丝线连接到一起。那么，终极追求在此生和永生中的重要性是什么呢？

反映神的荣耀

圣经清楚地指出，神拣选我们，要把我们塑造成他儿子的形象。神的儿子就是我们这一生所要追寻的目标。虽然，我们不会在实体上成为耶稣，但是神呼召我们要像他，成为耶稣的反光明镜。

旧约禁止以色列人为自己雕刻偶像（参出20：4），禁止任何人以任何可见的形象来代表上帝。这是神亲口颁布的命令，原因十分简单——受造物永远不能代替造物主。然而，神赐予我们

特权，让我们能够成为他的映照，反映出他的荣耀。

我们要反映出神的什么荣耀呢？

你还记得耶稣的门徒曾问他住在哪里吗（参约1：38）？其实，他们是话里有话。实际上，他们是想知道耶稣到底从哪里来，他所说的“家”到底指什么。要想反映出耶稣的形象，首先必须要明白耶稣所说的“家”，指的就是他和天父所在的地方（参约8：14-29，12：44-50）。耶稣谈了许多他在地上的使命，但是当他的使命快要结束时，他经常说他要回到天父那里去，还说他本来就是从那里来的（参约13：3）。耶稣告诉门徒：他去是为他们预备地方，就是他与他们以及我们同在的地方（参约14：2-4）。简单地说，与神同在是每一个基督徒最终的归宿。

当今，我们生活在一个不断变化的社会当中。当我们看重的首先是经济实力时，家便成了一个短暂的安身之所。我们从一栋房子搬到另一栋房子，从一个城市搬到另一个城市，无法在一个地方久留到我们可以将之称为“家”。我们在哪里工作，就在哪里落脚。于是，心灵便无家可归。

三十多年来，我一直是一个四海为家的人，在全球各地巡回讲道。我经历了许多，享受了许多，受到过许多嘉奖，也有许多朋友。我领略过泰姬陵的美丽，欣赏过阿尔卑斯山的雄伟壮丽，观赏过大海的浩瀚无际。我品尝过世界上的珍馐美味，听到过东道主对我最美善慷慨的赞许。我永远都不会忘记这些经历所带给

我的美好感受。然而，没有一件事——真的没有任何一件事——能比旅行即将结束、需要打点行李赶赴机场更令我激动，因为那意味着我要回家了。

为什么家会让我产生这样的感受？因为那是世界上唯一可以让我按照自己的本相生活，并且被人完全接纳的地方。我愿意成为一个更慈爱的父亲，也愿意成为一个更体贴的丈夫。如果一切可以重新开始，有些事我不会去做，有些话我不会去说。虽然我有那么多令人遗憾的缺点和瑕疵，但是家人们从未因此拒我于千里之外。在家里，每天早上醒来，我不必非得看起来多么完美无缺，才能赢得妻子对我说一句“我爱你”。在家里，我可以随意将自己的双脚高高抬起，然后让我的头向后仰着——天知道看起来像什么样子。但是，即使我以那么不雅的姿势坐着，妻子仍会过来送给我一个吻，然后温情地给我盖上一条毯子。家是一个无拘无束的地方，是一个在精疲力竭的时候仍能让你得到关爱和尊重的地方。家是一个给予爱的地方，我被爱不是因为我有名，也不是因为我讲过的道或我写的书，而是因为我就是我。

我相信，这就是我们的主所描绘的天上的情形。我们完全认识他，他也完全认识我们（参林前13：12）。神知道我们的弱点，而到那时，我们也会真正认识到他的超越和伟大。他早就认识我们，所以他称我们为自己的孩子和朋友。最终，当我们说完了他吩咐我们说的话、做完了他吩咐我们做的事之后，他就会召我们回家与他同在。我们将会与神住在家中！那就是我的终极

追求（参启21：3）。

在《一个婴儿的葬礼》一书中，博勒姆讲述了一个令人潸然泪下的故事。一天，他和妻子正在准备外出野餐的食物，想去河边公园度过美好的一天。从厨房的窗子望出去，他看见一个女人正在房子外面的甬道上来回踱着步。这个女人看起来心事沉重，每走一步似乎都要下很大决心。突然，她转过身，向他家的房门走来；但是，又兀地转过身去。观察了她几分钟后，博勒姆走到门外，问是否有什么事可以帮忙。

“您是隔壁那间教会的牧师吗？”她问。博勒姆说是的。于是，她又问是否可以进屋，因为她有一段伤心的故事想要与他聊聊。他请她坐在一张舒适的椅子上，自己则坐在她的对面，身子向前倾，听她讲述。她说，她的婴儿突然死了，而平时她很少上教会，现在她想请人帮忙把婴儿埋葬了。

“我很乐意帮这个忙。”博勒姆说。于是，他问了许多相关细节——婴儿父亲的名字、出生日期以及所有登记时需要用到的资料。他们将孩子下葬的时间定在第二天下午，然后她起身道别。那天早上，当博勒姆和妻子外出野餐时，他告诉妻子那个女人从一进屋起就显得六神无主。他猜想那个女人是不是还有什么事没有讲出来。但是很快，这种想法就从他的思绪中溜走了。

黄昏时刻，他和妻子回到家，那个女人正站在屋外等着。“我没有和你说实话，”她承认说，“我还没有结婚。我的孩子是私生子，一生下来严重畸形。”她一边痛哭，一边讲述自己的

身世。

“那没什么关系，”他安慰她说，“这一切都不会影响我们明天下午的葬礼。”

第二天下午，一共三个人出席了葬礼——博勒姆及妻子，还有那个女人。让事情显得更加糟糕的是，那天又下起了瓢泼大雨，气氛于是更为孤寂、凄凉。那是一块全新的墓地，那个畸形的婴儿第一个被葬在那里。他们每人手里都拿着一把伞，总共就他们三个人。博勒姆说，他服侍了很多年，那一刻他第一次感受到如此强烈的孤独，他完全能够体会到那位年轻母亲内心的痛苦与恐惧。此后过了许多年，那位母亲一直是那间教会最忠诚的一位会友，几乎每周都会出席聚会。^①

“这个女人为什么会那么忠诚地出席教会聚会呢？”有人可能会问。那是因为：教会里有人接纳而且尊重她死去的孩子。从某种程度上说，因为有了那场葬礼，这间教会成了她的新家。在那里，她被接纳、被保护、被关爱以及被饶恕，那里就是通往孩子所在的天家的大门。

墓地，无论新旧，都不是我们最终的目的地，它只是一个与肉体告别的地方。其实，人并不在那里。在那里的，仅仅是最后的记忆。墓地并不是真正的归宿，只是我们与心爱的人暂别的地方。耶稣从天父那里来，又回到天父那里去，那是为你、为我准

^① 博勒姆：《一个婴儿的葬礼》（*A Baby's Funeral*），选自《日落时分的梦》（*Dreams at Sunset*），伦敦Epworth出版社，1954年，51页。

备地方。那里才是我们最终的家，才是我们永远的居所。我们之所以如此珍视天家，是因为那里将是我们永恒的安息之所。

触碰永恒

我相信还有一些事也很重要。还记得耶稣死后那些门徒有多害怕吗？他们四处躲藏，虽然心里没有完全绝望，但也知道不会听到什么好消息（参约20：19）。妇女们则跑到墓地准备膏抹耶稣的尸体（参路24：1）；那一刻，她们完全没料到坟墓已经空了，耶稣会向她们显现（参太28：9-10；约20：14-18）。

从表面上看，整个耶稣复活的故事完全不可思议，根本无法令人信服。然而，这些妇女却按照耶稣的吩咐，将他复活的信息告诉给其余的门徒，让他们明白这正是耶稣曾经说过要发生的事。对所有人来说，这些事都是那么不可思议！童女生子已经够令人难以接受了，而现在又出现了死人复活的事，怎么会这样？一听到这个信息，彼得和约翰立刻就马不停蹄地向墓地跑去，要对这事一探究竟（参约20：3-9）。

正如大家所预料的，人们对耶稣复活的反应截然不同。在七日头一日的晚上，门徒们都聚在一个隐蔽的地方，门上了锁，他们对所发生的一切和即将发生的一切都心存恐惧。突然，耶稣出现在他们当中——显然，上了锁的门并没有拦阻他的到访。他向

每一个人问安，然后吩咐他们把他已经复活的好消息报告给每一个人（参约20：19-23）。

那天晚上发生这事的时候，多马并没有在场。多马凡事都要亲自验证，也许他认为一切都已经结束了，没有必要和那些失败者们混在一起。然而，其他门徒迫不及待地将那天晚上所发生的事讲给他听（参约20：25）。

“这怎么可能呢？”他坚持着，“我若不是亲眼看见耶稣，亲手摸过他手上和肋旁的伤痕，我就是不信。”这个请求的确不同寻常。不久之前，多马还曾问耶稣要往哪里去，他是否可以与他一同去（参约14：5）。现在，多马却怎么也不肯信，还坚持要亲眼看见耶稣，亲手摸过耶稣的伤口，才能相信。

一周后，门徒再次聚在一起，房门上了锁。这次，多马和他们同在一处。他可能会想，如果这事是真的，那么他一定不能再错过这次机会。我真的很想知道他脑子里都在想些什么。是否有人建议说：“这次还是不要给房门上锁了，耶稣来了怎么办？”是否有人会说：“房门上不上锁都没关系，上次房门不就是锁着的吗？”出于恐惧，他们还是把房门锁上了——忽然，耶稣又出现在他们当中。他首先对多马说：“伸过你的指头来，摸我的手；伸出你的手来，探入我的肋旁。不要疑惑，总要信。”（约20：27）

对此，多马做出了简短而准确的回应：“我的主，我的神！”是的，耶稣已经战胜了死亡。不仅如此，无论是墙壁还是

关锁的房门，均无法对耶稣复活的新身体造成任何阻碍。与此同时，门徒们不仅可以看见、抚摸，而且可以感受并认识复活的耶稣。在伊甸园中，人若是吃了分辨善恶树的果子就会死亡，这是因为魔鬼诱使人在眼目的情欲上犯罪，使人陷入死亡。如今，耶稣邀请人们进入到他胜过肉体 and 死亡的得胜中。吃善恶树的果子让我们自以为拥有自主的权利，如今，当我们与造物主相遇时，我们就认识到，只有他才是我们生命的创造者，与他同在才是我们最终的归宿。

在所有的感觉中，触觉是我们最渴望拥有的。从诞生之日起，我们就对食物以及亲人的拥抱和抚摸充满了渴望。一位做按摩师的朋友告诉我，按摩对独居的老人特别重要——对他们当中的许多人来说，只有在按摩时，他们才能与别人发生肢体接触。充满爱意的抚摸能给人带来极大的安慰和保护。

我们身体上最强大的功能之一就是感觉能力，这不仅包括生理上的感觉，也包括情绪上的感受。当我们的身体受伤时，我们会感觉到疼痛。当我们拉着爱人的手或亲吻亲人的脸庞时，我们会感受到爱意。还有一些感觉来自于我们对事物的认知及设想。无论是好消息还是坏消息，都会令我们产生身体上的反应。我们的身体和头脑会因着与消息传递者的关系或消息本身，产生一些不同的化学及生理反应。我们的感觉会随着我们对事物的认知而不断转换。具体步骤如下：事物本身→我们对该事物的认知→我们对该事物的反应（感觉）。我们知道一个人对某件事的正常反

应应该是怎样的。

分析我们对事物的感觉，这听起来是不是有点不切实际？似乎有点。人们常常描述一种感觉，说那是语言无法形容的。我们当然知道为什么如此——因为我们是感性的存在。

这么多年来，文学界最引人注目的人物之一应当是王尔德（Oscar Wilde）了，这个名字已经成为享乐主义及穷奢极侈的同义词。王尔德是所有喜好感觉及感官享受的人中最具代表性的人物。还只有四十出头，他就已经躺在巴黎一间狭小的房子中等死。这时的他，脑子里不住地思想永恒的事情，于是就写下“我在地的深处寻求你”这首诗。这首诗给许多人带来巨大的影响。在恐惧的阴霾里，他说出了这样一些耐人寻味的话语：

迷茫中我不住地呼求，
不要让我的灵魂麻木地死去！
我的身体已日趋衰残，
我的气息也日渐微弱，
我的感觉越来越愚钝，
在无望中不知所终。
我不再有爱，也不再有恨，
我的生命已渐行渐远。
愿真有一个令我欢喜的天堂！
愿真有一个令我颤抖的地狱！

那里有火是永恒的火，
 经久不息直烧到永远！
 我愿意像绑在旋风车上的伊克西翁，
 只要我还能有感觉！
 神的儿子啊，怜悯我，
 即使我的灵魂落入阴间，
 也不要让我的感觉尽然丧失！^①

王尔德祈求神不要拿走他的感知能力，即使他的灵魂要落入阴间被火焚烧。虽然这首诗是出于他诗意的想象，却表达出他最真实的想法。真正的死亡就是感知能力的丧失，而能感知正说明他还活着。

我的终极追求是什么？就是借着感知和思考，让神在我身上的旨意得着最完美的表达。在抵达天家前，我所有的经历和感知可能还模糊不清，但到达天家之后，这一切都将变得尽善尽美。

真实还是想象？

这一切是否只是出于想象？不，这是真实存在的。我们个人的经历以及历史的事件就足以证明。先来看看我们的个人经历。

^① 转引自博勒姆：《天上的和音：关于八福的研究》（*The Heavenly Octave: A Study of the Beatitudes*），大急流市Baker出版社，1936年，28页。

我们所有的渴望，都预示着一个永恒天家的存在，在那里一切都拥有着最完美的表达。路易斯在《荣耀的重负》一书中对人类的渴望这样写道：

说起存在于我们内心的渴望，我总是觉得有点羞于启齿。但同时，我又恨不能将所有人内心的渴望都暴露出来。这些渴望曾给我们带来如此多的伤痛，有时我们把它称为怀旧情绪，有时则把它称为罗曼蒂克情怀，有时还把它称为青春期情结。与此同时，这些渴望令人感觉如此甜蜜，每次和挚友谈起它们，都禁不住感到有些不自然，甚至还会笑自己。最有意思的是，虽然我们常想隐藏这些渴望，不去谈论它们，实际上却一样也做不到。我们不想谈论它们，是因为这些渴望在现实生活中常常无法实现。我们无法隐藏它们，是因为我们的一举一动总会不自觉地把它们带出来，就像热恋中的人，一提到心上人的名字脸就会红一般。^①

在描述我们内心当中这些永无止息的渴望时，路易斯是如何描述的呢？他说这渴望很奇怪，就如同我们常常感慨时光飞逝，而这件事其实根本没什么可感慨的一样。“时间如飞而逝！”我们会说。路易斯说，这种感叹就好像鱼感叹水为什么这么湿一样

^① 路易斯：《荣耀的重负》（*The Weight of Glory and Other Essays*），大急流市Eerdmans出版社，1979年，4页。

不合情理，除非鱼真的可以在陆地上生存。^①而我们之所以会感叹时间的流逝，是因为在我们内心深处有着对永恒的渴望，因为我们是“为永恒而造的”^②。在谈到天堂时，我们总有些“羞于启齿”，也许是因为我们认为自己受过高等教育，不应该再接受那些“童话故事”。无论如何，我们内心深处对天堂持续不断的渴望，恰巧证明了它的真实存在。

诗人们在谈到这个题目时毫无惧色，因为想象力赋予了他们足够的空间，来表达这份长存于内心的渴望。几年前，我曾听过一首由普罗克特（Adelaide Anne Proctor）作词、沙利文（Arthur Sullivan）谱曲的传统诗歌《失落的和弦》（*The Lost Chord*），这首歌也令我认同了这个说法：

一天我坐在风琴边，
 疲倦困乏百无聊赖，
 任凭指尖在琴键上随意滑过，
 嘈杂的音符随之而出。
 我不知道自己是在弹琴，
 还是在做梦。
 我敲击着一个和弦，
 听起来像一声庄严的“阿们”。

① 转引自范谢顿（Sheldon Vanauken）：《严酷的爱》（*A Severe Mercy*），纽约Harper & Row出版社，1977年，93页。

② 范谢顿：《严酷的爱》（*A Severe Mercy*），203页。

好似黄昏前的一抹猩红，
又像天使诗歌的终结，
又如神那施恩的手，
抚摸着发热灵魂。
它使痛苦与哀伤平息，
好像爱胜过冲突。
它好似我们不和谐的生活中，
倾泻而出的悦耳回音。
它将所有的困惑，
都带入完美的安息。
它颤抖着渐趋平静，
极不情愿的样子。
我曾徒然地寻找，
那遗失的天上的和弦，
从风琴的核心发出，
进入到我心灵的深处。
那代表死亡的光明天使，
会再次说出那个和弦——
此曲只在天上有，
带着庄严的“阿们”。

这首诗的每一句都蕴含着深刻的含义。比如这两句：“它好

似我们不和谐的生活中，倾泻而出的悦耳回音。”即使我们生活在不和谐中，我们的灵魂仍然在渴望并等候着那真正的和谐。是的，那个渴望就在我们心灵深处。作家们用不着非得遇到紧急情况或站在一个更高的生活角度，或非得流失身体百分之六十的血液，才能写出这样的诗作。只要凭着神所赐予他们的想象力，他们就能让我们瞥见永恒的样貌。

有人可能会说那不过是想象，不过是一个美好的愿望。愿望不等于真理，愿望再美好，也并不能保证事情一定会照此发生。

真凭实据

我认为正是拉撒路的故事让基督教信仰的可信性达到顶峰。拉撒路是耶稣的一个朋友，他得了重病，他的两个姐姐马大和马利亚派人去请耶稣。等耶稣赶到他们在伯大尼的家时，拉撒路已经死了。他的两个姐姐出来迎接耶稣，话里不禁流露出对耶稣的埋怨：“主啊，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接着，马大又说：“就是现在，我也知道，你无论向神求什么，神也必赐给你。”（约11：21-22）

这句话流露出来的想法有点奇特。她的意思是：“既然你先前不在这里，没有阻止这个惨剧的发生，那么我们希望你现在就来挽回这事。”耶稣向她保证说有一天拉撒路必要复活（约11：

23)，但那句话并未给马大带来什么安慰，她想让耶稣马上就让拉撒路活过来。实际上，她宁愿拉撒路死两次。（我曾经在塞浦路斯参观过一个墓穴，据称那正是拉撒路的墓穴。墓穴上刻着这样十几个字：“拉撒路，耶稣的朋友，死过两次。”）

最激动人心的时刻到了，耶稣向拉撒路的墓穴走去。当耶稣看到拉撒路的墓穴时，不禁哭了（参约11：35）。即使耶稣知道自己会使拉撒路从死里复活，他还是哭了。死亡是大有权势的，但神的权能能使我们以爱为旌旗胜过罪恶。

拉撒路的复活预示着耶稣自己的复活。这里的关键是：如果耶稣是一个骗子，从事的是一个自欺欺人的勾当，那么他尽可以这样说：“有一天，我也要在灵里复活。”没有人能证明这样的宣告是否矛盾或错谬。然而，这并不是耶稣的预言。他预言的是他的身体要复活——如果他的复活不是身体复活，那么这一切就不过是一场显而易见的骗局。他的宣告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耶稣首先宣告了自己所要做的事情，接着便使它应验，证明自己的宣告不是莫须有的。这宣告有着深远的意义，它意味着我们的身体，就是使徒保罗称为“圣灵的殿”（林前6：19）的身体，有一天要像圣经宣告的那样改变形状，与耶稣“荣耀的身体”（腓3：21）相似。这身体与我们每个人的特性、人格特质都要存到永远。

福音书中所记载的耶稣登山变像之事常常令我感到着迷。彼得、雅各和约翰曾亲眼目睹了这令人震撼的一幕。这三个使徒看见与耶稣说话的摩西和以利亚时，竟然能一眼认出这些就是旧

约中记载的杰出人物，这着实令我感到万分惊讶。他们真的听到了来自天堂的声音吗？耶稣认出这两个旧约人物了吗？这几个使徒从神那里领受了什么内在启示？这些细节，福音书的作者均未提及。

彼得在看见这两个旧约人物时的反应很有意思：他想为每一个人搭一座棚（参太17：4）。搭什么棚？这些住在天上的人怎么会住地上的棚？彼得似乎忘了，摩西和以利亚并未在地上留下坟墓：神曾亲手埋藏了摩西，没有人知道他的坟墓在哪里（参申34：5-6）；而以利亚则未经过死，就被从天而降的火车火马接走了（参王下2：11）。这两个人并未留下墓志铭，耶稣则根本不需要墓志铭。

地上的居所、坟墓和墓志铭，这些在神对我们一生的计划中如同无有。最终，我们要与神同在，我们所有的一切都会按照神所预定的达到完全。如今我们住在地上，但有一天我们要移居到天上。这期间就是我们在世寄居的日子，其中的每一天都需要我们用永恒的眼光来看待。

巴赫曾说过，音乐唯一的功用就是荣耀上帝及再造人的心灵。有一天，这会成为我们生命的真实境况——我们都拥有一个新心，并且为荣耀神而活。每一个人都需要被“再造”，我们在地上生活的每一天，都是我们在天上生活的预演。每一个民族、每一个国家在每时每刻经历的每一个痛苦哀伤，都会在神的计划中达至完全。

真相大白

库斯·菲杰（Koos Fietje）是我大学时代的好友。他是荷兰人，长得高高大大的，意志坚定、心地柔软、勇敢无畏。我们常在一起谈话，共叙友谊。

后来，他和妻子科琳一起到泰国做宣教士。一次，在去往柬埔寨的途中，我有机会在泰国停留一晚。库斯和我聊了整整一个晚上，我们谈到各自的梦想，也谈到如何在神带领并呼召我们所做的事工上大展宏图。我们一起做了祷告，分手后，我仍不住地想到库斯对我所说的话。他说，他总感觉有一天自己会为了给基督做见证而付上生命的代价。这次谈话后又过了七年，也就是1981年，库斯在泰国一个小村庄传讲福音时惨遭杀害。

二十多年后，我第一次遇见他的女儿马蒂娜。她前来聆听我的一次讲道。讲道结束后，她就一直等在旁边，准备在我与别人讲完话后和我谈上几句。她向我做了自我介绍。“我一直想要见您，”她说，“因为有人告诉我您是家父最亲近的朋友之一。”

我用一只手臂搂着她，我们一起坐下来说话。父亲被杀时，她还是小孩子。后来她再也没有去过泰国。虽然如今她已经是一个少妇，但父亲被杀的记忆仍然不时地困扰着她。她希望有一天能有机会到泰国，去父亲的墓地看一下。我答应会帮助她实现

这个愿望。最近，我所在的事工机构将马蒂娜和她的丈夫派往泰国。回来后，她给我写了这样一封信：

亲爱的拉维：

本周，戴夫和我从泰国返回。我们都为这次在泰国期间感受到的神的恩典而欢欣鼓舞。虽然我们现在仍在努力接受已发生的事，但我想让您知道的是，这的确是一次令人难以忘怀的旅行。这次，我不仅看见了父亲的墓地，而且还站到了他被害的地点上。那天晚上坐在他身边的那个妇女这次成为我的同伴，她将那一晚发生的事讲给我听。有人付钱给她的丈夫杀死我的父亲。许多疑问得到了解答，更重要的是，我们得以亲眼见证父亲带给那些人的影响。在我父母曾经工作过的地方已有超过十八个教堂建立起来，其中一所就在他被害的村子里，我们就和那些信徒坐在一起读经、唱诗。离开时，他们向邻村的一个妇女讲述了这个见证。显然，虽然时隔二十年，这些泰国人仍深爱着父亲，心里极其想念他。他们当中有一些人告诉我，父亲死后，他们再也没有见过像他一样勇敢的见证人……

能够完成此行实在让我感激不尽。也许将来您再到

访此地，我能与您有更多的分享。

马蒂娜的信令我深受感动。作为女儿，此行让她了解到父亲的死因和经过，对这件事有了一个了结。而且，她亲眼目睹父亲因忠实于耶稣所产生的影响，并为此而深有感触。

“许多疑问得到了解答。”是的，当她在天上与父亲重逢时，更多的问题将会得到解答。

“能够完成此行实在让我感激不尽。”其实，让她完成此行的不是我，而是神及其忠实的仆人们。当她站在父亲的墓地旁，身旁站着的那个人的丈夫就是曾经杀害她父亲的凶手，这些事会让她的心产生何等大的激荡！然而，库斯留给人们的并不是他的坟墓，而是那十八个教会，这令他深深地被印刻在人们的记忆里。

可能，神并没有呼召许多人为信仰付出生命的代价。然而，我们每一个人都被呼召见证各自生命中神恩典之手的运作。我们受召要赢得神的悦纳。他掌管着我们的一切，将他的应许赏赐给我们：

耶和華說：“我知道我向你們所懷的意念，是賜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災禍的意念，要叫你們末后有指望。你們要呼求我，禱告我，我就應允你們。你們尋求我，

若专心寻求我，就必寻见。”（耶29：11-13）

神对我们一生的计划极其美丽，他的应许是切实的，其结果也意义深远。所有问题的答案都在那里。我们需要做的就是全心全意地寻求神。这样，当你进入永恒的时候，就可以像我岳父那样感叹：“奇妙！真是太奇妙了！”

后 记

一天早晨，就在这本书的写作接近尾声的时候，我亲眼目睹了一件真实的事情，可以说它就是试图说明的观点的现实版演绎。这次经历实在不能算得上令人愉悦。

我刚刚从海外出差回来，给妻子买回一条金项链，上面镶嵌着漂亮的宝石——当然，都不是什么太贵重的宝石——每一颗宝石的周围都嵌有一圈锆石。项链闪耀着美丽的光芒，每一个见到这条项链的人，都说希望自己也能收到这样一条项链作为礼物。我迫不及待地当着孩子们的面把项链送给玛吉，她非常喜欢，让我将项链上每一颗宝石的名字都讲给她听。那天晚上，我们很晚才睡觉。

第二天一大早起来，我径直走进厨房，准备烧一壶咖啡，打算把这本书的最后一章写完。一走进厨房，我就听到“嘎吱嘎吱”的响声。我顺着发出声音的方向望去，看见女儿养的那只小狗嘴里正嚼着那条漂亮的项链，而且整条项链已经被它差不多嚼烂了。

说实话，我站在那里差一点哭出来。我该怎么办？这个小东西完全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显然，它是用两条后腿站立起来，

才把妻子放在桌上的项链弄到地上的。然而，我不能和它讲道理，让它看看自己究竟都干了些什么。

这只小狗竟然把这条如此精美的项链当成一块骨头给嚼碎了。对于这只小狗来说，损毁一条项链可能还不是最坏的，最坏的是，它根本不知道这条项链有多么重要。我把妻子叫来，让她看看项链的残肢断片。妻子仔细地审视着这些废料，说可以把它们拿到珠宝商那里进行修复。而我必须承认，我当时的想法是：是否能把这只小狗也给弄走？但是为了女儿的缘故，我真的不该这么想，而且这个想法本身也不够有怜悯心。

想想看，因为损失了一条小小的宝石项链，就让我们心痛不已，那么，当我们无法领会神在我们生命中的计划和旨意时，他会何等心痛？当我们肆意挥霍神的造物，对它们没有起码的珍爱与尊重时，神的感觉会是什么？神本打算让我们每一个人都能充分享受他所造的一切美好事物，我们却将其全部践踏在脚下。

在为失去项链而惋惜的时候，很快我就意识到，其实我是陷入了自责的怪圈。头一天晚上，妻子也刚从外地回来，她利用周末的时间去探望自己的姐妹和一些儿时的朋友。其中一个朋友最近几年接二连三遭到痛苦的打击，在很短的时间内，她相继失去了父亲、丈夫和刚刚十几岁的儿子。儿子的突然去世带给她的打击最大。她对我的妻子这样说：“当你失去孩子时，生活中一切的希望似乎也都戛然而止。”

有鉴于此，我想在本书结束时提醒每一位读者：神不希望

我们灭亡。为了找回那一只丢失的迷羊，他宁愿将九十九只羊撇在圈中（参路15：3-7）。神希望自己所造的每一个人都得以存活。他对你的设计，是最合适、最完美的。让神来编织所有的丝线，有一天你必会看见神在造作你时所赋予你的一切美好和奇妙。

此外，我还想提醒各位：如果你未能领受神对你的设计是多么美好，那么你所要付出的代价无疑是巨大的，可能是丧子的痛苦，也可能是失去所敬重的人。一旦你让神的计划在你身上实现，那么你就会看见这样的设计给别人和将来的世代所带来的影响。让织锦彰显它自己的美丽吧！避开陈规陋习，让神握着所有的丝线，你只要拿着飞梭。按着神的命令而行，就必看见绚丽的图案跃然眼前。

最后，让我用查理·卫斯理所作的一首优美的赞美诗作为结束。愿这首赞美诗成为你我心中的祷告：

至高真神，
将圣火传下，
这圣爱之火，
点燃了我心中的祭坛。
我愿为了你的荣耀，
永远熊熊燃烧，
将虔诚的祷告和热烈的赞美，

全然奉献给你——万物之源。
耶稣，请坚固我心中的渴望，
让我所思所行所言全然为你。
让我随时护卫心中的圣火，
挑旺我内心你所赐的恩赐。
为了你完全的旨意，
我愿随信心而行，
让爱导航，
直到死亡降临的那一天，
在圣火的祭坛上，
我愿将自己彻底燃尽。

附录 25个关键问题

作为基督教护教者，我经常面对心怀敌意的听众，回答他们提出的各样问题——从基督教的起源到基督教的重要性，还有道德观以及人类命运等问题。有些问题听起来非常复杂，但如果除去它们繁冗的外壳，其实质无外乎神创造这个世界及我们每个人的目的和旨意是什么。下面所列的是一些经常萦绕在人们脑海中的问题，我会着重从基督教信仰的角度来解答。

我非常希望读者在思考这些问题时能手拿圣经，如果可能的话，最好与其他人一起分组来讨论这些问题，通过圣经经文以及小组讨论找出答案。

正如每个生命都是设计好的，神也给每个问题赋予了答案。神希望他为人类所预备的答案，能触动人类的心灵与头脑。

对于那些希望从理论以及哲学角度深入探究这些问题的人，我推荐他们读一下我与诺曼·盖斯勒博士（Norman Geisler）合著的《谁创造了上帝》（*Who Made God*）一书。

1. 我所遭遇的所有问题，都与我的灵性有关吗？（或者说：是因为灵性贫乏，才导致我遭遇这些问题吗？）

有些问题的确是因为灵性不够成熟而造成的。耶稣曾经医好

一个患病38年的人。医好这人后，耶稣对他说：“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厉害。”（约5：14）但是，还有一次，耶稣医好了一个生来瞎眼的人，有人问耶稣：这人害瞎眼的病，是因他自己犯了罪，还是他父母犯了罪？耶稣回答说：“也不是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是要在他身上显出神的作为来。”（约9：3）

我们所遭遇的许多患难，都是为了试验我们的信心——显明我们心里所存的信心是不是真的（彼前1：6-7）。借着一些困境，神希望能够帮助我们在与基督同行这条路上日臻成熟（来12：11）。还有一些难处临到我们，是因为我们做了错误或不明智的选择（林前11：30-32）。此外，排除一切其他因素，我们在生活中之所以饱经忧患，只因我们是生活在一个堕落的世界中（路13：1-5）。

然而，关键在于，无论患难来自何处，无论它们的本质如何，神希望利用所有这些难处，将我们打造成具有他儿子耶稣基督形象的人。神希望将你生命中的逆境和顺境、失望和满足编织在一起，让你的生命成为一块美丽绝伦的挂毯，借以彰显他的荣耀、慈爱、能力和智慧。

2. 没有挣扎的信心才叫真信心吗？那些满有信心的人必须经过挣扎，才能拥有那样的信心吗？若是，请举出几例。

圣经提到的许多信心伟人，他们之所以能达到那么高的灵性

程度，是因为他们无一例外地经过了激烈的挣扎。比如，摩西、基甸、多马，甚至使徒保罗。我们常会以为使徒们的信心一定都是坚不可摧的，但是我们应该记得，耶稣常常对他们这样说：“你们的信心在哪里呢？”（路8：25）“你们也是这样不明白吗？”（可7：18）“你们还不明白吗？”（太16：9）“为什么胆怯？你们还没有信心吗？”（可4：40）

我岳父去世时信心十足，但这样的信心也是他经过一番挣扎才得来的。他的一个女儿这样说：“他是一个满有信心的人，但这信心对他来说是来之不易的。”

每当神仿佛隐藏的时候，我们都会经历挣扎——神似乎常以这样的方法来对待自己的儿女（赛45：15）。施洗约翰经历过这样的挣扎，使徒彼得也是：施洗约翰曾向世人见证耶稣，后来却在狱中怀疑耶稣是否真的是自己所宣告的那一位（太11：2-3）；使徒彼得曾在变像山上亲眼目睹耶稣变像，只过了不久，就矢口否认自己认识耶稣（太26：69-74）。

颇有意思的是，正是这位彼得写下了这样一段话：“那赐诸般恩典的神曾在基督里召你们，得享他永远的荣耀，等你们暂受苦难之后，必要亲自成全你们，坚固你们，赐力量给你们。”（彼前5：10）彼得告诉我们，得着灵里的力量，形成坚固的信心，是在我们经历了诸般的痛苦与挣扎之后，而非之前。

因此，我们不必惧怕挣扎，反倒要欣然接受，因为：你所经历的所有挣扎、疑惑、失望以及惧怕，都在那位伟大的织匠手

中。他使用这一切来建立你的信心，将你塑造成一个拥有耶稣基督形象的人。

3. 为什么我能看出神在其他造物上的美好旨意，却无法看出神在我自己身上的美好旨意？

我曾受邀到约翰·霍普金斯大学发表题为《人类的意义》的主题演讲。在我之前演讲的讲员向听众展示了两张并列排放的幻灯片，其中一张所展示的是英国约克郡大教堂镶嵌着富丽堂皇的玫瑰花图案的玻璃窗，另一张所展示的是人类DNA的一段横截面。这两张幻灯片都十分令人惊叹，不只是因为它们看起来都极其美丽，而且是因为它们在许多方面都惊人地相似。

为什么许多看过这两张幻灯片的人会感到如此惊异呢？他们的确十分惊讶。我想，那是因为：他们知道那些彩色玻璃窗的确是出自非凡设计师的手笔，却没有想到那些他们本以为是无序排列、不可能源自智慧设计的人类DNA片段，却与那些教堂的彩色玻璃一样，有着如此相似的对称性和美感。从某种意义上说，他们不得不承认：DNA确实是出自于某个设计者之手。

就像有些人很难接受自己的身体是被设计好的一样，我们可能也会认为人的生命源自超越时空的某个存在的设计这个说法难以接受，因为我们的存在总是受到时间的局限，所以我们很难看出自己生命的来源。这就好像我们到罗马参观圣彼得大教堂的时

候，如果把鼻子紧紧贴到西斯廷教堂的天花板上，我们也会说自己什么也没看见一样。

对我们当中的许多人来说，这个问题会显得更为严重，因为这些人已经养成了一种忽视过往经历的习惯。当我们不再用心观看周遭事物的时候，也难怪我们看到的只剩下了灾难及混乱。如果我们真想看见伟大织匠的旨意，那么就非得用心观看不可。

的确，有时我们根本无法凭着肉眼看见伟大织匠的旨意。挂毯还在编织过程中的时候，我们可能完全看不出任何设计图案。事实上，只有在接近尾声的时候回头去看，我们才会发现过去所经历的一切的意义。而且，就算到了那个时候，如果我们从未训练过自己用心去观看的话，仍然会一无所见。

4. 我如何才能看见神的旨意在我生命中的彰显，即使我身处痛苦之中？

要想看清神在我们生命中的旨意，就必须遵循以下三个步骤。

首先，要让神为你造一颗柔软的心。要对伤害和失望敏锐，因为神正是在这样的时刻，介入到人的生命当中。神会借着伤害与失望来塑造你的内心，改变你对现实的看法。你所经历的所有伤害，都会塑造你的生命。再也没有什么，能比伤害给生命带来更大的改变了。在生命结束时，你的心若不是被伤害或失败彻底击垮而变得更加刚硬、麻木，就会变得像神的心一样，极其柔软。

其次，要透过信心来坚固你的意志。学习信靠神，相信他凡事都掌权，并学习依靠神供应一切的需用。拥有这样的信心，你就不仅可以卸掉一切的忧虑，还可以学会遵从神的旨意。信心是意志的产物。如果你不相信神掌管一切，不相信神赋予每个受造物意义，那么在人生的海洋中，你就会毫无目的地四处漂泊，最终被人生的狂风巨浪吞没。然而，神赋予了每个生命意义，希望人能够超越自身的局限，而甘心乐意地信靠他。凭信心而行意味着你愿意跟随比你更有智慧的神而行，这位神不仅满有能力，而且全然美善。

第三，透过耶稣的牺牲来审视这个世界。要将你自己的心思意念完全放在被钉十字架的耶稣身上。只有透过十字架上的耶稣，你才能按照神的旨意来审视这个世界。只有透过耶稣的眼睛，你才能看清这个充满哀痛的世界，因为只有他最明了这个世界上充满的痛苦、破碎和隔绝的本质。借着十字架，神向我们显明爱；借着十字架，耶稣填平了我们与神之间的鸿沟；借着十字架，神让我们得以看清这个世界的真实面貌。如果你无法以这样的眼光来看待世界，那么你就永远无法看清神向你所显明的道路，也永远无法看清神正在编织你生命的伟大作为，因此也就永远无法活出神的旨意。

一旦你采取了以上三个步骤，让神来为你造一颗柔软的心、借着信心坚固你的意志，并以十字架的眼光来看待这个世界，你就会看清神在你身上的旨意。当你这样行的时候，就会成为神手

中得以安慰其他受伤害之人的器皿。

5. 圣经中提到的“完全”是什么意思？什么叫在我的痛苦中“显出神的作为来”？

完全，并非是指本质上的改变，而是指一个过程的完成。对我们来说，完全是一个过程，而非一种状态。尽管我们是堕落的，有着各种各样的不完全，然而，神可以借着生活中各样的试炼与痛苦使我们成为完全。这就像一个人，左膝正遭受着巨大伤痛，身上带有几根断裂的肋骨，却仍然坚持完成跨越障碍的训练。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即使是耶稣，一个从未犯过罪的人，也要因受苦难“得以完全”（来2：10）。意思是，某些完全是永远不变的，另一些完全则需要用时间来显明，这对于那些显明这完全的人是如此，对于那些见证这完全的人就更是如此。比如，尽管约伯并非完全不犯罪，圣经仍将他称为完全人。神不仅允许试炼临到约伯，以此来塑造他的品格，而且给我们这些后来者提供了一个可以在痛苦与伤害中效法的正直榜样。

6. 福音所定义的苦难有哪些主要特点？

福音的核心是加略山。当耶稣基督——这位完全无罪的代赎者——被钉在十字架的那一刻，全人类的苦难都集中在他身上。在十字架上，耶稣为我们承担了罪的刑罚，替我们承受了我们根

本无法承受的痛苦，与天父分离，使我们得以被带到天父面前。那一刻是道成肉身的基督生命中最痛苦的时刻，因为那意味着他与天父的分离。但这样的安排是天父命定的旨意，为的是使我们通过那位真正懂得如何分别善恶，懂得什么是安慰、什么是痛苦，且借着十字架彻底胜过痛苦的耶稣基督，明白并学会如何面对我们自己的痛苦。

7. 我是否应该在所行的一切事上都出类拔萃，把这个定为自己的生活目标？

在所有的事上都力拔头筹，最终只能使人趋于毁灭。这样的追求永远不能帮助你完成自己的终极目标。专业运动员因为拥有卓越的运动天赋而备受别人的羡慕，但我们如果将比赛的原则运用在生活的其他领域并希望能够因此成功，那就大错特错了。当我们运用如此狭隘的方式定义“成功”的时候，其实就是容让骄傲和败坏的欲望将我们引致一条死胡同，最终使我们一败涂地。成功远非我们所认为的那样，只是为了吸引别人嫉妒的眼光并赢得大众的崇敬。真正的成功，来自于你能够发现并活出神对你一生的旨意。神可以借着非同寻常的方式，让你经历失败，甚至将你投入监牢，借此来帮助你发现神对你生命的呼召。

8. 什么是呼召？如何确定我呼召的起点？

呼召是神放在你心里的一个清楚的负担。神会让你知道他希

望你在哪里、在哪个领域服侍他。找出自己在基督里服侍的位置，关键是要发现神在你生命中编织了哪些丝线。一旦找到了，你马上就能感受到那种紧密的关系。找出这个位置会让你确知，你的恩赐及意志都是为了神，而非为了自己。当你的意志与神的意志一致时，神的呼召就临到了你。来自于神的呼召，是你的灵魂可以确知的，也是你无法逃避的，无论要付出多少代价。那么，呼召的起点是什么呢？圣经明确教导我们说：遵行神的旨意，然后观看神如何带领你进入未知的领域。你是神的殿，行事为人总当与这殿的身份相称。当你所行的蒙神悦纳时，他就会进一步呼召你。

9. 明确的呼召可以使我生命中的哪些领域受益？

我认为，明确的呼召可在以下三个主要领域使你受益。第一，明确的呼召可以满足你属灵层面的需求。借由信心，你首先需要知道，你的罪已经因基督在十字架上完成的工作得以完全赦免。第二，明确的呼召可以满足你现实层面的需求。神从不会呼召你去做那些他从未装备你去做的工作。第三，明确的呼召可以满足你理性层面的需要，使你在所行的路上得着明确的指导。三个方面的需求并非相互排斥的。神是一位体贴入微的神，他应许要以各样的方式来引导你，其中包括理性和智慧上的引导。

10. 自然主义世界观与无神论世界观的根本区别是什么？

无神论世界观不接受有神论的观点，否认神的存在；自然主义世界观试图以人的经验来解释所有事物，凡是自然科学无法验证的一切都被排斥。前者明确地拒绝神的存在，后者则认为有神论的观点不可信，因为神存在这件事无法得到自然科学的验证。自然主义世界观、无神论世界观以及有神论世界观之间的根本区别在于，在这三种世界观之下的道德观截然不同。持有自然主义世界观的人或无神论世界观的人，虽然会选择成为一个有道德的人，但他们的世界观无法为此提供合理的解释，说明为什么人不能做出不道德的选择。虽然实用主义理论以及个人喜好可以作为一种解释，但在这里，理性显然不足以说明为什么这种选择比其他选择更好。

11. 基督教信仰是否只是一种道德理想？

基督教信仰清楚地指出，我们的根本问题并不是道德层面的问题，而是灵性层面的问题。过有道德的生活并不能填补我们与神之间所存在的鸿沟。这就是以道德说教为核心的宗教与耶稣教导我们的真理之间的区别。耶稣并不是要使坏人变为好人，而是要使死人复活。除了基督教之外，其他所有宗教都把某种道德理想作为最高境界。然而，基督教则指出，神首先必须要使我们的灵性苏醒，否则我们根本就不可能行善。当神将十诫颁布给希伯来

人的时候，他着重强调了第一条诫命的重要性，并将之视为律法的基础：“我是耶和华你的神，曾将你从埃及地为奴之家领出来。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出20：2-3）无视第一条诫命，就等于无视摩西律法的全部内容。这正是犹太基督教世界观与其他所有宗教完全不同的地方：救赎在道德之先，别无他法。

12. 我的善行若不是因为救赎的功效，又有何益处呢？

除了犹太—基督教之外，其他宗教所提倡的道德律（如摩奴法典、种姓制度、分别主人和奴隶的汉谟拉比法典）都是将人分开。与之不同的是，犹太—基督教的律法使人合一。在我们当中，没有一个人能因为遵行律法而在神面前称义。道德律的颁布是为了照明人心中的罪恶，引导人寻求神的救恩。人只有在得救之后，才能真正明白道德律的真实含义。人之所以能够明白道德律的真实含义，是因为救恩，而非道德律本身。那么，道德律有什么作用呢？你的道德观不仅使你尊重你自己，也使你尊重周围的人。道德是你敬畏神的结果，无论你知道还是不知道。此外，道德也是艺术创造以及其他学科发展的内在根基。道德律的另一个重要作用是提醒我们，神并不是自相矛盾的。道德律所表达的内容是始终如一的，它清晰无误地表达了神的属性。违反了道德律，你就给自己带来许多困扰，令自己的生活支离破碎。道德上纯洁无瑕的生活将你引向那位全然圣洁的全能者。你的行为越纯

全，离神也就越近。愿全善之神吸引你更深地亲近他，以致他全然的美善能透过你流淌出来，吸引更多的人归向这位全善全能的神。

13. 如今最常见的灵性问题有哪些？

今天最常见的灵性问题有三种主要的表现形式：传统主义、律法主义和迷信。

首先是传统主义。许多宗派及团体的传统都建立在那些受人尊敬的人的说法和他所立的规条之上。在这些人当中，有些人态度严谨，有些则表现得十分怪异，然而有关他们所有的一切，人们都始终如一地接受并持守。几百年来，宗教仪式已经比仪式本身要表达的实质显得更为重要。耶稣曾不断地质疑献祭及宗教仪式的问题，这些也是旧约先知们所不断质疑的。使徒保罗甚至说，我们灵魂的仇敌最喜欢利用在假教义上建立起来的仪式和仪文，来掌控并奴役我们去犯罪（参看林前10：14-22）。

其次是律法主义。人类拥有一颗宗教的心。我们渴望敬拜，甚至自己造出偶像来敬拜。律法主义者声称，如果你能一丝不苟地遵行律法，就能免除神临到你身上的愤怒。耶稣曾多次与那些“行律法”的人发生冲突。这些人习惯于用律法来定人的罪，却从未领悟律法的实质。律法主义往往制造出一种恐惧的文化，与此同时，又让人产生出一种沾沾自喜的骄傲。

最后是迷信，世界上数以百万计的人陷入迷信之中。那些受迷信辖制的人相信，他们必须以某种特别的方式，或按照某种特定的誓言来行事、说话，否则某些不幸就会临到他们。这些迷信的做法，有些是最新才出现的，也有些是从远古就有了，对于那些接受的人来说却十分新奇。这些人宁愿冒着违反律法的风险，也不愿意因为违反了某些神明、死亡之灵或某种神秘力量的指示，而使自己遭受厄运。不祥的预兆以及对厄运的惧怕，完全控制了他们。

这三种灵性问题都会产生相同的结果：它们奴役人，使人无法活出富有创造性的、幸福美满的生活；它们令人在绝大多数时间里都活在恐惧之中；它们令人完全依靠自己的力量，不愿学习依靠那位永活的神——人类生命唯一的源头——来获取自身的安全感和福祉。

14. 在寻找神对我生命的设计过程中，哪条丝线最重要？我可以在哪里找到这条丝线？

这条重要的丝线就是真理。任何社会若缺失了真理，人类就无法存活。无论是在司法领域，还是在我们的婚姻生活中，我们都离不开真理。真理迟早都会抓住我们，让我们乖乖就范。当真理不复存在时，所有人都会成为实用主义的牺牲品，被迫服在强者生存的丑恶法则之下。没有真理，丝线不会被编织成美丽的图

案；没有真理，信仰就变成了苍白无意的告白，无法满足人类生命中那最深切的渴望。真理将真实的信仰与虚假的信仰分开。宗教并不能给人带来生命，但是真理能给人带来真正的信仰。那么，在哪里可以找到这条真理的丝线呢？耶稣所给出的答案是：“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约8：31-32）耶稣还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14：6）当你将耶稣——真理的化身——接到生命中的时候，这条最重要的丝线就会将你生命中的其他丝线连接起来。神的话就是真理，基督耶稣就是真理，真理就可以给你带来真自由。破坏了这样的设计，你就破坏了生命；尊重这样的设计，你就找到了真正的自由。

15. 我发现，人总是在两个极端之间摇摆不定。你能否说出有哪些哲学已经走入了极端？

这方面的术语很多——理性主义、经验主义、存在主义、后现代主义。这里所提到的每一个主义，对现实世界的看法都具有绝对的排他性。理性主义强调理性至上；经验主义称，只有经过科学验证的才是唯一正确的；存在主义称，在面对绝境时，意志发挥着决定性的作用；后现代主义称，正是因为绝对真理的缺失，人们才可能真正认识事物。每个“主义”都带着显著的缺陷。举例来说，科学家必须要借助观察及实验来证明自己的理论能否站得住脚，但

是，如何证明男人或女人必须尊重自己的结婚誓言呢？这就需要世界观，而世界观必须通过真理的检验。不幸的是，上面所提到的这些“主义”，均不能提供这样的真理标准。

16. 一个人在获得神的拯救之后，我们在他身上会看到什么样的改变？

一个人在获得神的救恩之后，我们在他身上所看到的最显著之事，就是神使他内心的渴慕发生了改变——有时这样的改变是逐渐发生的，有时却是立刻发生的。无论如何，总会有所改变。神不仅改变了一个人的行为，更改变了一个人的心。这是圣灵在每位信徒心里的工作：“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腓2：13）神美意的核心，就是要使我们成为新造的人。因此，神赐给每一位信徒一颗新心、一个新灵（结18：31），使我们得以重生（彼前1：3），拥有新生命（徒5：20）；神还赐给我们一个改换一新的心志（弗4：23）、一个新名（启2：17）、一个新本性（弗4：24），所有这一切使我们成为一个新造的人（林后5：17）。使徒保罗说耶稣“为我们舍了自己，要赎我们脱离一切罪恶，又洁净我们，特作自己的子民，热心为善”（多2：14）。信徒所做的新选择，令神的设计更加美好。

17. 在那些吸引我的事当中，我如何决定哪些是可以做的，哪些是不可以做的？

被吸引离开正路，寻求次好的东西，会给我们的生命带来祸患。约书亚提醒说，我们每个人都必须要下定决心，选择我们所要侍奉的神（书24：15）。这就是为什么明确我们生命中的目标如此重要，这样做可以帮助我们确定：哪些吸引我们、分散我们注意力的事是可以做的，哪些是不可以做的。苏珊娜·卫斯理是约翰·卫斯理和查理·卫斯理的母亲。有一次，她满有智慧地忠告说：“凡是削弱你的思考力、令你的良心变得刚硬、让你远离神、令你无法享受属灵之事的事，都是罪。简单地说，凡是增加属肉体的权柄、削弱属灵的权柄的事都是罪，无论这些事表面上看起来多么美好。”

18. 约束自己的意志，我应当如何开始做起？

答案虽然简单，但实际操作起来着实不易。你必须先从将自己钉上十字架开始做起。事实上，你只有先钉死自己，亲手埋葬了自我意志，才能让神的旨意真正地在你心里掌权。自己的意志若不死，你就无法行出神的旨意。只有先让自己的意志死去，圣灵才会将更新的大能注入你心里。福音的信息不断说明，圣灵的工作就是在我们里面造出一个新人。只有当圣灵的大能内住在人心里时，耶稣的跟随者们才能获得行出神旨意的能力。只有在圣

灵里，且借着圣灵的能力，基督徒才有可能行走在神的旨意当中。我完全相信，当你顺从神旨意的带领，将自己的意志完全降服于神的旨意时，你就会以一个完全不同的形象活在人面前。下面，我谈一谈如何按神的旨意而行的四个基本步骤：

第一步，真诚祈求。神应许将圣灵赐给那些凭着单纯及真诚之心向他祈求的人。如果人所求的就是要服侍神，那么他的祷告必蒙垂听，他所求的也必蒙允准。

第二步，身份先于表现。“基督徒”的意思其实就是“与基督成为一体的人”。我深知我就是神的孩子，我不属于我自己，而属于神。因着这样的认识，我满有平安。我知道属于神对于我来说意味着什么，我按着神的旨意行，同时因着神的恩典，我所愿的神都为我成全。

第三步，信仰坚定不妥协。意志是由你的信念所决定的。你的信念越坚定，意志也就越坚定。坚定的信念让你知道行事为人当有的界限在哪里。信念不仅仅代表一种看法，它深深地根植在你良心的深处，以致要改变你的信念，就必须要先来改变你这个人。

第四步，甘心乐意地接受管教。管教令我们想到的似乎总是压力，但如果你能够明白管教的重要性及好处，就会知道它所带给你的回报是何等的大。主告诉我们，他所爱的，他必要管教，意思是：没有管教的生活等于没有爱的生活。以你所拥有的一切来荣耀神，看看这会给你带来怎样的平安吧！

19. 我应当如何确定我最终的身份？

身份的确立源自于我们与他人的关系。我们在内心深处与那些我们所爱、所认识、所代表的人，有着极深的关系。我们共同的身份远比我们各自的生活具有更大的意义。对于基督徒来说，我们的身份是由我们的归属确定的。基督的身份定义了我的身份。这就是为什么使徒保罗所写的信，不只是写给那些住在特定城市的圣徒，而是写给所有“在基督耶稣里成圣，蒙召作圣徒的，以及所有在各处求告我主耶稣基督之名的人。基督是他们的主，也是我们的主”（林前1：2）。你最真实的身份，不是由你的种族、性别、社会经济地位、工作、年龄、生活状况或任何暂时的、可改变的因素所决定的，而是由你在神面前的地位所决定的——你是神的儿女，你与耶稣基督同为后嗣，你是天国的子民。这才是你最真实的身份。如果你相信耶稣已经复活，你就是“在基督里”的。这个身份是永远不会改变的。

20. 你认为什么是敬拜最重要的内容？

我认为敬拜神主要包含三方面的内容，即与神相交、与人相交以及教会的敬拜仪式。

首先是与神相交。与神相交最真实地体现在以尊崇三位一体真神为核心的圣餐仪式中。托马斯·梅顿对此有着非常真切的描述。他在领受第一次圣餐后，这样写道：

我刚刚成为一名基督徒，那一次献上就永远成全的完美祭物就住在我里面。这祭物是神自己预备献给自己的。如今，基督就活在我里面。这位降生在伯利恒、于十字架上受难并复活的基督，借着他自己的献祭，将我献给天父。祈求天父——既是我的父，也是耶稣基督的父——让我能够进入与他之间那永恒的亲密之爱。这爱并不是他在一切受造物身上所显明的爱，而是吸引那些受造物，让他们能以他所赐同样深切的爱来回馈他的那份爱。

与神相交极其甜蜜美好。神将他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使我们远离生命的破碎与死亡。

其次是与他人相交。教会本应是一个能够带出医治大能的团体。遗憾的是，早期教会提倡凡物公用的风气并没有持续很长时间。随着时间的流逝，教会慢慢被嫉妒与冷漠充满，以致逐渐从世人眼中“彼此相爱”的典范，堕落成四分五裂、彼此攀比恩赐大小、相互争竞挑剔的团体。要想真心与他人相交，与他人建立真实的关系，就不能忽视多样化的问题。必须要接受多样化，尊重别人的不同，就如同三位一体的神之间的关系一样。然而，多样化不能离开这样一个共识，即所有的人都敬拜三位一体的真神，且是神家庭中的一员。教会团体中的每一个人，大家共同的目标就是同心合意地敬拜神，这是教会最首要的目标，其次才是

教会成员是否能够从彼此的关系中获益的问题。

第三是教会的敬拜仪式。教会的敬拜仪式包含了五个部分的内容，即圣餐、教导、祷告、赞美和奉献。关于此问题的更多解答，可参看下面的问题23。

21. 托马斯·梅顿曾说：“我们之所以无法与他人和谐相处，是因为我们无法与自己和谐相处；我们之所以无法与自己和谐相处，是因为我们无法与神和谐相处。”这是什么意思呢？

简单地说，就是：与神关系上的破裂，导致了我们与他人关系上的破裂，甚至是与自己的亲人关系的破裂。人永远无法达成人与人关系上的和谐，除非他能明白圣餐中耶稣那破碎的身体、他所流的宝血的真实含义。耶稣的破碎，使我们成为完全。“吃这饼，喝这杯”代表的是与神恢复关系。只有与神的关系恢复之后，我们才可能经历与人之间的关系的恢复。问题的关键并不在于我们是否能够明白这个道理，而在于我们是否能真实地经历这个道理。你经历到了吗？

22. 你认为哪种方法可以有效地帮助别人弃绝某些根深蒂固的罪或不断再犯的过错？

这让我想起自己早年刚开始服侍时的情形。那时我只要看到

一些不对的人、事、物，就会忍不住大肆抨击。这些话不仅于事无补，反而雪上加霜。我们总是倾向于将目光专注在彼此的错误和罪上，这无异于在别人的伤口上又撒上一把盐，更深地加重他们的痛苦。我们没有与那些哀痛的人一同哀伤，以致错过了本该一同胜过哀痛的机会，为彼此留下了不满的破口。我们当中的大多数人，太容易对别人的错误毫不留情地大加挞伐，却不知打垮一个人远比建造一个人容易得多。要在真理上不妥协，又要用温柔的方式挽回一个人，这需要我们拥有一颗更加成熟、忍耐的心。主耶稣岂不正是用这样的方式，挽回那个撒玛利亚妇人以及那个打破玉瓶、用香膏膏主的妇人的吗（参约4：7-26；太26：6-13）？耶稣并没有一开始就用定罪及斥责的话来纠正她们的错误，而是先给她们带来盼望与医治。既然耶稣将我们称为他的朋友、门徒、弟兄以及同为神后嗣的人，难道我们不应该借着圣灵的大能也如此行吗？“但这和我的本性不符！”我们会这样说。但我相信，这也和使徒保罗的本性不符。读了《使徒行传》中有关保罗早年生活的片段后，我们很难不去猜想，保罗一定脾气急躁，极容易定罪，对与他有着不同信仰的人毫不留情。然而，当圣灵在他的生命中开始做工后，他就对一些年轻的基督徒朋友写下了下面这段话：“只在你们中间存心温柔，如同母亲乳养自己的孩子。我们既是这样爱你们，不但愿意将神的福音给你们，连自己的性命也愿意给你们，因你们是我们所疼爱的。”（帖前2：7-8）如果我们的目标是与神同工、使生命发生改变，那么这

就是用来改变生命的方法。

23. 什么叫做心灵与诚实的敬拜？

在《使徒行传》中，我们看到敬拜包含着五个方面的内容：圣餐、教导、祷告、赞美及奉献。

第一是圣餐。教会中的每一个人都是借着领受圣餐加入到与神相交的敬拜中，这是神对我们所有人的呼召。教会的敬拜直到圣餐杯中的最后一滴葡萄酒被饮尽的时候，才达到最高潮。然后，我们在天上与主一起喝新葡萄酒的日子就来到了。我们个人破碎生命的重整，国与国、民与民之间和谐关系的恢复，只有在我们与三位一体的神完全合而为一之后才能达成。

第二是教导。如果教导不是以圣经为基础，那么敬拜的其他几个部分就会偏离真理的轨道。教导使敬拜合乎真理的纯全与完整，让我们懂得如何成为一个敬拜的团体，不断提醒我们神以往对我们的带领。教导帮助教会里的信徒了解自己所信的到底是谁，然后将这样的信仰一代代地传下去。

第三是祷告。祷告帮助你看到自己的内心，使你的心与神的心联合，这是只有祷告才能达到的果效。祷告不只是你自己滔滔不绝地在神面前说话；祷告也不是想象你正与神讲话；祷告是你与神之间的一种沟通，目的是借着这种沟通，达成神在你身上的旨意。祷告是神赋予每一个基督徒的极为宝贵的恩赐，目的是帮

助跟随耶稣的人按照神的本性，而非神所能赐予的好处来爱他。

第四是赞美。新约圣经的最后一卷，展示了新天新地里敬拜赞美的样式（启7：9-17）。那是一个极其荣耀的敬拜场面，各国、各族、各民都在用同一个声音、同一种心灵一起荣耀神。每一个得救的灵魂都单单地注视着创造他们的主。那一刻，所有的文化都合而为一，并且得到了最完美的表达。

第五是奉献。一个真正敬拜神的人，是一个甘心将自己所有最好的都献给神的人；一个真正敬拜神的人，会为了神的缘故而倾其所有、在所不惜。将所有最好的一切都用在自己身上，只将自己所余的献给神，是对神大不敬的行为。我想知道是否会有那么一天，我们能够如梦初醒，发现我们大肆挥霍在自己身上和建造豪华礼拜堂上的钱财，竟深深地伤害了神那颗极其柔软的心。因为挥霍无度，世界被我们掠夺一空，深受其害。我想知道，世人是否真的会重视我们所担负的使命，因为我们花在自己身上的钱越来越多，花在真正有需要的人身上的钱却越来越少。真正敬拜神的人必须掌握奉献的艺术，并让自己拥有一颗乐意奉献的心。

24. 神是否对我的生命有一个极为美好的计划？如果是，这个计划是什么？怎样才能实现这个计划？

圣经清楚地告诉我们，神拣选我们是“因为他预先所知道的人，就预先定下效法他儿子的模样”（罗8：29；参林后3：

18)。虽然我们永远无法在实体上成为耶稣，但是神呼召我们成为耶稣的反光明镜。神已经赋予我们所需的一切——他的完全、圣洁、伟大，使我们成为基督的反光明镜。由于我们生命中最高的呼召就是成为像耶稣一样的人，所以，我们最后终将抵达天家，住在耶稣所住的地方。耶稣基督的跟随者们最美好的结局就是与神同住。神呼召我们成为他的儿女和朋友，最终他也呼召我们与他同住。那些披戴基督之名的人将会进入神的家，与他永远同住。那就是神对我们的美好计划。

25. 我们为什么那么渴望爱抚？这样的渴望对我们有何坏处和好处？

在所有的感觉中，我们最渴望的就是爱抚。我们渴望爱人温柔的爱抚，让我们知道自己是被珍惜、被敬重、被爱的。有感觉说明我们还活着，没有感觉的人实际上已经死了。事实上，我们的肌体中最重要的一个功能就是感觉，无论是身体感觉，还是情绪感觉。当身体受伤时，我们会感觉到疼痛，那是受伤的感觉；牵着爱人的手或亲吻爱人的脸颊时，我们会感觉到爱，那是美妙的感觉。即使我们的生活十分不和谐，我们灵魂深处仍然渴望并盼望着和谐。我相信我们的渴望中，包含着对天家以及来自神的终极安慰的渴望——神要擦去我们一切的眼泪（启21：4）。对触觉的美妙体验，无论是身体上、情绪上还是灵里的感受，都说明人类所渴望的是超越死亡境界、存在于另一个永恒世界中的美好感受。

如果 我们知道


每一只麻雀的下落都有上帝的允许，
我们的头发都被上帝数算过，
我们的日常生活还可能只是自己努力的结果么？
如果我们相信上帝的美好计划，我们的生活将发生怎样的转变？

本书全方位解读了上帝的旨意与个人呼召的关系：
让人明白上帝对独特的你有一个独特的计划——
对于理解苦难、明白神旨、回应呼召和灵命造就都大有裨益。



拉维·撒迦利亚 (Ravi Zacharias)，印裔美籍作家。

著名基督教护教士，著有许多属灵书籍。他是拉维·撒迦利亚国际事工组织的建立者，牛津大学客座教授，教护教学和神学。此外，他还主持一档名为“让我的百姓好好思考” (Let My People Think) 的广播节目，每周在全世界1500个以上的电台播出。

选题策划： 找到啦
责任编辑：李 素 卢 尤
特约编辑：苏雪菲 周 靓
封面设计：田 可

ISBN 978-7-5501-1171-4



9 787550 111714 >

定价：26.00元